

金华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7年第1期

(总第230期)

金华市人民政府主办

2017年2月28日出版

目 录

【市政府令】

金华市物业管理办法

第56号(1)

【市政府文件】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3号 (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金融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金政发〔2017〕4号(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金政发〔2017〕6号(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金政发〔2017〕7号(6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6年度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8号(7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6年度全市工业经济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9号(7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金政发〔2017〕11号(76)

【市府办文件】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3号(15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窑炉熔炉煤气发生炉茶炉淘汰改造补助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4号(18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金华市区推行新型居住证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5号(183)

金华市物业管理办法

第 56 号

《金华市物业管理办法》已于2016年12月29日经市政府第14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17年2月9日起施行。

市长 暨军民

2017年1月6日

金华市物业管理办法

目 录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二章 业主、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
- 第三章 物业管理服务
- 第四章 物业的使用和维修
- 第五章 法律责任
- 第六章 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本市物业管理活动,维护物业管理各方合法权益,保障物业的合理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浙江省物业管理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市房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各县(市、区)房产主管部门(以下称物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辖区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做好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成立与选举等工作。

公安、民政、财政、规划、环保、市场监管、质监、综合执法、人防、价格、消防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助做好物业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三条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指导本辖区内业主大会成立、业主委员会的组建及日常工作,协调物业管理和社区建设的相互关系。

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协助物业主管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物业管理相关工作。

第四条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工作的领导,建立由辖区物业主管部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公安、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业主代表等参加的联席会议制度,协调处理物业管理重大事宜。联席会议由物业所在地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负责召集和主持。

物业管理联席会议主要协调解决下列事项:

- (一)业主委员会不依法履行职责;
- (二)业主委员会换届过程中出现重大争议;
- (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中出现重大纠纷;
- (四)其他需要协调解决的重大争议和纠纷。

第五条 各县(市、区)司法行政部门、物业主管部门应当健全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组织体系,受理本辖区内物业管理纠纷。

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遵照“属地管理”原则,调解不成的通过仲裁、诉讼等途径解决。

第二章 业主、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

第六条 依法登记取得或者根据物权法规定以其他方式取得建筑物专有部分所有权的人,应当认定为业主。

第七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起三十日内,向项目所在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含总平面图)。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相关材料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核定物业管理区域并

书面告知建设单位。

跨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由共同的上一级房产主管部门会同民政部门划分物业管理区域。

建设单位在房屋销售时,应当将已核定的物业管理区域范围向物业买受人明示。

第八条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业主委员会可以向所在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物业管理区域的要求:

(一)经自然分割或者习惯形成的两个及以上相对独立区域,能明确分清共用配套设施设备管理维护责任,并经各区域中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过半数的业主且总人数过半数的业主同意划分为多个物业管理区域的;

(二)两个及以上独立物业管理区域经各区域中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过半数的业主且占总人数过半数的业主同意,合并为一个物业管理区域的。

要求调整物业管理区域的,业主委员会应当提交物业管理区域划分方案、物业管理用房划分方案、设施设备维护管理责任划分方案、调整后物业管理区域管理方案和业主大会决议等材料。所在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相关材料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会同当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作出是否调整物业管理区域的决定。

第九条 业主可以以幢、单元、楼层为单位,共同决定本单位范围内的物业管理事项。事项范围和决定程序由业主大会议事规则规定或者物业管理区域内全体业主共同决定。

第十条 符合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在收到建设单位或者专有部分占建筑专有总面积百分之五以上且人数占总人数百分之五以上的业主书面申请后,两个月内指导成立业主大会筹备组。

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物业建设相关资料移送至物业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业主大会筹备组由业主代表、建设单位以及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者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的代表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11人单数。业主代表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受委托的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组织业主推荐产生,其中业主代表人数不低于筹备组总人数的百分之五十。筹备组组长可以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代表或者受委托的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的代表担任。

筹备组成员名单应当自成立之日起三日内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告。业主对筹备

组成员有异议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协调解决。

第十一条 业主委员会可以设立候补委员制度。候补委员人数不超过业主委员会正式委员人数的百分之五十。候补委员可以与正式委员一同由业主大会选举产生,其选举产生规则、任职资格和职务终止规则应当与正式委员相同,与正式委员一并备案。

业主委员会因委员辞职等原因缺额且缺额人数不超过正式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五十的,可以从候补委员中按照得票数的多少自动递补,并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告。业主委员会委员缺额人数超过正式委员总人数的百分之五十的,应当重新选举业主委员会。候补委员递补规则等具体内容应当在业主大会议事规则中予以明确。

第十二条 业主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业主委员会之日起十日内,上一届业主委员会应当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指导下,将其保管的有关凭证、档案等资料、印章以及其他属于全体业主共有的财物,移交给新一届业主委员会,并完成交接工作。

业主委员会委员资格在任期内提前终止的,应当在终止之日起三日内向本届业主委员会移交由其保管的前款所列资料及财物。

拒不移交本条第一、二款所述物品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责令移交,物业所在地公安机关予以协助。

第十三条 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的筹备经费由建设单位承担。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运作经费由全体业主共同承担。

业主委员会应在每年3月底前公布上一年度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运作经费的使用情况,接受全体业主监督。

第十四条 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物业管理经费给予必要保障,并建立小区物业管理综合考评机制,对优秀的业主委员进行奖励。

具体的考评和奖励办法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

第三章 物业管理服务

第十五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办理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前,按照不少于物业实测地上总建筑面积千分之七的比例提供物业管理用房。但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物业均为非住宅的,按照不少于物业实测地上总建筑面积千分之三的比例提供物业管理办公用房。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批建为商业或者办公用途的地下部分建筑应参照本条第一款

规定同比例计提物业管理用房。

物业管理用房的具体位置和面积应当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其附件、附图(含总平面图)中载明,并在办理物业销售(预售)证之前予以确定。分期开发建设且物业管理用房不能同期交付的,建设单位应当提供等面积过渡性物业用房。

第十六条 住宅物业的建设单位应当通过招标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进行前期物业服务,并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物业管理区域总建筑面积小于3万平方米的,经物业所在地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用协议方式选聘。同一物业管理区域内的非住宅面积计入物业管理区域总面积。

前期物业服务期间,物业服务企业经征得物业管理区域内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过半数的业主且占总人数过半数的业主同意后,提前终止有约定期限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的,自书面通知到达建设单位之日起满三个月时合同终止。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另行选聘物业服务企业。但业主大会已经按照规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自物业服务合同生效之日起,该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终止。

建设单位应当与物业服务企业就前期介入物业服务的开办费进行约定,用于购买物业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所购资产归全体业主所有,由物业服务企业使用。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向小区业主公示开办费购买的资产,退出物业管理项目时向业主委员会或者另聘的物业服务企业移交。物业主管部门应当监督物业开办费的使用和管理。

第十七条 物业服务企业根据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或者业主大会决定,可以对物业管理用房中的经营用房和物业管理区域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等进行经营,收益归全体业主所有,可用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也可以根据业主大会的决定用于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运作经费或物业管理的其他需要。

物业经营性收益由物业服务企业代管的,应当单独列账;由业主委员会自行管理的,应当以业主委员会名义开设账户,不得以任何个人或者其他组织名义进行管理。

实行物业服务包干制收费的,每年公布一次物业经营性收益情况;实行物业服务酬金制收费的,每年公布一次各项资金收支情况。

前期物业服务期间,建设单位和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在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中详细约定物业经营性收益使用管理事项,并向业主公示。前期物业服务结束时,业主委员会应当审计前期物业服务期间物业经营性收益收支情况,并将审计结果予以公示。

第十八条 物业交付使用前,物业服务费由建设单位交纳;物业交付使用后,物业服务费由业主承担。

业主应当依照物业服务合同(包括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及时交纳物业服务费。业主违反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经书面催交仍逾期不交的,业主委员会可采用在本物业管理区域公示等方式协助催交。

物业服务合同双方对物业服务费收取有异议的,可向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仲裁、诉讼等途径解决。

物业主管部门建立物业不良档案。欠缴物业费、不规范物业服务等不良物业行为应记入物业不良档案,并纳入社会征信体系,作为有关部门实施信用联合奖惩的依据。

第十九条 物业服务合同双方约定预收物业服务费的,预收期限最高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物业服务合同存续的剩余期限不足十二个月的,则预收期限不得超过合同的剩余期限。

物业产权交易时,买卖双方当事人应当对物业服务费结算进行明确约定,并应在办理产权交易手续之日起三十日内,将物业产权转移情况、业主名单、联系方式等告知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委员会。

第二十条 物业交付使用前,建设单位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将验收合格的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讯、有线电视等专业经营单位的设施设备及相关技术资料移交给相关专业单位管理。相关专业单位应当接收,并及时做好有关设施设备的维修、更新和养护,确保物业管理区域内有关设施设备的安全运转和正常使用。物业交付使用时,建设单位应当将有关设施设备移交专业单位管理的情况予以公示,并将移交和公示情况报物业所在地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备案。

专业单位委托物业服务企业代收代交有关费用和进行有关设施设备日常维修保养的,双方应当签订委托协议,明确委托的主要事项和费用支付的标准与方式。未签订委托协议的由专业单位自行负责相关工作。

未实现向最终用户收取有关费用的住宅物业,专业单位可以制订改造方案,报市、县(市、区)人民政府批准执行。改造方案经批准执行后,业主委员会或全体业主以小区为单位向相关专业单位提出改造申请,由各专业单位按照各自相关技术标准改造,实现管理到户。

第二十一条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在前期物业管理期间履行以下职责:

(一)参与工程的检查,对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和其他不利于物业使用和管理的問題,及时向建设单位或者相关专业管理部门提出整改建议,并协助专业管理部门督促落实;

(二)就共用设施设备的安装位置、管线走向等事项向建设单位提出建议,并参与共用设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工作;

(三)建立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工程信息资料,建立日常管理档案;

(四)根据临时管理规约、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向业主提供物业服务并引导业主遵守约定,维护物业公共利益和管理秩序。

第二十二条 物业服务企业对物业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相关场地等进行查验时,应当和建设单位或者业主委员会签订承接查验协议,对物业承接查验基本情况、存在问题、解决方法及其时限、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事项作出明确约定。

第二十三条 业主委员会应当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业主大会选聘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提供相应的服务,并遵守下列规定:

- (一)符合国家、省和本市规定的技术标准、规范;
- (二)及时向业主、非业主使用人告知安全、合理使用物业的注意事项;
- (三)定期听取业主的意见和建议,改进和完善服务;
- (四)协助公安机关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
- (五)接受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监督指导,配合做好社区管理相关工作。

物业服务企业在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应当将合同副本报物业所在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四条 物业服务合同终止前,物业服务企业不得停止服务。物业服务合同的一方要求提前终止物业服务合同的,应当将提前终止合同的原因、退出时间等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就相关事项进行协商,同时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告十五日。

物业服务合同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业主委员会应当组织召开业主大会开展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工作。物业服务合同期满仍未完成选聘工作的,经双方协商,且原物业服务企业同意延续的,原物业服务合同自动延续至选聘工作完成。在合同延续期间,任何一方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当在三十日前书面告知对方。

第二十五条 物业服务企业退出物业项目时,应当向业主委员会移交全部物业管理档案、资料和相关财物。尚未成立业主委员会的,可以移交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代为保管。

第二十六条 物业服务企业退出物业项目时业主大会仍未选聘到新物业服务企业的,物业所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委托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根据应

急管理的需要负责组织不超过三个月的基本保洁、保安等服务,相关费用由业主承担。各相关职能部门及供水、供电、供气等专业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第二十七条 老旧小区或者开放的住宅楼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帮助组织成立业主委员会,并选聘物业服务企业进行服务;无法选聘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负责或委托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组建简易物业服务组织视情提供相应的准物业服务。

老旧小区的具体标准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

第二十八条 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对老旧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组建的简易物业服务组织给予一定补贴,对获得国家、省、市示范项目称号的物业服务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

具体的补贴办法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

第四章 物业的使用与维修

第二十九条 物业使用中禁止下列行为:

- (一)违法拆改、变动房屋承重结构;
- (二)将无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或者将卫生间改在下层住户的卧室、起居室(厅)、书房和厨房的上方;
- (三)违法搭建、改建建筑物、构筑物;
- (四)违法挖掘房屋地下空间;
- (五)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者将配套设施挪作他用;
- (六)擅自改变房屋外立面;
- (七)擅自将雨污水混接或者在排水管上接管;
- (八)损害管道燃气设施,占用、堵塞、封闭管道设施,影响公共安全;
- (九)擅自占用绿地,损毁树木、绿化设施;
- (十)损坏消防设施,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消防登高面等消防场地;
- (十一)违反国家和地方规定,超标排放有毒、有害等物质与噪声;
- (十二)占用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
- (十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使用物业的,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进行劝阻、制止,并向相关部门和业主委员会报告,相关部门和业主委员会应当根据相应规定及时处

理。

第三十条 业主或者非业主使用人进行物业装修的,应当事先告知物业服务企业,并不得违反物业装修的有关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及业主委员会应当对业主或者非业主使用人的物业装修活动进行监督,业主或者非业主使用人应当予以配合。

第三十一条 业主大会成立前,车辆停放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共用部位的,其收费标准应当按照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执行。业主大会成立后,车辆在物业管理区域内行驶、停放、收费等管理制度由业主大会制定。业主大会决定对车辆停放收费的,应当确定收费标准。车主对车辆有保管要求的,由车主和物业服务企业另行签订保管合同。

第三十二条 物业保修期满后的维修、更新、改造费用,按照下列规定承担:

(一)专用部位和专用设施设备(包括在构造上及利用上具有独立性),由单个业主独立使用、处分的物业部位、设施设备及场地等,其维修、更新、改造费用,由业主或者非业主使用人承担;

(二)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讯、有线电视等设施设备已移交给相关专业单位管理的除外),包括由全体业主共同使用、管理的物业部位、设施设备及场地等,其维修、更新、改造费用,由相关业主按照各自拥有的物业建筑面积比例共同承担。属人为损坏的,其维修费用由责任人承担。

物业维修、更新时,相关业主、非业主使用人应当予以配合。供水、供电、供气、环卫、人防等专业单位进行相关作业需要进入物业管理区域的,应当预先通知小区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和直接利害关系人,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告,并及时恢复原状,物业服务企业和相关业主、非业主使用人应当配合。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三条 对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法律、法规已有法律责任规定的,从其规定予以处罚。

第三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建设单位未承担首次业主大会会议筹备经费的,由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罚款。

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七条第三款规定,物业服务企业未按照要求公布经营性收益收支情况的,由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

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第三十六条 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三款规定,物业服务企业未按照要求将物业服务合同备案的,由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第三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在退出物业服务时未移交物业管理档案、资料和相关财物的,由县(市、区)物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第三十八条 业主或者非业主使用人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九条相关规定,造成他人利益损害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违反行政管理规定的,由建设、规划、环保、质监、综合执法、消防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查处。

第六章 附 则

第三十九条 经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过半数的业主且占总人数过半数的业主同意,物业管理区域可以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的监督指导下,由业主自行管理。实行自行管理的,应当将执行机构、管理方案、收费标准和管理期限等内容提交业主大会会议表决。

业主聘请自然人进行服务的,应当为其支付依法属于业主责任的意外伤害等保障费用。电梯、消防、技防等涉及人身、财产安全以及其他有特定要求的设施设备管理,应当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维护和养护。

业主大会可以委托具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对管理费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物业经营性收益等进行财务管理和财务审计。管理账目每年向业主公布一次。

自行管理的小区其他事项参照本办法相关条款执行。

第四十条 本办法自2017年2月9日起施行。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建设金义综合保税区,是我市建设“一带一路”陆上桥头堡的战略工程,是对接融入长三角城市群发展的重点工程,是加快发展金华开放型经济的示范引领工程。项目启动以来,市有关部门(单位)坚持“边申报、边规划、边招商、边建设”,全力以赴,全程协作,取得了可喜的工作成效。2015年10月21日,金义综合保税区正式获得国务院批复同意设立,2016年12月23日,顺利通过由海关总署等十部委组成的联合验收组正式验收。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市政府决定,对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财政(地税)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建设局、市规划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机关事务局、市招商局、金义都市新区管委会、市国税局、金华海关、金华检验检疫局、人行金华市中心支行、金华日报社、金华广电总台、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指挥部等18个部门(单位)进行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部门(单位)戒骄戒躁、再接再厉,继续做好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招商、运营等各项工作。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按照“走在前列、共建金华”要求,共同推进金义综合保税区建设,为把金义综合保税区打造成全省开放型经济新引擎、新平台,提升我市对外开放水平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1月3日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金华市金融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金政发〔2017〕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现将《金华市金融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1月8日

金华市金融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金融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为推进我市金融业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发挥金融对金华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根据《浙江省金融产业发展规划》《金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特制定金华市金融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期限为2016-2020年。

一、现实基础

(一)发展成就。

“十二五”期间,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金融工作,将其作为“赶超发展、浙中崛起”的重要抓手,不断提升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顺利完成了既定的目标任务,金融各项事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

1.金融总量快速增长,保障功能日益强化。“十二五”期间,金华金融业快速发展,金融业增加值年均增长9.9%,高于GDP年均9.2%的增速,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9.8%。2015年,金融业实现增加值301.47亿元,占全市生产总值和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8.85%和17.46%,高于全省平均水平1.73个百分点和3.23个百分点。

2.金融组织日趋完善,行业竞争力不断加强。目前金华金融业共有法人单位314家,其中银行机构53家、证券营业部62家(含6家筹备)、期货营业部16家、保险公司56家、小额贷款公司36家、民间融资服务中心3家、民间资本管理中心4家、典当机构59家、担保公司25家,基本形成了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等各类机构并存的金融组织体系。2015年末,全市各银行的本外币存款余额达6890.8亿元,位居全省第五位;贷款余额达6127.2亿元,位居全省第四位。“十二五”期间,全市证券、期货累计交易额分别达到56406.3亿元和27100亿元,交易规模位居全省前列。全市保险业产、寿险保费总收入615.89亿元,年均增速为14.67%,占全省的11%。小贷公司成为银行信贷的重要补充,“十二五”期间全市小贷公司累计发放贷款1497.11亿元,实现营业总收入83.28亿元,上缴营业税和所得税18.63亿元。截至2015年末,全市金融业从业人员约为4.3万人。

3.资本市场加快发展,直接融资比例持续增加。“十二五”期间,我市社会融资结构不断完善,形成了以银行信贷(间接融资)、资本市场直接融资、非银金融机构及其他民间融资为主的社会融资格局,其中直接融资大幅增长,截至2015年末,全市实现直接融资705亿元,“十二五”期间年平均增速为52.2%。“十二五”期间,全市新增上市公司10家,总数达22家,累计融资额322亿元,市值达2730亿元,其中东阳、永康等市是资本市场“浙江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影视、新能源汽车、新材料、光学电子等行业上市公司处于全省领先地位。新增股份制企业175家,新三板挂牌企业16家,区域资本市场挂牌137家。

4.政策体系日趋完善,创新成果亮点纷呈。积极制定和完善相关金融扶持政策,相继出台《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金融服务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意见》《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防范化解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20多个政策文件,形成较为全面的金融政策体系。稳妥推进各项金融创新,《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融专项方案》得到国务院批复,贸易金融创新成绩突出,东阳市被列为省第二批金融创新示范市试点单位,永康市成为省级民间融资管理创新试点县,农村信用社股份制、义乌水债、小微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微贷技术等创新工作在全省乃至全国都有一定影响力。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认识面临的问题和挑战。一是未把金融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加以培育发展,金华地方金融总体实力仍然不强,金融与产业融合创新不足,

银行业整体经营业绩下滑,金融业支撑经济转型发展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产业过度依赖信贷资金,且部分企业过度信贷后进行盲目投资,脱离主业,将银行信贷资金投向房地产、矿产、收藏、股市、期货等高风险领域,造成原用于发展实体经济的信贷资金“脱实向虚”,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有所增加,2015年底我市不良率达2.96%，“十二五”期间上升1.15个百分点。三是金华以民营经济为主,小微企业众多,直接融资比例偏低,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四是金华民间资本丰富,民间金融活跃,为金华经济发展增添了活力,但也产生了诸如P2P风险及非法集资等问题,对民间金融的监管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发展机遇。

1.经济新常态及金融发展新趋势为我市金融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家“创新驱动”“一带一路”“互联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发展战略以及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推进,金融业进入了深化发展的新阶段。特别是在金融国际化、利率市场化、资产证券化新趋势下,以及第三方支付、P2P网贷、大数据金融、众筹等金融新业态加快发展的背景下,我市金融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和创新空间。

2.浙江大力扶持金融产业为我市金融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浙江是全国金融改革创新的前沿要地,金融业规模增长迅速,金融要素市场建设如火如荼,省委、省政府审时度势,提出要把金融产业打造成为浙江省七大万亿级现代产业之一,并出台了《浙江省金融产业发展规划》,着手建设钱塘江金融港湾。这为金华立足浙中,通过积极对接《浙江省金融业发展规划》,主动融入钱塘江金融港湾,增强我市资本吸纳能力、金融人才集聚能力、创新转化能力、金融服务辐射能力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3.“全面小康、浙中崛起”总体目标为我市金融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省委、省政府把金华-义乌都市区作为全省第四大都市区进行重点培育,市委提出“全面小康、浙中崛起”和“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工作要求,加快培育五大千亿产业发展战略,汽车及零部件、永康五金、义乌饰品等列入浙江省21个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示范区,电子信息产业、文化产业等新型业态快速发展,不仅有利于金融机构开辟新的增长空间,也为金融业注入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以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保障全市经济建设资金

需求为核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按照“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要求,以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都市区建设为重点,紧密对接省金融产业发展规划,按照“一基地、两中心、九大任务”的总体发展思路,加快构建现代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整合金融资源,做大金融总量,优化金融结构,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增强金融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全力打造全国领先的产业金融创新发展示范基地,为加快形成全省发展新的重要增长极、实现“全面小康、浙中崛起”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二)基本原则。

融合发展原则。深化金融与产业、科技创新融合,区域金融互动融合,推进金融资源、科技资源和产业需求有效对接,促进经济金融协同发展。

创新发展原则。推动金融体制和机制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金融工具和技术创新,着力培育新兴金融业态,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效率,满足实体经济多元化金融需求。

多元发展原则。坚持多元发展和协调推进相融合发展原则,健全多种类金融机构和多层次金融市场体系,有效发挥多元金融业态的作用,为实体经济提供多样化金融服务。

普惠发展原则。推进普惠金融发展,不断提高普惠金融服务的覆盖率、操作性和满意度,增强所有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

健康发展原则。坚持金融改革创新与风险防范并重的原则,健全金融监管协调机制,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培育公众金融风险意识,做好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的风险防范,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到2020年末,全市金融产业结构得到明显优化,直接融资比重和企业中长期贷款比例显著提高,不良贷款率得到有效控制,资金链和担保链风险得到有效化解,金融风险有效管控,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效率大幅度提高,金融业整体实力大幅增强,努力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产业金融创新发展示范基地及跨境金融服务示范中心、互联网金融创新示范中心。

“一基地”:全国领先的产业金融创新发展示范基地。坚持与浙江省内其他地市差异化发展理念,基于金华的产业基础和产业优势,在金融业自身发展壮大基础上,通过产业金融创新发展,加大金融业支持实体经济的力度。

“两中心”：打造跨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示范中心。紧紧围绕金华市“一带一路”建设重大规划项目，积极对接义新欧、“义甬舟”等大通道建设，拓展人民币跨境业务、外汇管理、贸易金融、供应链金融创新，构建与市场贸易方式相适应的金融特色体系。打造互联网金融创新服务实体经济示范中心。顺应互联网金融发展趋势，发挥我市信息经济和电子商务发展优势，加快信息技术与金融深度融合，依托各类平台，建设互联网金融企业孵化器，引导互联网金融企业集聚发展，重点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与互联网金融的深度融合，支持第三方支付、网络借贷、众筹、网络理财等业态。

2.具体目标。

——金融对经济社会的贡献度：“十三五”期间，力争全市金融业增加值年均增长9%，到2020年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9%，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15%。

——金融机构发展目标：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稳步发展，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不断增强；新型业态加快发展，新型金融业增加值占金融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30%。

银行业：银行机构存贷款与金华的经济社会保持协调增长，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年均增速6.4%左右，到2020年达到9400亿元，到2021年达到10000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含不良贷款处置还原）年均增速8.5%左右，到2020年达到9300亿元，到2021年达到10000亿元。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强化资本约束，提升信贷资产质量，全市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控制在3%以内，力争下降到2%以内。

保险业：“十三五”期间，力争保费收入年均增速17%以上，2020年达到350亿元，“十三五”保费总收入达1300亿元，力争我市保险业发展水平位居全省前列，

证券业：“十三五”期间，保持一定的资本市场活跃度，推行高收益债券、股债结合等融资方式，建成股票、债券、基金等种类齐全和各类证券机构发达的证券市场体系，到2020年全市证券交易额占全省8%左右。

——直接融资及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目标：“十三五”期间，全市直接融资总额达1200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存量）比例30%以上。到2020年，力争全市股改企业500家以上，上市公司达40家，新三板和区域股交平台挂牌企业达500家以上，同时培育300家左右上市挂牌后备企业，努力打造一批竞争力强、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力和知名度的上市企业。

三、主要任务

（一）优化金融发展布局，实现区域联动发展。

1.优化金融资源集聚的空间布局。充分发挥金华在制造业产业集群、现代商贸、

物流金融、信息经济和跨境电子商务等领域的优势,积极推动区域金融产业联动发展,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加快全国领先的产业金融创新发展示范基地的建设步伐,形成以区域金融中心城市为核心、区域金融特色城市为支撑的多层次金融空间布局。强化金义主轴发展领先优势,以多湖中央商务区为中心,吸引集聚更多金融总部机构进驻,将多湖中央商务区打造成浙中区域性金融中心的核心集聚区,推动建设区域性互联网金融创新示范中心和“一带一路”跨境金融服务示范中心。

2.打造一批区域金融特色城市。积极推动金融资源在区域中心城市的有效集聚,提升金华金融产业的规模化水平,打造特色鲜明、功能互补的金融产业集群。义乌市:深化义乌国际贸易综改试点金融改革,提升金融服务“大市场”的能力,推进义乌丝路金融小镇建设。东阳市:着力支持东阳市打造影视文化股权交易中心,打造国内领先的影视文化名城,进一步提升金融服务东阳建筑和红木等特色产业的发展能力。永康市:重点推动金融支持国际五金名城、现代创新之城、生态宜居之城和生活品质之城建设。兰溪市:争创兰溪市浙中互联网金融集聚示范区,推进产业和金融、文旅和金融、科技和金融的“三大”融合,重点推动金融支持时尚纺织、装备材料、健康医药、信息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浦江县: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试点为契机,重点推动金融支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中国水晶玻璃之都、山水田园新城和长三角知名的文化休闲旅游目的地建设。武义县:重点促进金融支持中国温泉名城、特色制造基地、健康休闲胜地、文化时尚名地和生态宜居福地建设。磐安县:重点推动金融支持江南生态养生源和休闲旅游产业。

3.建立金华区域金融合作平台。引导金融机构树立区域一体化理念,支持本市不同地区的金融机构及时互通互换信息,多视角、全方位掌握市场动态,协同开展金融服务创新,推动区域金融市场联动发展,为实现区域金融资源优化配置创造良好的环境。积极与长三角城市群的其他城市开展区域金融创新、金融服务的交流协作,推动在资金汇转结算、法人银行互设分支机构、信息共享、人才交流、区域性金融风险防范等方面的合作,努力实现金融同城化。完善金融“大数据”平台,建成集企业、个人、社会等统一功能的全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4.加强“三条廊道”等重点项目融资。鼓励银行业通过“政策性银行+银团贷款”的模式,支持“综合交通廊道”项目建设。建立健全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充分发挥科技银行、科技保险及“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资金池”作用,支持金华科技城、各产业园区和特色小镇平台建设,打造“金义科创廊道”。完善多维度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创新发展林

权、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绿色金融产品,发展绿色信贷和绿色保险,重点保障以“美丽城防”为核心的“浙中生态廊道”建设融资需求。

(二)强化金融要素支撑,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1.创新“大交通”投融资模式。多渠道整合金融资源,探索实施各类投资主体以独资、合资合作、受让股权、资产购买及PPP等方式参与交通设施项目建设和运营,打造一批示范项目,加快推进“综合交通廊道”和金义都市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的融资渠道。鼓励金华公共交通企业积极对接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和浙江产权交易所等机构,创新应用资产证券化模式盘活现有资产,重点推进金华交通设施建设贷款证券化和项目收益证券化,多方位探索国有交通设施资产证券化和基础设施融资证券化。

2.拓宽便民基础设施建设融资渠道。加大重点便民基础设施项目银行信贷支持力度,加强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政策性金融机构和辖区内银行机构的创新合作,通过低息贷款、无息贷款、延长信贷周期和优先贷款等方式,重点保障智慧基础设施、水资源和能源保障网等基础设施的信贷资金需求。大力发展地方政府市政债、项目收益债、公司债券、便民基础设施扶持债等产品,保障金华民生建设融资需求,重点支持旧城改造、公用设施以及就业、医疗、教育、科技、文化、体育、食品安全等便民基础设施建设。

3.打造专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平台。整合市县两级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平台,提高融资能力,切实保障以交通基础设施大建设大发展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需求。通过资源整合,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企业的经营规模,扩大经营范围,组建实体经济企业,鼓励融资平台发行企业债券,发挥债券融资功能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企业持续融资能力,为实现企业直接融资和资产证券化奠定基础。

(三)打造产融结合平台,扶持大产业发展。

1.强化五大千亿产业的金融支持。探索开展投贷联动融资服务模式创新,为企业提供持续资金支持,支持金华“大产业”健康发展,重点培育五大千亿产业。加大对企业兼并重组的金融支持,鼓励通过并购贷款、企业发行优先股、可转换债券等方式筹集兼并重组资金,创新融资方式,满足企业兼并重组不同阶段的融资需求。鼓励各类投资者通过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形式参与企业兼并重组。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设立产业创投基金,引导产业集聚发展,为产业链上下游创业者和小微企业提供资金支持,重点支持一批效益高、成长性好、具有地方特色的项目。探索开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试点,推动信息经济、先进装备制造、健康生

物医药、文化影视时尚和休闲旅游服务等产业全产业链发展。

2.推动特色小镇和特色产业金融服务创新。鼓励银行机构开展知识产权、存货、应收账款等新型抵质押贷款业务创新,推广运用供应链融资和融资租赁等模式,切实保障“十百千万”工程建设资金需求,助推金华特色产业发展。推动设立由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的特色小镇发展基金,定向支持武义温泉小镇、义乌丝路金融小镇、磐安江南药镇、东阳木雕小镇、永康赫灵方岩小镇和金华新能源汽车小镇等特色小镇发展。引导社会资本设立创业投资基金,通过股权和债权结合的方式参与小镇特色产业发展,为小镇企业提供资金、经营管理咨询、资本市场融资等一条龙服务,吸引国内外优质资本、创业人才向金华特色小镇集聚,增强特色小镇发展动力。

3.打造金融科技产业融合创新平台。构建推动金融、科技、产业“三融合”创新平台,促进创新发展,推动金华科技城市建设,打造“金义科创廊道”。建立以种子基金、天使基金、创投基金为核心的风险投资机制,完善创业投资引导、科技产业保险、科技产业担保等风险分担机制,为科技产业创新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鼓励金华产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等优势企业设立科技孵化基金,吸引高校研究机构、企业科技人员及其创新创业项目入驻,实现科技项目和金融资金的有效结合。

4.推动政府融资平台转型。推动政府融资平台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优化治理结构,鼓励平台公司向产业投资、资产管理、金融控股、城市运营、城市旅游等多元化业务拓展,打造综合性实业型平台公司。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探索建立适合金华发展需要的金控平台,支持以开发区、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园区和特色小镇为重点的“大平台”建设。

(四)突出跨境金融服务,助力国际贸易改革。

1.构建金义国际贸易金融特色服务体系。鼓励内外资银行、证券、保险、基金、融资租赁等各类金融机构的地区总部、分公司围绕金义综合保税区和义乌国际保税物流中心集聚发展,打造“一带一路”跨境金融服务示范中心。积极引导保险、投资管理、金融顾问、信用担保和业务咨询等金融中介机构入驻跨境金融服务示范中心。探索创新跨境贸易的供应链金融业务,为外贸企业和个人创业提供一条龙式金融产品和服务,助推国际贸易综合改革。推动金华国际贸易保险业务创新,进一步扩大出口信用保险的覆盖面,全面提升“一带一路”跨境金融服务示范中心的金融服务能力。重点保障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义商贸特区、金义综合保税区、义乌国际陆港建设资金需求,打造金义对外开放大平台,促进金华现代商贸业健康发展。

2.推动对外贸易跨境支付结算创新。引导金融机构开发符合金华跨境贸易特点的跨境人民币金融产品,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个人在对外贸易和投资中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提供便利。允许符合条件的境外自然人在取得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后开立个人外汇结算账户。重点推进义乌小商品跨境贸易活动中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探索开展专业货币兑换、货币经纪等业务,简化跨境贸易和投资人民币结算业务流程。推动人民币成为亚非拉国家和地区的结算、投资货币,使跨境人民币业务开展更加便利化和高效化,使义乌成为区域性货币兑换和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中心。

3.加强金华现代物流产业金融扶持。以“一带一路”倡议为契机,积极对接义新欧和“义甬舟”两大通道建设,重点支持供应链物流、保税物流、电商物流和冷链物流等新型物流业态发展,完善金华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布局,打造丝路枢纽。鼓励金融机构针对物流集聚区和物流交通枢纽建设开展金融业务创新,提供信贷、结算和咨询等方面一站式金融服务,满足不同物流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多样化和个性化的金融需求。探索建立专业化金融仓储公司,推进金融仓储业务发展,优化多式联运组织模式,大力发展集装箱多式联运,深化国家甩挂运输试点,做大做强现代物流产业。

(五)培育新金融新业态,助推实体经济发展。

1.创新发展互联网金融。鼓励互联网金融企业依法依规开展产品、服务、技术和管理创新,丰富互联网金融模式,持续增强金华互联网金融综合实力。积极引导互联网金融企业集聚发展,建设互联网金融企业孵化器,打造互联网金融创新示范中心。支持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创新互联网金融产品,提升传统金融业的资源配置效率。支持第三方支付、网络借贷、众筹融资、大数据金融、网络理财等业态发展。

2.引导互联网金融助力实体经济。大力推进互联网金融与金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引导互联网金融为“双创”、五大千亿产业创新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供金融支持。鼓励互联网金融企业围绕金华特色产业、特色市场,探索以“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等方式为义乌国际商贸城、永康中国科技五金城、东阳中国木雕城等专业市场提供方便快捷的金融产品。鼓励跨境电商企业与网络借贷、众筹等互联网金融企业协同创新,大力发展“互联网+现代商贸”模式,为打造线上线下两个万亿级市场提供融资、物流、结算等一系列金融服务。

3.设立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平台。设立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平台,推进互联网金融资产证券化,探索开展股权众筹融资试点,进一步拓宽企业投融资渠道。支持互联

网企业与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产业投资基金等深度合作,打造综合性互联网投融资服务平台,创新互联网金融服务模式,为创新创业企业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

(六)推进资本市场建设,扩大直接融资规模。

1.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有计划有重点的推动企业与资本市场对接,加大对重点企业扶持和奖励力度,做大做强资本市场“金华板块”。积极引导上市公司通过配股、增发、资产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手段,提升发展规模和质量。按照“新三板”和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对于挂牌企业的不同要求,实施“分类引导、分类挂牌”,促进中小企业挂牌上市。充分发挥上海股交中心金华孵化基地的作用,为中小企业提供咨询、指导、培训等上市挂牌前的孵化服务,高效对接场外资本市场。推进债券融资,大力发行地方政府市政债、项目收益债、公司债、小微企业扶持债等产品,扩大债券融资规模,替代其他高成本融资方式。大力推动发展风险投资、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产业基金等直接股权投资,支持私募证券、私募期货、对冲基金、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发展。

2.提高直接融资比重。鼓励有实力的重点企业以资产为纽带,跨地区、跨所有制经营,利用资本市场开展并购重组,不断壮大企业规模,培育龙头企业。积极推进企业股份制改造和上市挂牌,努力扩大新增上市、“新三板”和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成长板等挂牌企业数量,通过资本市场途径,培育一批具有金华产业集聚特色的大企业、大集团。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资产支持票据进行债权融资,支持金融机构开发新型债券产品,进一步扩大直接融资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满足企业中长期资本需求。充分发挥期货市场功能,鼓励金华跨境贸易企业运用期货市场管理价格风险。

(七)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全面服务社会民生。

1.强化普惠金融服务。鼓励政策性银行以批发资金转贷形式与其他银行业金融机构合作,降低小微企业贷款成本。引导全国性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和民营银行加大民生建设信贷支持力度,重点支持“三改一拆”“五水共治”“美丽乡村”等民生工程。鼓励商业银行发展小微企业专营机构,为小微企业、“三农”和城镇居民提供更有针对性、更加便利的金融服务。拓宽小额贷款公司和典当行融资渠道,加快接入征信系统,努力提升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水平。鼓励融资租赁公司加大小微企业和涉农企业设备投入与技术改造的融资服务。积极发挥政策扶持和引导推动作用,建立多层次的农村互助保险体系。

2.推动普惠金融产品创新。积极开展“三权”抵押贷款产品创新,探索开展集体建

设用地使用权、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等贷款业务,有效拓展小微企业和农户融资渠道。积极探索保险服务扶贫开发的新模式、新途径、新机制,大力发展农业保险、大病保险、民生保险,扶助城乡低收入群体尽快脱贫。

3.推进互联网金融在民生普惠领域的应用。发挥互联网金融普惠功能,鼓励发展网络贷款、股权众筹和网络支付等模式,为小微企业、农户和各类低收入人群提供小额融资和支付结算服务,满足各群体多层次的金融需求。探索建立农经站、农村合作基金会、综合服务站三位一体的服务方式,发展农村电商金融,打造具有金华特色的农村金融服务综合服务点,为农户提供助农小额取款、网上代购代销等多样化金融服务。推动金融机构在农村地区开展移动金融服务,解决农村金融服务网点覆盖面不足的问题,提升金融机构在“三农”领域的服务质量和效率。

(八)健全风险防范机制,维护良好金融生态。

1.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企业、个人征信体系建设,培育和发展信用评级市场,有效发挥征信体系、信用评级体系在规范市场行为及防控金融风险中的重要作用。加快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建设,充分整合市场监管、税务、公安等部门中小企业非银行信用信息,构建中小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和信息共享平台。

2.加强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推动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建设,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融资性担保行业,推动担保机构与银行合作,拓展融资担保业务。支持行业协会或龙头企业牵头,组织设立互助性会员制信用担保机构,对会员提供封闭式融资性担保服务。

3.完善金融风险防范机制。建立由监管部门、行业组织、市场主体、企业家和社会公众等多方参与的金融知识普及教育体系,提高社会金融风险防控意识。构建新型银企关系,增强金融业的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加大企业“两链”风险协调处置力度,找准“两链”风险的源头,有效阻隔担保链风险,避免风险的扩散或恶化。依法打击非法集资、洗钱、制贩假币等金融违法行为,维护辖区金融安全稳定,确保金融业健康有序发展。

4.积极引导民间金融规范发展。探索民间金融规范化发展路径,将网贷平台、众筹、金融中介等各种业态纳入统一管理,促进民间融资行业阳光化、规范化和法制化发展。建立适应金华民间金融发展的征信体系,指导民间金融活动,营造良好的民间金融发展环境。

(九)完善各类金融机构,做优做强金融产业。

1.增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综合实力。积极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互联网+”行动,促进传统银行金融机构转型升级,为银行业金融机构发展注入新的动力。推动和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通过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方式实现跨越式发展,争取金融机构上市。建立金融机构引进激励机制,鼓励股份制商业银行、有全国性影响力的城商行、外资银行来金华设立分支机构,重点引入经营理念先进、在国际国内具有良好经营业绩和优秀品牌价值的金融机构,增强金华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竞争力。

2.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产业。加快保险事业全方位多层次发展,重点支持设立养老、医疗、“三农”、巨灾和民生责任等区域性、专业性保险公司和信用保险专业机构,形成“功能完善、保障全面、专业性强”的保险市场体系。创新保险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机制,鼓励保险公司以股权融资、债权融资以及在金华设立资产管理公司等方式,参与基础设施、民生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大力推进保险产品和业务创新,重点开发中小企业保险、科技保险、出口信用保险和“三农”保险等保险产品,为现代商贸、科技创新、中小企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提供一揽子保险保障服务,提升现代保险服务业水平。

3.培育新型金融组织。加快民营银行筹建工作,积极争取建立影视文化民营银行,为本地影视文化经济发展提供高效和差异化的金融服务。鼓励民间资金根据有关规定发起设立消费金融公司、专业性保险公司、影视产权交易中心、财务公司等新型金融组织,完成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股份制改革,进一步完善金融组织体系。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力度。

1.健全金融协调制度。强化市金融办的牵头协调职能,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之间的协调互动,完善金融机构联席会议制度,健全互通、合作、交流机制,建立重大突发事件预警、风险处置协调机制,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和金融监管效率,维护金融稳定与安全。

2.建立跟踪考核制度。明确重点任务责任单位,制定任务进度计划,强化跟踪督查,定期开展评估和考核,确保各项任务顺利推进。

3.发挥金融行业协会作用。依托行业协会力量,制定发布自律公约、行业标准,加强行业自律规范,形成推动金融业发展的合力,推进政府各项金融工作得到切实有效的贯彻落实,树立金融企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形象,营造诚信规范发展的氛围。

(二)营造金融发展环境。

1.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建立健全金融维权“绿色通道”,引导银行业金融机

构牢固树立社会责任意识,建立地方金融与地方经济融合互动发展机制。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督检查,及时查处侵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维护金融市场有序运行。畅通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监管部门、仲裁、诉讼等金融消费争议解决渠道。

2.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改进政府对金融业服务的方式和手段,深化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三方的紧密合作,搭建项目对接、银企合作平台,营造鼓励金融业发展的良好氛围,维护金融市场公平、公正、有序发展。

3.加强舆论引导。加强舆论宣传引导,提高社会各界对发展金融业重要性和迫切性的认识,进一步形成推动金融业发展的合力,为实现金融业“十三五”发展目标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三)完善金融发展政策。

1.梳理完善金融政策。系统梳理现有金融政策,力争在“十三五”期间覆盖所有金融子领域,推动政策向提升直接融资比重和规范发展民间资本方向倾斜,形成较为完善的金融政策体系。积极向上争取更大的政策倾斜,加大对我市金融发展的扶持力度,形成政策叠加效应。

2.打造金融政策洼地。针对金融业发展的重点领域,推动落实税费减免、土地供应、人才吸引等配套优惠政策。进一步落实直接融资财税优惠、股权参与减持奖励、新三板挂牌企业优惠奖励、股权激励税收减免等政策,确保各项扶持鼓励政策在全省乃至长三角地区具有比较优势。

3.建立投入激励机制。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建立健全市场驱动和政府引导的双重激励机制,鼓励总部性金融机构入驻金华。鼓励地方财政通过贴息、补贴、奖励等政策措施,激励和引导各类资本对金融业的投入,对金融机构注册登记、房产确权评估等给予政策支持。

(四)引进培养金融人才。

1.强化人力资源理念。树立人才是金融业第一资源的理念,重视金融人才建设,创新金融人才引进培养模式,完善金融人才使用机制、配套服务机制,吸引一批高层次金融人才落户金华。

2.设立金融人才培养基地。通过与国内一流大学及专业机构开展紧密合作,创办金华产业金融研究院,推进产业金融研究和创新人才培养。

3.健全金融人才引进政策。设立金融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建立科学合理的引进人才考核评价机制、激励机制和成长机制,在生活、工作各方面为金融人才创造良好的条件。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 综合交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金政发〔2017〕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已经市政府第14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1月12日

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为科学指导“十三五”时期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构建对外交通快速化、城际交通便捷化、城市交通立体化、综合枢纽一体化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共建都市区“同心圆”,着力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实现金华交通对经济社会发展从“适应”到“引领”转型发展的新跨越,支撑金华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特编制《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十三五”规划》,规划期为2016-2020年。

一、发展环境

(一)发展成就。

“十二五”时期,金华市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创下历史新高。全市交通建设完成投资733亿元,是“十一五”时期的2.02倍。其中,铁路投资226亿元、公路投资288亿元、物流站场投资153亿元、水运投资18亿元、民用机场投资11亿元、管道投资37亿元。“十二五”时期,历年完成投资均呈快速增长势头,年均增幅达10.36%,年投资完成率平均为132%,公路、水运年投资总量从“十二五”初的全省第三方阵跃升为第一方阵。

表 1-1 “十二五”时期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	“十一五”末	“十二五”末	增长
基础设施	铁路	铁路网里程	218公里	377公里	72.9%
	公路	公路网总里程	11512公里	12431公里	8.0%
		高速公路	310公里	354公里	14.2%
		普通国省道公路网	766公里	1115公里	45.6%
		二级以上公路总里程	1860公里	2228公里	19.8%
		农村公路里程	10203公里	11316公里	10.9%
		公路等级客运站	31个	38个	22.6%
	内河航运	航道里程	199.3公里	199.3公里	—
		内河港口吞吐能力	96万吨/年	96万吨/年	—
	公路水路 养护	普通国省公路优良路率	78%	85%	7个百分点
		航道养护里程	98公里	98公里	—
	民用机场	旅客吞吐能力	55万人次/年	120万人次/年	118.2%
	物流	物流集聚区	—	5个	—
运输服务	运输生产	全社会旅客运输量	8996万人次/年	14661万人次/年	63.0%
		公路客运	7855万人次/年	12908万人次/年	64.3%
		铁路客运	1083万人次/年	1633万人次/年	50.8%
		其中:高铁客运	0万人次/年	761.5万人次/年	—
		民航客运	55万人次/年	120万人次/年	118.2%
		全社会货物运输量	7278万吨/年	8340万吨/年	14.6%
		公路货运	6821万吨/年	8233万吨/年	20.7%
		水路货运	212万吨/年	9.2万吨/年	-95%
		铁路货运	244.59万吨/年	97.08万吨/年	-60.3%
		民航货运	0.75万吨/年	1.31万吨/年	74.7%
		客运班车通行政村率	82%	96%	14个百分点
		城区公交准点率	88%	90%	2个百分点
		城市快速公交里程	0	39.25公里	—

1.综合客运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十二五”期间,交通运输客货运量及周转量持续增长,运输装备技术水平逐步升级,运输服务质量不断提高。依托由干线公路、铁路、民航组成的立体交通网络,大力发展跨市、跨省乃至国际公共客运服务,建成“分工明

确、出行便捷、转换流畅”的客运服务系统。积极探索统筹城乡交通发展方式,实现城乡公交便捷一体。以城市治堵为契机,以“公交示范城市”创建为抓手,全面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形成金华市本级及各县(市)城市公交网络。

2.创新发展交通现代物流。2015年,物流业增加值突破380亿元,同比增长80.9%,占GDP、服务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11.15%、22.3%。国内货运专线开通到320多个大中城市,国际货运路线开通到美国等30多个国家(地区)。运行了“义新欧”“金保东”两条陆路交通线,先后获批金义综合保税区、金义“跨境通”、义乌保税物流中心(B型)、义乌国际陆港、义乌国际邮件互换局和交换站等一批具有口岸功能的综合物流园区、基地。

3.行业治理能力全方位提升。“智慧交通”建设实现突破,“绿色交通”深入发展,全面推进行业“五水共治”“四边三化”和“三改一拆”工作,“平安交通”建设扎实推进,在道路运输、水上交通、施工建设、公路养护、路政管理等领域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检查。科技创新成果显著,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成果转化和推广“四新”技术,实现公路综合服务水平取得的重大突破。城市治堵成效明显,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取得阶段性成效,市区三年治堵工作考核两年获得全省第一。改革创新破解难题,法治建设卓有成效,最美行业积极创建,人才教育深入实施。

(二)发展短板。

“十二五”时期,金华市综合交通发展总体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主要表现在: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总体规模不大,中心城市之间缺乏快捷大运量的轨道交通,公路网密度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水运对外通道尚未打通,港口码头吞吐量较小;综合交通尚未形成一体化网络,多种交通运输方式之间的合理分工、相互衔接不够,各种交通运输方式网络功能不健全、层次不清晰;统筹共建有待加强,交通规划统筹程度不够,综合效应不强,建设、运行各自为政;交通要素保障体系有待健全,交通建设项目所需的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有待加强;交通管理体制改革的任重道远,行业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综合交通行业管理和队伍建设亟需进一步加强。

(三)发展要求。

1.形势要求。“十三五”时期是浙江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全省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重要机遇期,深入推进现代交通大港口、大路网、大航空、大水运、大物流建设,构建支撑都市经济、海洋经济、开放经济、美丽经济发展的四大交通走廊,实施万亿综合交通工程,形成水陆空多元立体、互联互通、安全便捷、绿色

智能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率先基本建成“交通强省”。从金华市交通发展要求看,按照“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战略要求,要着力推进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打造综合交通廊道,实现互联互通,形成金义都市区共建共融共享共赢发展格局,把金华打造成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

2.运输需求。“十三五”时期,金华市经济社会总体进入赶超发展和结构性调整的重要阶段,通过采用趋势外推法、弹性系数法等多种方法,预测“十三五”时期金华市综合客、货运输量年均增长率分别为10%、8%。随着铁路建设的加快推进和水路运输的振兴发展,“十三五”时期综合交通运输系统结构逐步得到优化,各种方式的运输分担量将趋于合理。具体预测见表1-2、1-3。

表1-2 金华市全社会客运量预测表(万人)

年份	总量	铁路	公路	水路	民航
2015年	14661	1633	12908	—	120
结构比例	100%	11%	88%	—	1%
2020年	23457	4691	18296	47	423
结构比例	100%	20%	78%	0.2%	1.8%

表1-3 金华市全社会货运量预测表(万吨)

年份	总量	铁路	公路	水路	民航
2015年	8340	97.08	8233	9.2	1.31
结构比例	100%	2%	97.5%	0.4%	0.1%
2020年	12473	1122	10602	624	125
结构比例	100%	9%	85%	5%	1%

二、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八八战略”为总纲,按照“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战略要求,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满意导向、服务导向,强化大交通理念,创新大交通体制,高标准构建以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快速城际轨道、城际快速干线、城际快速公交为重点支撑的大枢纽、大路网、大物流、大口岸、大通道交通格局,全力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为推动综合交通廊道、金义科创廊道、浙中生态廊

道建设和共建“同心圆”，促进金义都市区共建共融共享共赢，充分发挥沪杭金发展带节点城市和长三角区域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基础保障。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创新发展。大力推进交通运输结构性改革，培育交通发展新动力，以促进交通运输行业转型升级、提升交通运输综合服务能力为导向，加大科技投入，加快科技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的平台建设，加强实用性技术的推广和应用，提高自主创新、集成创新能力，在重点领域、关键技术上争取实现新的突破。

2.坚持协调发展。统筹各种运输方式发展，充分发挥各自比较优势和组合效率，推进区域交通一体化，坚持建设、管理、养护、服务、安全并举，促进综合交通运输协调发展。

3.坚持绿色发展。优化交通基础设施结构、运输装备结构、运输组织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充分挖掘结构性和管理性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潜力，建成以低消耗、低排放、低污染、高效能、高效率、高效益为主要特征的绿色交通运输系统。

4.坚持开放发展。积极推进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提升“义新欧”常态化运营水平，加快口岸功能物流园区建设，加强国际物流信息互联共享，加速通关一体化进程，促进跨境电商发展，打造“网上丝绸之路”，进一步支撑金华市参与国际国内经济合作，助推开放型经济发展。

5.坚持共享发展。扩大交通运输公共服务有效供给，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均衡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安全至上，关注民生交通，注重资源公平与设施共享，满足各类特殊群体的多样化需求。强化安全治理体系建设，全面提高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水平和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应急处置能力。

（三）发展目标。

紧紧围绕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的战略目标，突出“一圆一轴一通道”战略重点，坚持“两高三快五大”（“两高”指高标准铁路、高速公路，“三快”指快速城际轨道、城际快速干线、城际快速公交，“五大”指大枢纽、大路网、大物流、大口岸、大通道）主攻方向，全力推进千亿综合交通工程。到2020年，基本建成对外交通快速化、城际交通便捷化、城市交通立体化、综合枢纽一体化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实现“到邻近省会城市两小时交通圈、金义都市区一小时通勤圈和核心区半小时联系圈”三个交通圈层的时空布局。

表2-1 “十三五”时期综合交通运输发展主要指标表

分类	指标	“十二五”末现状	“十三五”末规划目标	比“十二五”增长
公路	公路网总里程	12431公里	14369公里	15.6%
	高速公路总里程	354公里	446公里	26.0%
	普通国道公路网总里程	345公里	580公里	68.1%
	普通省道公路网总里程	770公里	1310公里	70.1%
	二级以上公路总里程	2228公里	2845公里	27.7%
铁路	铁路网里程	377公里	524公里	39.0%
内河航运	通航里程	53.1公里	73.7公里	38.8%
	高等级航道里程	0公里	50公里	—
	内河港口吞吐量	9.2万吨/年	700万吨/年	629.2%
民用机场	义乌机场旅客吞吐能力	100万人次/年	400万人次/年	300.0%
	通用机场	1个	4个以上	300.0%
客运枢纽	综合客运枢纽	3个	9个	200.0%
	公路等级客运站	38个	45个	18.4%
现代物流	物流产业集聚区	5个	6个	20.0%
	物流信息平台	2个	3个	50.0%
	物流园区	36个	50个以上	38.9%
邮政快递	业务总量	9.71亿件/年	25亿件/年	157.5%
	业务收入	76.83亿元	150亿元	95.2%
管道	输气管道	336公里	453公里	34.8%
	输油管道	760万吨/年	1100万吨/年	44.7%
运输服务指标	干线公路网平均车速	60公里/小时	70公里/小时	16.7%
	城市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	18.7%	25%	6.2个百分点
	建成区公交站点300米半径覆盖率	50%	100%	50个百分点
智慧交通指标	客车ETC使用率	—	50	—
	物流服务信息化水平	—	80	—
绿色交通指标	公路营运车辆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下降率	3.0%	5.4%	1.4个百分点
	公路营运车辆单位运输周转量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3.0%	5.3%	2.3个百分点
	水路营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下降率	2.9%	3.3%	0.4个百分点
	水路营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率	3.1%	3.4%	0.3个百分点
安全应急指标	一般灾害情况下公路应急抢通时间	24小时	12小时	缩短12小时
	一般自然灾害和事故灾害下航道修复抢通时间	—	48小时	—

三、发展重点

(一)构建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

1. 构建内外贯通的综合交通通道。

(1)对外交通大通道。

——义甬舟开放大通道。义甬舟大通道西起金华义乌,途径东阳、新昌、嵊州至宁波舟山,连接宁波舟山港,通往海上丝绸之路沿线的64个国家和地区,现状组成有甬金高速公路、G527国道和即将建成的义乌疏港高速公路,发展重点是规划建设金甬铁路、甬金高速公路拓宽改造、提升G527国道通行能力,建设钱塘江中上游(衢江、兰江)航运开发项目,形成以铁路、公路等为重点的综合运输大通道,并进一步发展海铁联运,推进一体化大通关建设,实现海港与陆港的无缝衔接。

——沪(宁)浙赣运输通道。沪(宁)浙赣运输通道依托上海至瑞丽国家运输大通道,是我市接轨长三角核心区、对接长江经济带的重要通道,现状组成有浙赣铁路、杭长高铁、杭金衢高速公路、衢江兰江航道,发展重点是扩建杭金衢高速公路,建设临金高速公路,提升G235国道(新沂-海丰)通行能力,继续推进衢江航运开发、兰江航道整治等。

——浙中南通道。浙中南通道(黄山-金华-丽水-温州)是我市发挥浙中交通枢纽功能,加强与温台沿海、丽水、衢州等地联系,连接海西经济区和闽浙赣皖四省九方经济区的重要通道,现状组成有金温铁路、金温新双线、金千铁路、金丽温高速公路、台金高速公路、G330国道、G351国道,发展重点是建设金台铁路、金建城际铁路、金华江航道,提升G235国道(新沂-海丰)通行能力。

(2)支撑金义都市区融合交通大走廊。

——金义主轴(黄金主轴)交通走廊。进一步强化金义主轴交通走廊加密、提升、提速工作,加快金华市区与义乌双向聚合发展,充分发挥金义都市新区聚合节点作用,增强金华市区与义乌双城联动性和协作度,做强金义主轴,助力金义科创廊道建设。在现状依托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国省道基础上,重点建设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金义城际快速干线公路,重点发展城际快速公交,实现城际公交一体化。

——金兰永武、义东浦磐交通走廊。进一步强化金兰永武交通走廊,推进金华市区与兰溪、武义和永康同城化。在现状金丽温高速公路、G330国道的基础上,重点建设金武快速路(G235国道金华至武义公路)、S313(45省道)金华至兰溪公路、金义永快速路,重点发展金华至兰溪、金华至武义至永康快速公交,谋划金兰永武城际轨道交

通。进一步强化义东浦磐交通走廊,加速义乌与东阳、浦江的同城化融合发展,将磐安打造为金义都市区的休闲旅游集聚区,助力浙中生态廊道建设。在现状G351国道、40省道、39省道、37省道,义浦、义东等公路干线和城际快速路的基础上,重点建设义东永高速公路(义乌至东阳段)、义乌疏港高速公路、杭温高铁、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重点发展义乌至浦江、义乌至东阳至磐安城际快速公交。

专栏1 综合交通建设规划重点“一圆一轴一通道”

一圆(金义都市区“同心圆”)	三个交通闭合圈	高速公路闭合圈	重点建设义乌疏港高速公路、义东永高速公路(义乌至东阳段)
		轨道交通闭合圈	重点建设金义都市区城际轨道金义东线、东义浦线
		快速公交闭合圈	重点建设金华至武义、金华至兰溪、金华至义乌等快速城际干线公路,以及开通金华市区至义乌(BRT3号线)、金华市区至金西(BRT4号线)、义乌至东阳、东阳至磐安、金华至兰溪、金华至武义等快速公交线路
一轴	金义黄金主轴	重点建设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项目、杭金衢高速公路金华至义乌段拓宽工程、G235义乌至金华市区段以及金义城际快速公交等	
一通道	义甬舟开放大通道	重点建设金甬铁路、金甬高速公路拓宽改造工程、G527国道提升工程、钱塘江中上游(衢江、兰江)航运开发项目以及义乌、金义都市新区、东阳、浦江等一批物流园区及开放平台	

2.构建无缝衔接的综合交通枢纽。

建设“四主六副多中心”综合客运枢纽体系,统筹全市物流平台及项目建设,构建“六大集聚区、三大服务平台、50个以上物流中心(基地)”。

专栏2 金华市客货运综合枢纽建设重点一览表

客运枢纽	四主	铁路金华站	在现铁路金华站的基础上实施改造,计划于2018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铁路金华南站	扩建铁路金华南站,重点衔接快速公交、常规公交和出租车换乘,切实发挥该站连接东、南、北三方的交通枢纽功能
		铁路义乌站	将铁路义乌站打造成为集铁路、公路、轨道交通、公交、BRT、出租车、社会车等多种交通方式于一体的综合交通枢纽

客运 枢纽	四主	义乌机场枢纽	规划将义乌机场改扩建为4D等级,年旅客设计吞吐量达400万人次/年
	六副	铁路永康南站、武义北站、磐安站、兰溪东站、东阳(横店)站,浦江客运中心	新建浦江客运中心和铁路东阳(横店)站、磐安站;结合金建城际铁路,新建铁路兰溪东站;重点提升铁路与客运、公交、出租车的无缝衔接能力,完善客运集散功能
	多中心	2个铁路等级客运场站,44个公路等级客运场站。其中:公路一级客运站10个、二级客运站12个、三级以下客运站22个	结合金甬铁路新建铁路东阳站,结合金台铁路新建铁路磐安(冷水)站。重点建设金华西站、横店客运中心、义乌商贸客运站、义乌城西客运站、东阳客运总站、东阳客运西站、兰溪客运枢纽、永康客运中心、永康客运东站、武义客运西站等10个公路一级客运站,规划城市客运枢纽站50个、乡镇等级客运站100个、农村港湾停靠站5000个
货运 枢纽	六大 集聚 平台	金华国际物流集聚区	建设以金义都市新区跨境电子商务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主要包括菜鸟·金义电子商务新城、金华传化公路港、金义综保区、金华跨境电子商务通关中心、尖峰国际保税仓库等14个大型物流基地项目
		浙中公铁水联运港	依托铁路金华南站、竹马馆货场建设以大宗货物公铁水联运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建设集“口岸功能、铁路港口、公路货运中心”于一体的公共型物流中心。规划为国家级货运枢纽,设计年货运量1900万吨以上
		义乌国际物流集聚区	建设以服务义乌发达的小商品贸易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主要建设包括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区、义乌内陆口岸、义乌铁路西站、义东北公路港物流中心、“义新欧”公路运输中心、义乌市快递物流集聚中心等在内的16个大型物流基地项目
		兰溪港及后方物流集聚区	建设以服务兰溪棉纱、废纸等轻工业贸易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主要建设兰溪嘉宝物流园区、浩鑫物流园区以及兰溪港
		东阳现代物流集聚区	建设以服务东阳红木进出口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主要建设包括东阳国际物流园区、东阳综合物流园区、东阳富坤农产品物流中心等在的3个大型物流基地项目
		永康现代物流集聚区	建设以永康五金产业为特色的物流产业集聚区,主要建设包括永康现代物流中心、永康中央仓储物流中心等在的3个大型物流基地项目

3.建设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网络。

(1)公路网。

——高速公路。着眼于打造金义都市区发展主轴,引导和完善产业及城镇空间布局调整,促进城市之间互联互通。综合考虑高速公路网络布局和交通需求匹配性等方

面因素,高速公路规划形成“一圈、六射、三联”的高速公路网,总里程达446公里。远期谋划义乌疏港高速公路北延、义金衢上高速公路(含杭金衢高速公路金华支线)、金千黄高速公路、武松龙高速公路。

——普通国省道。根据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与金义都市区城镇布局 and 综合交通网络布局相协调、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的原则,我市普通国省道形成“七纵、八横”布局,规划总里程约1890公里,其中普通国道约580公里、普通省道约1310公里。

专栏3 金华市公路网框架布局

一圈:金义都市区高速公路闭合圈

六射:杭州、上海方向——杭金衢高速公路义乌以北段

绍兴、宁波方向——甬金高速公路义乌以东段

杭州、临安方向——临金高速公路

衢州、江西方向——杭金衢高速公路婺城以西段

台州、仙居方向——台金高速公路

温州、丽水方向——金丽温高速公路永康以南段

三联:甬金高速公路傅村—义乌青口,诸永高速公路金华段,东永高速公路东阳段

七纵:G235国道、规划S208省道、规划S209省道、规划S214省道、规划S215省道、规划S216省道、规划S221省道

八横:G527国道、G351国道、G330国道、规划S315省道、规划S317省道、规划S314省道、规划S319省道、规划S323省道

——重要县道。由于国省道网的调整,部分原有省道调整为重要县道,形成“十五联”,分别为白汤下线、金兰北线、蒋堂至罗店公路、老03省道、金义快速路、兰溪至金义都市新区公路(白雅线)、金华新兴产业集聚区兰溪上华至婺城琅琊公路、西田畈高速公路连接线(永武三线)、义浦二线、义东公路、老39省道、东永二线、东阳至磐安窈川公路、东永一线、永武二线,总里程510公里。

(2)水运网。

全面构建“三千两支一库、一港七区”的水运发展格局(“三千”是衢江、兰江、金华江,“两支”是义乌江、武义江,“一库”是横锦库区,“一港”是金华港(区域内港口统称),“七区”是兰溪港区(核心区)、婺城港区、金东港区、武义港区、永康港区、义乌港区、东阳港区),航道总里程共199.3公里,通航里程73.7公里,四级以上航道达到50公里,可通航500吨级内河船舶,港口500吨级泊位44个,吞吐能力达到700万吨/年以上,配套建设疏港公路,确保港区集疏运通畅。

(3)铁路及轨道网。

——干线铁路网。按照“统筹规划、交通引领、协调发展、系统配套”的布局原则,完善金华市铁路网,积极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一体化。“十三五”时期,新增铁路里程147公里,总里程达到524公里,着力构建“二高三普四城际”的铁路网(“二高”是杭长高铁、杭温高铁,设计时速250~350公里/小时;“三普”是浙赣铁路、金千铁路、金温铁路,设计时速160公里/小时以下;“四城际”是金温新双线及金建、金甬、金台铁路,设计时速160~250公里/小时)。

——城际轨道网。规划建设金义都市区城际轨道金义东线、东义浦线和金华市区至兰溪、金华市区至武义至永康等节点城市城际轨道线网。“十三五”时期,力争建成金华-义乌-东阳市域轨道交通线(即金义线一期、东义浦线一期)。谋划东阳至永康、横店至磐安的轨道线网布局。

(4)机场。

——民用机场。重点提升义乌民用机场飞行区等级,建成国际航站楼,达到4D级机场标准(设计旅客吞吐能力400万人次/年)。谋划浙中干线新机场(4E级,设计旅客吞吐能力1000万人次/年)。

——通用机场。按照全市通用机场规划“1+3+5”布局体系,力争实现通用机场“县县有”目标。建成东阳横店一类通用机场;规划在金华城区(婺城)、武义设置二类通用机场,提升永康通用机场(在建)为二类通用机场;在金义都市新区、义乌、兰溪、浦江、磐安设置三类通用机场。

(5)油气管网。

——输气管道。规划形成“一干九支”输气管道网络布局(“一干”是输气管道西气东输二号线,“九支”是金华燃机支线、杭金衢线(次坞—浦江段)、金丽温线金华至武义段、金丽温线武义至永康段、兰溪支线、东阳支线、浦江支线、婺城下窑至龙游线、东阳-磐安管线)。“十三五”时期,重点建设输气管道7条(兰溪支线等)202.4公里,输气管道总里程达到453公里。

——输油管道。“十三五”时期,启动实施甬绍金衢成品油管道(加泵增压)工程,成品油管道最大设计输送能力由760万吨/年提升至1100万吨/年。

(二)提升综合客运服务水平

1.运输装备。鼓励发展高效、低耗、安全、舒适的客运车辆,到2020年,高级客车占营运客车比例达到60%;在城市公交和出租车领域大力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客车;

鼓励发展安全、经济型农村客车和客货兼用型营运车辆。

2.公共客运网络。

——金义都市区对外城际公共客运。依托由干线公路、铁路、民航组成的立体交通网络,大力发展跨市、跨省乃至国际公共客运服务,加快建成“分工明确、出行便捷、转换流畅”的客运服务系统。提升航空客运服务水平,借义乌机场扩容改造之机,加密国内航线网络,逐步开辟国际航线,提升航空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义乌机场地面集疏运系统,加强机场与干线公路、公共交通等基础设施衔接。拓展铁路快速客运网络,依托杭长高铁、金温新双线以及规划建设的杭温高铁,进一步强化与长三角地区中心城市及省内周边城市之间的城际快速客运网络,大力拓展与全国各区域中心城市之间的快速客运服务。完善城际公路客运网络,依托高速公路、快速干线网,提升金华至主要大中城市的客运服务,进一步优化城际客运班线线网布局,尤其是金华至上海、杭州、宁波、温州等大中城市之间的快速班线,提高车辆档次,提升服务水平。

——金义都市区内部城际公共客运。加快推进金义都市区城际轨道交通建设,进一步发展城际公交、城际快速公交,完善城际公交一体化网络,加快构建以轨道交通快速联系为主体、以城际公交便捷衔接为补充的金义都市区公共客运系统。构建集散高效的金义都市区轨道交通客运网络,推进金义都市区轨道交通建设,重点建设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远期积极谋划覆盖金义都市区主要县(市),并与周边县(市)通达的轨道交通网络;重视轨道交通与城市内外道路、铁路(含轨道)及机场、铁路客运站、公路客运站、公交枢纽等基础设施的站点衔接,形成集散便利、高效衔接的金义都市区城际轨道交通闭合圈。加快构建金义都市区快速公交网络,建设以快速公交系统为骨架的公共交通闭合圈,承担金华中心城区范围内中长距离和金义都市区城际公共交通出行服务。推动城际公交一体化发展,积极发展各县(市、区)之间的城际快速客运班线。积极探索城乡公交建设、营运模式,整合资源,组建平台公司,统筹协调城际公交一体化发展,逐步对金义都市区城际客运班线进行公交化改造,统一规划城际公交化客运线网、换乘枢纽及中途站点,出台扶持政策,稳步推进金义都市区道路客运同城化(城际公交一体化)发展。

——城乡公共交通体系。进一步深化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加快构建“城乡客运一体化、经营主体公司化、运营方式公交化、公共政策均等化”的城乡公共交通体系。推进城乡公交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布局合理、节点联网、运营高效的一体化城乡公交站场基础设施体系,强化农村支线公交停靠站建设,实现“村村有站、站站有亭”

的目标,为城乡群众提供安全、经济、舒适、便捷的运输服务。提升城乡客运服务水平,加快建立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多部门联合推进及管理机制,大力整合城乡客运资源,统筹兼顾各方关系,理顺票价结构,建立公益性的城乡一体化公共交通票价机制,建成城乡一体的公交IC卡系统,并覆盖出租车收费;深度优化完善城市公交和农村支线班车两级运营网络,布设便捷、科学的线路网,提高城乡公交一体化服务水平。

——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全面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积极推进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创建,深化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程,进一步研究金义都市区轨道交通在市区的交通衔接、城市公交与枢纽站点之间的交通衔接,最终形成以轨道交通、快速公交、骨干公交为骨架,以出租车、自行车为补充的多模式、多层次、高效率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深入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推行公交枢纽、快速公交BRT系统、公交专用道系统等建设及覆盖全行业的持卡优惠、换乘优惠等惠民服务;进一步加强商业中心、重要交通枢纽、居住区公交首末站等配套建设,增加公交综合车场,完善公交换乘枢纽、首末站、停车场布局;进一步拓展加密公交线网,优化完善公交线路,加密公交班次,提高公交覆盖率;进一步提升公交车辆的准点率和运行速度,缩短发车间隔,延长公共交通运营时间,提升公交实时信息服务,加强公交企业服务监督考核,提高公交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提升辅助公交体系服务水平,重点加强公共自行车、出租车等辅助公交系统与城市公共交通网络的紧密衔接,规范“网约车”管理,探索高峰通勤巴士、定制公交、社区小巴等灵活多样的特色公交服务。

(三)促进现代物流集约高效

1.运输装备。加快发展多式联运装备,推进标准集装箱在铁路运输中的广泛应用;大力发展标准化、专业化公路货车车型,鼓励发展厢式运输、甩挂运输和重载化运输,鼓励干线运输车辆大型化、城乡配送车辆标准化发展;大力发展经济高效、节能环保船舶,向大型化、标准化方向发展;继续完善和优化民用机队结构,鼓励发展支线飞机和通用飞机;积极推动物流企业应用先进的仓储自动化设备和包装、装卸机械等物流设施设备。

2.运输组织。依托浙中公铁水联运港、兰溪嘉宝物流园、义乌铁路西站等多式联运枢纽,发展以衔接式为主、协作式为辅的多式联运组织模式,进一步优化金华至宁波舟山港的公海联运、海铁联运组织模式,提升多式联运效能,强化义甬舟大通道的经济集聚、引领、带动作用。

积极开展多式联运。以现有兰溪、义乌、永康等地至宁波舟山港集装箱海铁联运

项目为基础,通过资源集聚整合,依托甬金高速公路和新建金甬铁路以及嘉宝物流园、义乌西货站、兰溪港等物流节点,发展公海联运、公铁海联运、江海联运等多式联运。

推进联运服务一体化。鼓励、支持船舶公司以金华为起运港,签发海运提单,实现内陆运费、海路运费一体化结算,提供全程“一票到底”的联运服务;加快推进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与海关、检验检疫、宁波舟山港等部门(单位)信息互联共享,实现信息服务的一体化;依托联运枢纽,实现港、站、路、运之间的无缝衔接和高效组织,提高多式联运一体化运营效率。

提升多式联运效能。进一步提升回程组货能力,由过去集装箱“重去空回”的传统运输模式发展至“重去重回”运输模式,大大提升运营效率;降低双重运输回程运价,积极争取与上海铁路局达成共识,通过和货代企业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采用“以量换价”的模式,用量换取回程运价的优惠。

3.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十三五”时期,重点建设“三大智慧物流服务平台”。搭建基于“互联网+”的国内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力争我市接入国家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共享平台的企业达到60%以上。搭建“跨境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力争日均通关量达到20万票,推动国际物流产业发展。打造“互联网+”的实体依托平台,推出APP物流软件系统,为我市货运经营者提供服务,力争使用APP物流手机应用平台的货运车辆驾驶员达到70%以上。以重点物流项目为支撑,加强物流新技术装备的推广使用,大力推广智能仓库和智能分拣系统,鼓励企业采用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分拣包装、条码印刷等专用物流技术装备。力争到2020年,应用智能化仓储系统的企业达到30家,应用智能分拣系统的企业达到60家;大力推广集装技术和单元化装载技术,推行托盘化单元装载运输方式、大吨位厢式货车和甩挂运输组织方式;利用现有的GPS全球定位系统、地理信息系统(GIS)等运输领域新技术,加强物流信息系统安全体系建设,研究推广网络化智能运输。

4.邮政快递与综合物流融合。规划形成邮政快递与综合物流融合“两区六园三站”(“两区”是金义都市新区快递集聚区、义乌快递产业园,“六园”是东阳快递产业园、兰溪快递产业园、永康快递产业园、武义快递产业园、浦江快递产业园、磐安快递产业园,“三站”是铁路金华南站、铁路义乌西站、义乌航空货站)基础设施布局,搭建“两平台”(国际邮件互换局和交换站、金义跨境通关平台)信息化设施布局。

(四)发展由“互联网+”领衔的智慧绿色平安交通。

1.智慧交通。加快“互联网+交通运输”深度融合,推进金华智慧交通“一个平台、

两个中心、七大工程”(“一个平台”是智慧交通大数据平台,“两个中心”是智慧交通便民服务中心、智慧交通综合运行管理和协同指挥中心,“七大工程”是交通管理、运营管理、应急管理、物流服务、基础设施管理、公众出行、辅助决策分析七项智慧工程)建设。

2.绿色交通。“十三五”时期,我市要进一步深入实施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和交通运输节能减排科技专项行动;逐步提高预防性养护在公路、航道养护中的比重。重点推进杭金衢高速公路等干线公路的景观提档改造;推进货运车型、船型及多式联运等装备设施标准化,鼓励厢式运输、甩挂运输和重载化运输。大力推广电力、天然气等新能源在出租车、教练车、中短途班线、城市公共交通等领域的应用;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全市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公交车占比比“十二五”末增加29个百分点,达到60%,更新或新增的公交车辆中,节能环保车型车辆占50%。新开业的汽车维修企业截污纳管率达到100%。ETC用户力争达到30万户。

3.安全应急。进一步完善安全制度体系、安全责任体系、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事故预防控制体系,推动安全生产关口前移。以金华综合交通应急指挥中心为依托,推动公路、铁路、水运、民航、气象等应急信息集成,完善省、市、县三级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应急指挥网络,进一步健全常态化综合交通应急制度体系。深化“两客一危”等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强化反恐维稳工作,加强交通安全监管,道路交通万车死亡人数明显下降。加大解决城际客运班线公交化、出租车市场化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力度,进一步推进交通执法重心下移,提高交通运输行业法治化、精细化程度和公共服务的智能化、优质化水平。

(五)增强交通运输行业现代化治理能力。

1.创新“大交通”管理体制。创新综合交通统筹管理、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切实加强对全市综合交通改革发展工作的统筹协调,定期研究综合交通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审议综合交通重大发展规划、重大改革方案、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加快整合交通运输领域职责,实现由各级综合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的大交通管理模式。积极探索金华市区综合交通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2.创新规划编制和刚性约束机制。综合交通发展规划的编制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省级综合交通发展规划等衔接;加强综合交通发展规划与城乡、环保、水利、国土资源等规划的相互衔接。统筹规划职责,建立综合交通发展规划与交通专项规划有机联系的工作机制。加强市、县两级综合交通发展规划的统筹协调,注重多种运输方式综合协调衔接,强化金义都市区交通一体化,推动跨县(市、区)交通基础设施协同

建设。注重规划实施的刚性约束,严格依法实施综合交通发展规划。积极开展综合交通项目谋划储备。

3.创新项目审批机制。建立完善前期工作目标责任制,确保空间配置相互协调、时序安排科学合理。深化“四张清单一张网”改革,优化项目前期工作流程,简化项目审批程序,提高项目审批效率。加强部门联动会商,着力解决项目前期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切实加强上下衔接和事中事后监管,防范项目建设的廉政风险,健全和完善项目管理的长效机制。

4.创新交通建设与行业管理机制。加强对国有交通投融资企业的行业管理、投资建设统筹和绩效考评。深化公路、水路行业管理体制改革。发展以公共交通为主体的绿色客运发展模式和以多式联运为核心的高效率货运发展模式,提高铁路、水路运输比重,推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应用,提升运输装备标准化水平。完善平安交通体制机制,健全市、县两级互联互通的应急指挥网络和制度体系。深入推进治理城市交通拥堵。稳妥推进道路客运、出租车行业、汽车维修和驾培市场化改革。

5.创新农村公路建管养运机制。全面落实县级政府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可持续发展的农村公路建管养运长效机制。建立以公共财政为主的农村公路资金保障机制,将管理机构、运营经费和建养资金全面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建立全市农村连通路、断头路、瓶颈路等外公路数据库,制定年度建设计划。保障农村公路建设用地需求。完善农村公路管养机制,建立和完善乡镇农村公路管理站和建制村村道管养机制。建立农村公路路况检测机制。提高农村客运站覆盖面,实现符合条件的建制村客运班线“村村通”。

6.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深化交通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整合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职责和执法力量。制定执法保障制度和标准,推进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县(市、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试点。进一步完善政府主导的综合治超工作机制,构建完善公安、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常态化联合治超机制,依法严惩暴力抗法等违法行为。积极构建公路治超非现场执法监控网络,加大执法信息沟通力度,实现高速公路治超监控平台数据与公安交警等部门的互联互通,推进交通运输、公安联合治超指挥平台建设。

四、项目安排

全市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总规模达2761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589.5亿元。

表4-1 “十三五”时期交通基础设施规划投资一览表(亿元)

合计	公路	铁路	客运 枢纽	物流 园区	水运	机场	管道	快速 公交	智慧 交通
1589.5	717.48	534.7	47.03	202.27	39.09	21.9	19.18	4.35	3.51
100%	45.14%	33.64%	2.96%	12.73%	2.46%	1.38%	1.21%	0.27%	0.21%

(一)公路。

1. 高速公路。“十三五”时期,高速公路建设以联通、扩容为重点,重点建设高速公路项目9个,项目总投资266.7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89.6亿元(包括高速公路互通)。

表4-2 “十三五”时期高速公路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 性质	建设起止 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五” 时期投资 (亿元)
1	G60沪昆高速公路(杭金衢)拓宽工程金华段一期工程	浦江至婺城,里程63.6公里,高速公路拓宽	续建	2013-2016	32.7	9.27
2	G60沪昆高速公路(杭金衢)拓宽工程金华段二期工程(含增设婺城互通)	婺城至衢州交界,里程36公里,高速公路拓宽	新建	2017-2020	35.6	35.6
3	G25长深高速公路金华段(临金高速公路,含增设曹宅互通)	里程29.54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16-2020	54	54
4	杭绍台高速公路金华段	主线里程1.6公里、连接线里程5.4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续建	2016-2020	9.3	9.3
5	义乌疏港高速公路	里程21.6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续建	2014-2017	56.1	20.03
6	义东永高速公路(义乌至东阳段)	里程34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17-2021	68	51
7	G25长深高速公路(金丽温高速公路)增设武义互通改造及连接线工程	增设互通,里程4.61公里(含匝道)	新建	2018-2020	2.2	2.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8	G25长深高速公路(金丽温高速公路)增设金东互通改造及连接线工程	增设互通,里程4.1公里(含匝道)	新建	2017-2019	3.1	3.1
9	G1512甬金高速公路增设佛堂互通	增设互通,里程5.1公里(含匝道)	续建	2016-2018	5.4	5.4
合计					266.7	189.6
10	甬金高速公路金华段拓宽	里程70公里,高速公路拓宽	新建	2020-2025	60	预备类
11	义金衢上高速公路金华段(含杭金衢高速公路金华支线)	里程107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20-2025	128	预备类
12	千黄高速公路南延兰溪段	里程20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20-2025	25	预备类
13	武松龙高速公路	里程76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20-2025	76	预备类
14	疏港高速公路延伸(义乌-浦江-桐庐)	里程35公里,高速公路新建	新建	2020-2025	60	预备类

2.普通公路。“十三五”时期,按照“美丽公路”的要求,以提升公路网总体服务水平为目标,致力于公路网提升改善,规划总投资1137.73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460.99亿元。

——国道。重点推进国道项目22个,总投资313.43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202.83亿元。

表4-3 “十三五”时期普通国道公路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华婺城至武义公路(婺城段)	主线里程11.43公里,连接线9.76公里(其中金东段3.65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6-2019	19	19	
2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华婺城至武义公路(武义段)	主线里程8.97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6-2019	12.1	12.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3	G235新沂-海丰公路浦江段(郑家坞)公路工程	建设里程2.7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19	2	2	
4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段	建设里程41.8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1-2020	35	30	
5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至金华市市区段改建工程(含连接线)	建设里程约51公里(连接线约16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4	33.5	3.5	
6	G235新沂-海丰公路与义乌民航路立交改造工程	建设里程1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2	2	
7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大陈至后宅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8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9-2022	3	1	
8	G330洞头-合肥公路兰溪永昌至建德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24.5公里,其中主线13.5公里、连接线11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7-2019	9.3	9.3	
9	G330洞头-合肥公路婺城区段改建工程(包括变更项目330国道与虹戴公路平交改立交工程)	立交占地面积约55公顷,一级公路	续建	2014-2017	9.1	3	
10	G330洞头-合肥公路永康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29.26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4-2019	49.4	31.7	
11	G351台州-小金公路浦江郑家坞至联盟公路工程	建设里程22.4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6-2018	16.1	16.1	
12	G351台州-小金公路浦江联盟至浦兰交界段建设工程	建设里程9.1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11	11	
13	G351台州-小金公路兰溪马涧至诸葛段建设工程	建设里程33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33	33	
14	G351台州-小金公路兰溪马涧至浦江交界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33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7-2019	16	16	
15	G351台州-小金公路东阳马宅至磐安安文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建设里程7.5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8	8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6	G351台州-小金公路东阳马宅至磐安安文段改建工程(磐安段)	建设里程3.44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3	3	
17	G330洞头-合肥公路与十白线立交改造工程	建设里程1.76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8-2020	2.5	2.5	
18	G330洞头-合肥公路改建工程(金东段)	建设里程9.1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6-2017	0.63	0.63	
19	G351台州-小金公路(40省道)东阳上新屋至里坞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17.3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4-2017	12.5	5	
20	G527象山-义乌公路(37省道)东阳李宅至义乌青岩刘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建设里程23.63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3-2017	18	2	
21	G527象山-义乌公路(37省道)东阳李宅至义乌青岩刘段改建工程(义乌段)	建设里程8.2公里,一级公路	续建	2014-2017	15.8	2	
22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疏港高速公路湖门互通至站前大道段改建工程	建设里程4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17-2019	2.5	2.5	
合计					313.43	202.83	
23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华至武义公路(郭塘-柳城段)	建设里程45.9公里,一级公路	新建	2020-2025	48	0	预备类

——省道。着力推进省道项目43个,总投资610.85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67.85亿元。

表4-4 “十三五”时期普通省道公路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公里)	等级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	S211(22省道)东阳怀鲁至山口段改建工程	18.8	一级	2017-2020	18.8	18.8	
2	规划S214萧山至磐安公路东阳三联至磐安新渥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9	一级	2019-2021	3	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公里)	等级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3	规划S214萧山至磐安公路东阳三联至磐安新渥段改建工程(磐安段)	3	一级	2018-2020	0.6	0.6	
4	规划S214萧山-磐安公路江东至佛堂段公路工程(义乌段)	8	一级	2017-2020	34	34	
5	规划S214萧山-磐安公路义乌佛堂至东阳画水公路工程(东阳段)	9	一级	2019-2021	5.5	1	
6	规划S215安吉-永康公路义乌佛堂至赤岸段公路工程	23	一级	2019-2022	18	1	
7	规划S215安吉-永康公路永康段公路工程	24.3	一级	2016-2025	25.6	2	
8	规划S215安吉-永康公路义乌佛堂镇区段公路工程	2.75	一级	2017-2019	12	12	
9	规划S215安吉-永康公路浦江段公路工程	34.8	一级	2018-2021	24	10	
10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城西至佛堂段(义乌疏港快速路)	8.9	一级	2014-2018	19	6	
11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义乌至武义公路)义乌段	23	一级	2010-2016	14	3	
12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义乌佛堂至赤岸段工程	7	一级	2020-2022	10	0.5	
13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义乌城西段工程	8.85	一级	2020-2022	22.2	0.5	
14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佛堂镇区段工程	4.5	一级	2017-2021	8	2	
15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武丽线改建武义段工程)	17.3	一级	2019-2022	5.1	2.1	
16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义乌至武义公路武义段工程)	6.38	一级	2012-2016	4.8	0.5	
17	S217(39省道)东阳十里头至官清段改建工程	16.4	一级	2016-2019	16.4	16.4	
18	S220(44省道)武义城区段改建工程	27.3	一级	2012-2017	10.7	3.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期 投资 (亿元)	备注
19	规划 S221 兰溪至婺城至遂昌公路(一期洋埠至汤溪九峰水库段)	16	一级	2018- 2021	12	3	
20	规划 S221 兰溪-龙泉公路兰溪段公路工程(含龙游支线)	23.53	一级	2019- 2022	9.6	1	
21	规划 S317 省道兰溪至建德段公路改建工程	15	一级	2019- 2022	9	1	
22	S313 省道(45 省道)金华至兰溪公路(婺城段)	13.6	一级	2016- 2019	12.7	12.7	
23	S313 省道(45 省道)金华至兰溪公路改建工程(兰溪段)	15.3	一级	2016- 2019	12.15	12.15	
24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婺城段(南山大道)	50	一级	2019- 2022	45	0.5	
25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磐安新渥至双峰段改建工程	16	一级	2019- 2021	6.4	0.5	
26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磐安大盘至下寮段改建工程	6	一级	2019- 2021	2.4	0.5	
27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永康段工程	35.4	一级	2020- 2025	40	0.5	
28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武义段工程	13.6	一级	2019- 2022	12.8	1.5	
29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下潘至龙游交界段公路改建工程(虹戴公路二期)	5	一级	2019- 2020	3.5	3.5	
30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公路东阳画水白泥塘至南市梨枫段改建工程	7	一级	2018- 2020	3.5	3.5	
31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公路磐安西坑畈至南坑段改建工程	10	一级	2019- 2022	3.2	0.2	
32	规划 S319 义乌-江山公路兰溪马涧至云山街道段改建工程	24	一级	2018- 2021	19.2	2	
33	规划 S319 义乌-江山公路兰溪至婺城交界段改建工程	16	一级	2020- 2022	15	0.5	
34	规划 S319 义乌-江山公路义乌至兰溪公路(兰溪段)	4.5	一级	2013- 2016	4.5	0.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期 投资 (亿元)	备注
35	规划S319义乌至兰溪公路工程(义乌段)	12	一级	2014- 2016	9.8	0.8	
36	规划S323椒江至武义公路永康城区段工程	13	一级	2020- 2025	8	0.1	
37	规划S323椒江至武义公路武义段工程	19.08	一级	2018- 2022	15.7	0.5	
38	03省道义乌龙回互通至金东区段改建工程	12.3	一级	2018- 2021	16	1	
39	37省道义乌至诸暨段复线工程(义乌段)	27	一级	2010- 2016	11	1	
40	37省道义乌青口至苏溪段改建工程	18.2	一级	2009- 2016	7	1	
41	规划S209桐乡-永嘉公路永康段改建工程	31.3	一级	2018- 2022	21.4	1	
42	规划S209桐乡-永嘉公路东阳怀鲁至南马 公路工程	42	一级	2018- 2022	55	2	
43	S219(42省道)磐安下葛至潘潭段改建工程 二期	8.3	一级	2018- 2021	4.3	2	
合计					610.85	167.85	
44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浦江候树岭脚-联 盟段(二改一)	7.4	一级	2020- 2023	4	0.5	预备 类
45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浦江东塘-浦义 交界段公路工程)	11	一级	2020- 2023	12	2	预备 类

——重要县道。重点推进重要县道项目53个,总投资213.45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90.34亿元。

表4-5 “十三五”时期重要县道公路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期 投资 (亿元)
1	金华新兴产业集聚区婺城汤溪至莘畈公路改建 工程	18	一级、二 级公路	2015- 2016	5.6	1.9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2	金华新兴产业集聚区兰溪上华至婺城琅琊公路工程(婺城区段)	12	一级公路	2017- 2019	7.5	7.5
3	婺城区莘畝至武义县白姆公路(白门线至湖大线)改建工程	15	四级公路	2016- 2018	1.65	1.65
4	婺城区白龙桥至长山公路工程(华龙南街延伸线)	8	一级公路	2019- 2021	4	0.5
5	婺城区新朝线(鹿村至朝真山庄)公路改建工程	12	四级公路	2016- 2018	1.4	1.4
6	赤松宫至黄大仙宫公路工程	10	四级公路	2016- 2017	1.3	1.3
7	金东区曹塘澧公路二期(澧浦-岭下朱)公路改建工程	7.31	一级公路	2019- 2021	7.3	1.3
8	金东区山口冯至赤松宫公路工程	6.5	四级公路	2019- 2021	2	0.5
9	塘源线公路改建工程(金东段)	20.9	一级公路	2019- 2022	10.3	1
10	兰溪市董宅桥至将军岩公路改建工程	13	一级公路	2015- 2020	3.2	2.7
11	兰溪市溪西至芝堰公路改建工程(三期)	7.3	二级公路	2020- 2022	1.6	0.1
12	金华新兴产业集聚区兰溪上华至婺城琅琊公路工程(兰溪段)	8	一级公路	2017- 2019	4.15	4.15
13	东阳市岭头至西垣(磨水苍)公路工程	20	一级公路	2013- 2016	3.9	1.2
14	东阳市南上湖至郭宅公路工程	4.3	一级公路	2016- 2017	2	2
15	义乌市东河至萧皇塘公路工程	15.1	一级公路	2015- 2018	11.3	7.3
16	义乌市阳光大道与苏八公路连接线工程	1.4	一级公路	2015- 2016	1.2	0.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17	义乌市稠大公路(大陈至03省道段)改建工程	3	一级公路	2016- 2018	3	3
18	G527至规划S214义乌江东连接线工程	3	一级公路	2018- 2022	15	5
19	G351与义乌环城公路连接线工程	4	一级公路	2019- 2021	6	2
20	义乌市八坑线公路改建工程	3	一级公路	2018- 2021	4	2
21	义乌市佛堂至孝顺公路工程	7	一级公路	2018- 2021	12	5
22	义乌市城北路东延工程(阳光大道-东阳交界)	4.3	一级公路	2017- 2019	3.3	3.3
23	永康市五小线(五金大道至小派溪段)公路拓宽工程	6.4	一级公路	2017- 2020	2.6	2.6
24	永康市金江龙至马关公路大园至后山头段工程	2.6	一级公路	2015- 2016	0.47	0.2
25	永康市花川至叶儿坑公路工程	2.5	二级公路	2017- 2018	0.8	0.8
26	永康市象尚线上考至太平段改建工程	6.4	二级公路	2017- 2020	1.2	1.2
27	永康市双舟线古竹桥至舟山段改建工程	5.7	一级公路	2015- 2018	1.4	1.3
28	永康市上柏石至大屋公路工程	20.3	一级公路	2018- 2024	20	2
29	永康市九里口至上柏石公路工程	6.6	一级公路	2020- 2023	4.6	0.1
30	永康市下前线果园至前仓段改建工程	8.9	一级公路	2018- 2022	2.7	0.5
31	浦江县三村至浦南公路工程	9.5	一级公路	2017- 2020	0.3	0.3
32	浦江县丰产至朱云公路工程	9.5	一级公路	2019- 2022	7	2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33	浦江县岩郑路延伸工程(郑宅至义乌)	5.4	一级公路	2019- 2020	2	2
34	浦江县七里-石宕公路工程	5	一级公路	2019- 2020	2.5	2.5
35	浦江县杭坪-石宅公路工程	4	一级公路	2018- 2020	2.4	2.4
36	浦江水晶生态集聚区快速通道	5.7	一级公路	2015- 2016	1.6	0.5
37	武义县柳四线公路改建工程	3.2	二级公路	2017- 2018	0.5	0.5
38	武义县安下线公路改建工程	8.9	二级公路	2018- 2019	1.76	1.76
39	武义县汤邵线公路改建工程	7	二级公路	2018- 2020	3.5	3.5
40	武义县清水湾-塘里-溪里公路改建工程	14.4	一级公路	2011- 2020	2.9	0.3
41	武义县王宅至清水湾公路工程	10	一级公路	2018- 2019	2.8	2.8
42	武义县白洋渡至明招路公路(科技城-九里)工程	5	一级公路	2018- 2021	2.5	0.5
43	武义县外环东线(新44省道至法金线)公路工程	8	一级公路	2017- 2021	8	2
44	武义县泉溪王毛山至茆角公路改建工程	4	一级公路	2018- 2020	0.6	0.6
45	武义县丹霞景区道路(王郑线与梁上线改造)工程	12.7	一级公路	2016- 2017	1.1	1.1
46	东阳横锦-磐安窈川公路磐安段改建工程	13.8	一级公路	2016- 2018	1.38	1.38
47	磐安县方镜线胡宅至前山段改建工程	10	二级公路	2019- 2021	0.6	0.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等级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48	磐安县方镜线方塘至胡宅(包界)段改建工程	11	二级公路	2019- 2021	4.4	1
49	磐安县溪下路至丰陈公路改建工程	16	二级公路	2019- 2021	1.9	0.4
50	磐安县尚湖至方前公路工程	23	二级公路	2020- 2023	3.5	0.1
51	03省道曹宅至罗店段改建工程(北山大道)	13.5	一级公路	2019- 2022	8	0.5
52	婺城区西二环-白门线公路工程	6	一级公路	2019- 2021	2	0.1
53	金义都市新区至永康公路金东段	6.74	一级公路	2019- 2022	6.74	0.1
合计					213.45	90.34

3.高速公路、国省道公路养护。高速公路、国省道公路养护总投资28.27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26.99亿元,其中高速公路养护工程2.42亿元、国省道公路养护及桥隧加固工程24.57亿元。

表4-6 “十三五”时期高速公路、国省道公路养护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路线 里程 (公里)	计划 里程 (公里)	实施 里程 (公里)	实施内容	项目 性质	建设起 止年限	项目 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1	沪昆(杭金衢)高速公路大中修		36	36	路面大中修	养护	2016- 2020	0.456	0.456
2	长深(金丽温)高速公路养护		49	49	病害处理、罩面	养护	2016- 2020	0.89	0.89
3	甬金高速公路养护		85	85	病害处理、罩面	养护	2016- 2020	1.074	1.074
高速公路养护小计								2.42	2.42

序号	项目名称	路线里程 (公里)	计划里程 (公里)	实施里程 (公里)	实施内容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期投资 (亿元)
4	S211 诸东线路面白改黑	32.543	28.45	28.45	约 7 公里二级公路,约 15 公里三级公路,6.45 公里二改一	白改黑	2015-2018	1.77	1.03
5	S217 东永线整治工程	27.04	26.24	26.24	东阳段约 26.24 公里二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5-2017	1.84	1.74
		26.552	26.552	26.552	永康段约 26.552 公里一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6-2018	2.52	2.52
6	S218 东仙线白改黑	36.82	32.82	32.82	东阳段约 32.82 公里二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6-2017	1.87	1.87
		44.931	25.398	25.398		磐安段约 25.398 公里二级公路			
7	S220 上松线白改黑	74.28	67.529	67.529	约 67.529 公里二级公路	白改黑	2017-2018	2.7	2.7
8	S310 嵯义线整治工程	46.48	32.646	25.421	东阳段约 25.421 公里二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5-2018	2.38	1.94
9	G330 温寿线永康段整治工程	34.334	11.275	11.275	约 11.275 公里一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7-2017	0.45	0.45
10	S312 永武线武义段白改黑	18.484	1.599	1.599	约 1.599 公里一级公路	白改黑	2017-2017	0.16	0.16
11	S313 金兰线整治工程	7.9	7.9	7.9	婺城段约 8 公里二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7-2017	0.32	0.32
		22.303	1.476	1.476	兰溪段约 1.5 公里二级公路	整治工程	2018-2018	0.06	0.06

序号	项目名称	路线里程 (公里)	计划里程 (公里)	实施里程 (公里)	实施内容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 (亿元)
12	S314 浦兰线兰溪段白改黑	45.2	7.371	7.371	约7公里二级公路	白改黑	2018-2018	0.52	0.52
13	S315 兰贺线兰溪段白改黑	8.05	4	4	约4公里二级公路	白改黑	2017-2017	0.28	0.28
14	S323 科大线磐安段白改黑	34.603	34.603	34.603	约34.603公里三级公路	白改黑	2018-2018	1	1
15	其他路段				约20公里二级公路	白改黑	2016-2020	0.59	0.59
16	国省道公路小修保养							2.21	2.21
17	国省道公路预防性养护		215	215	预防性养护计划安排		2016-2020	1.66	1.66
国省道公路养护小计								21.35	20.07
18	桥隧加固维修		桥梁280座、隧道15座	桥梁280座、隧道15座	桥梁维修加固、隧道维修加固		2016-2020	4.5	4.5
公路(不含高速公路)桥隧加固小计								4.5	4.5
合计								28.27	26.99

4.农村公路养护。“十三五”时期,农村公路等级提升、路网完善及大中修、安保工程规划投资39.9亿元。其中:农村公路等级提升7.7亿元、农村公路新改建(路网完善工程)7.5亿元、农村公路大中修18.9亿元、农村公路安保工程3.4亿元、小修保养2.4亿元。

(二)水运。

全市水运项目总投资83.27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39.09亿元。其中重点实施项目8个,“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38.07亿元;航道养护工程完成投资1.02亿元。

1.内河航运。“十三五”时期,继续实施衢江、兰江航运开发项目,并建成通航,同时整治兰溪三江口水源保护区段航道。启动金华江城区下游段(马公滩至铁路桥,长20.1公里)航运开发项目,划分为二段(下游段即方下店进港航道段4公里、上游段16.1公里)实施建设。“十三五”期末,全市干线航道(四级)里程达到50公里,航道总里程达到199.3公里。

航道养护的重点是维护干线航道通航尺度、维护保养航标设施、维护公用管理码头及服务区码头的前沿水深。航道养护工程“十三五”规划完成投资1.02亿元。“十三五”时期安排例行养护费用1200万元,其中2016-2017年每年平均例行养护费用为150万元,2018-2020年平均每年投资300万元;专项养护工程主要包括游埠、姚家枢纽及船闸工程养护及兰溪三江口养护工程,专项养护经费约9000万元。

2.内河港口。继衢江、兰江航运开发项目完成之后,“十三五”时期启动建设兰溪港与婺城港项目。

表4-7 “十三五”时期水运工程建设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公里)	等级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1	钱塘江中上游衢江(金华段)航运开发项目	21	四级航道	2014-2017	29.61	17.03
2	兰江航道五升四整治改造工程	21.3	四级航道	2015-2017	1.64	1.54
3	兰溪港女埠作业区(码头)		500吨级泊位	2019-2020	5.9	5.9
4	兰溪港方下店作业区(码头)		500吨级泊位	2017-2019	5.6	5.6
5	金华港洋埠作业区		500吨级泊位	2017-2019	5.5	5.5
6	兰溪港洲上作业区		500吨级泊位	2020-2022	7	1
7	兰溪市水上客运码头		500吨级泊位	2019-2021	2	1
8	金华江航运开发项目	16.1	四级航道	2020-2024	25	0.5
9	日常养护				0.12	0.12
10	专项养护				0.9	0.9
合计					83.27	39.09

(三)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

“十三五”时期,进一步加快建设完善铁路基础设施,积极推进在建项目,加快前期项目研究,加快谋划规划线路。铁路规划新增里程363.1公里,总投资663.9亿元,“十三五”规划完成投资534.7亿元。

1.铁路。“十三五”时期,重点建设杭温高铁、金台铁路、金甬城际铁路、金建城际铁路和金温铁路武义段、永康段外迁工程,建设金华铁路货场搬迁及铁路新货场周边配套工程。

2.城际轨道交通。“十三五”时期,重点规划建设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工程,总里程103公里,总投资约320亿元,“十三五”规划完成投资238亿元。

表4-8 “十三五”时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性质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	金义东城际轨道交通工程	建设里程103公里,轻轨	新建	2017-2022	320	238	
2	金台铁路(金华段)	建设里程56公里	续建	2015-2019	41	40	
3	金甬城际铁路(金华段)	建设里程55公里,客货两用铁路	新建	2016-2020	80	80	
4	杭温高铁(金华段)	建设里程83.2公里,高铁	新建	2018-2023	134.2	100	
5	金建城际铁路(金华段)	建设里程34.5公里,城际铁路	新建	2016-2020	52.7	52.7	
6	金温铁路武义段外迁工程	建设里程28.4公里,改建	新建	2018-2022	22	10	
7	金温铁路永康段外迁工程	建设里程8公里,改建	新建	2016-2020	9	9	
8	金千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		改造	2018-2020	5	5	
合计					663.9	534.7	
9	金千铁路兰溪段外移工程			2020-2022	15	1	预备类
10	金温老线电气化改造工程(金华段)			2020-2022	8	1	预备类

(四)机场。

“十三五”时期,全市重点实施机场项目9个,总投资94.9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21.9亿元。

1.民用机场。加快推进义乌机场扩建工程,着力提升改造现有机场设施,尽快完成义乌机场飞行区等级提升改造,全面达到4D级机场标准,力争2020年航空客运量达到300万人次/年;积极拓展航空运输服务水平,增加航线航班,建设面向国内主要城市的航线网络体系。“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8.9亿元。谋划浙中干线新机场,提早研究机场选址、预留用地。

2.通用航空。“十三五”时期,重点建设横店通用机场、永康市通用机场、武义县通用机场、婺城区通用机场、金义都市新区通用机场、浦江县通用机场、兰溪市通用机场,“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3亿元。

表4-9 “十三五”时期机场建设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等级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 五”时 期投资 (亿元)	备注
1	义乌机场扩容改造工程	改扩建	2016-2017	5.5	5.5	
2	义乌机场航站区改扩建(二期)工程	改建	2018-2019	3.4	3.4	
3	横店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1-2016	10	2	
4	永康市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8-2024	26	5	
5	武义县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8-2022	10	2	
6	婺城区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20-2025	10	2	
7	金义都市新区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8-2022	10	1	
8	浦江县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8-2022	10	0.5	
9	兰溪市通用机场建设工程	新建	2019-2022	10	0.5	
合计				94.9	21.9	

(五)管道。

合理布局管网设施,统筹安排输气输油管道建设,形成以能源(油、气)为核心的管道体系,保证能源供给平衡。

“十三五”期间,进一步推进油气干线管网和配套设施的规划建设,逐步完善油气管线网络,建成全面适应小康社会水平的现代化管线网络,成为综合交通运输的重要补充。项目规划总投资24.82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9.18亿元。

1.天然气管道。到2020年末,全市输气管道里程达到453公里。“十三五”时期,全市规划建设天然气管道7条,分别为兰溪支线、浦江支线、东阳-磐安管线、东阳支线、金丽温线金华至武义段、金丽温线武义至永康段、婺城下窑至龙游线。总投资23.32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7.68亿元。

表4-10 “十三五”时期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公里)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五”时期 投资(亿元)
1	兰溪支线	4.8	2016-2017	0.42	0.42
2	浦江支线	20.75	2016-2017	3.47	3.47
3	东阳-磐安管线	35	2016-2018	2.8	2.8
4	东阳支线	50	2016-2017	2.5	2.5
5	金丽温线金华至武义段	40.813	2012-2016	6.3	3.15
6	金丽温线武义至永康段	32	2013-2016	4.98	2.49
7	婺城下窑至龙游线	19	2017-2020	2.85	2.85
合计				23.32	17.68

2. 输油管道。“十三五”时期,继续完善输油管道配套设施建设,重点实施加泵增压工程。“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1.5亿元。通过增压后,甬绍金衢成品油管道最大输送量可达1100万吨/年,全面提升管道输送能力和效率。

(六)客运枢纽。

加快发展综合客运枢纽,构建“多层次、多样化、高品质、高效率、换乘便捷、内外一体”的现代化客运及公交体系,努力实现“客运零换乘”,为旅客出行提供便利,为经济发展提供保障。重点实施22个项目,总投资67.31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47.03亿元。

表4-11 “十三五”时期客运场站建设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1	铁路金华站客运枢纽	600	2014-2018	10.6	4
2	铁路金华南站综合客运枢纽	560	2017-2020	9.3	6.3
3	铁路义乌站综合客运枢纽	622	2015-2018	15	9
4	东阳客运枢纽	400	2016-2019	10	10
5	永康市客运中心	260	2016-2018	4.48	4.48
6	武义客运北站	68	2012-2016	0.76	0.35
7	武义客运西站	105	2014-2016	1.81	1.04
8	铁路磐安站客运枢纽	100	2016-2019	2	0.5
9	兰溪交通客运枢纽	200	2017-2020	4	4
10	义乌城西客运站		2016-2019	3.4	3.4
11	义乌廿三里客运站		2016-2017	0.46	0.46
12	义乌龙回公交枢纽		2017-2019	0.5	0.5
13	义乌龙岗路公交枢纽		2017-2019	0.5	0.5
14	义乌国际商贸城客运站公交枢纽		2017-2019	0.2	0.2
15	义乌商贸城首末站		2020-2020	0.5	0.5
16	永康客运西站		2020-2020	0.3	0.3
17	义乌上溪客运站		2018-2020	0.45	0.45
18	义乌苏溪客运站		2018-2020	0.55	0.55
19	义乌民航机场枢纽		2019-2021	0.5	0.1
20	义乌青口公交枢纽		2019-2021	0.5	0.1
21	义乌赤岸公交总站		2019-2021	0.5	0.1
22	义乌徐村公交站		2019-2021	1	0.2
合计				67.31	47.03

(七)物流集聚区。

坚持“园区设施规模化、产业联动常态化、物流企业现代化、物流服务智慧化”为方向,提高物流集聚区的无缝衔接能力,加快建设完善物流集聚区。实施建设项目43个,总投资344.09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202.27亿元。

表4-12 “十三五”时期物流园区建设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	金华现代物流中心项目二期(物流电子商务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4.25	2014-2017	1.2	0.5	
2	金字冷冻食品城现代化大型冷链物流基地扩建及信息化管理与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83.1	12.3	2011-2017	3	1.3	
3	大展智慧物流园区	200	10.48	2017-2020	3	3	
4	金华卷烟物流配送中心	53	2.46	2014-2017	2.15	1.35	
5	金华和顺物流信息科技园	15	0.56	2014-2017	1.25	1	
6	华东(金华)农产品物流中心	602	56.7	2015-2020	10	7	
7	浙中公铁水联运港	4300		2016-2025	23	7.3	浙中公铁水联运港
8	菜鸟·金义电子商务新区(中国智能骨干网)	1269	34	2013-2020	10.5	7.64	金华国际物流集聚区
9	金义综合保税区(一期)	1500	60.2	2016-2020	16.35	16.35	
10	金义传化物流信息港(金义传化公路港)	295.5	12.3	2016-2018	10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11	现代化肉制品加工及冷链物流项目	103.4	4.2	2014-2018	3.5	3.15	
12	申通(浙中)电商快递营运基地			2014-2017	2.5	1.7	
13	圆通速递金华仓储分拨中心(一期)	138	4.88	2015-2017	1.6	0.6	
14	金华国际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85	2013-2020	6	2	
15	金华中外运国际物流中心一期、二期	187	2	2010-2017	2.6	0.34	
16	国通快递金华转运中心项目		8	2015-2018	2.1	1.57	
17	维龙金义都市新区现代物流中心项目			2016-2020	1.5	1.5	
18	义乌市快递物流集聚中心	442.93	22.56	2014-2017	13.7	2.5	义乌国际物流集聚区
19	义乌国际陆港园区国内公路港物流中心	557	14	2016-2018	15.9	15.9	
20	“义新欧”公路运输中心	342.5	23	2015-2019	10.15	9.15	
21	义乌西铁路货场扩建工程	1967.1		2015-2017	8.96	7.76	
22	义乌市内陆口岸场站(一期、二期)工程			2011-2017	16.83	1.53	
23	义乌义东北公路港物流中心	500		2018-2022	33	17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24	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普洛斯(义乌)物流园一期项目	396.5	30	2015-2017	4.5	2	
25	义乌国际生产资料市场、电子商务城临时仓储用房工程	270		2017-2019	2	2	
26	义乌航空物流园区	2700		2017-2025	24	5	
27	浙江东宇物流有限公司总部基地	158	15.8	2016-2020	4.74	4.74	
28	义乌红狮智慧物流园	450	30	2016-2020	5	5	
29	义境通进口供应链服务平台			2015-2017	1.2	1.1	
30	义新欧新丝路产业园项目	200		2017-2019	6	6	
31	浙江食品冷链物流中心	200		2017-2019	6	6	
32	义乌保税物流中心(B型)二期工程			2017-2025	0.71	0.2	
33	浙江浩鑫物流园区项目			2013-2016	3.01	0.51	兰溪港及后方物流集聚区
34	英特药业公共医药物流平台金华医药产业中心项目一期、二期工程			2014-2018	2.88	1.9	
35	东阳市富坤省级农副产品物流园区	600	45.56	2014-2020	10.9	7.44	东阳现代物流集聚区
36	东阳国际物流园区	500		2013-2018	8	5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亩)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亿元)	备注
37	东阳综合物流园	462		2017-2022	7.5	4.5	
38	永康市中央仓储物流中心	166	16.9	2014-2017	3.56	2.64	永康现代物流集聚区
39	永康城西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480		2015-2018	7	5	
40	浙江物产(浙中)供应链物流服务基地(一期)	201.5	7	2012-2017	3.2	1.75	
41	浙江鼎发城配信息平台	116	4.05	2015-2018	1.25	1.1	
42	浦江县千镇连锁配送中心	49.3	3.29	2016-2021	2.85	2.65	
43	浦江县现代物流配送中心			2014-2020	5	3.6	
44	东阳市“多维”东作云建设项目			2014-2019	20	3	
45	中铝浙中(永康)商品物流项目	300		2017-2019	9	9	
46	东阳市国际物流园	500		2013-2018	7	2	
合计					344.09	202.27	
47	婺城物流商贸园区	300		2019-2025	4	1	预备类
48	金西商贸物流中心	200		2018-2022	3	1	预备类

(八)快速公交。

“十三五”时期,加快构建金义都市区快速公交网络,重点建设6个BRT快速公交

项目,总投资4.35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4.35亿元。

表4-13 “十三五”时期BRT快速公交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里程 (公里)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投资 (亿元)	“十三五”时期 投资(亿元)
1	铁路金华站-义乌商贸城(BRT3号线)	60	2016-2016	2.3	2.3
2	铁路金华站-金西客运站(BRT4号线)	30	2016-2016	1.05	1.05
3	铁路金华站-兰溪交通客运枢纽	20	2019-2019	0.3	0.3
4	市体育中心-武义客运西站	20	2019-2019	0.3	0.3
5	铁路金华站-铁路金华南站	10	2017-2017	0.2	0.2
6	东阳横店客运中心-磐安客运中心	15	2020-2020	0.2	0.2
合计				4.35	4.35

(九)智慧交通。

“十三五”时期,加快推进智慧交通建设,规划总投资5.91亿元,“十三五”时期规划完成投资3.51亿元。

表4-14 “十三五”时期智慧交通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时期投资 (亿元)
1	金华智慧交通工程	2016-2019	0.48	0.48
2	义乌智慧公交工程	2014-2016	0.6	0.1
3	综合运输管理信息平台	2017-2019	1	1
4	智慧公路	2017-2019	1	1
5	国家运输管理物流公共信息平台义乌分中心	2019-2022	2	0.5
6	智慧质监工程	2016-2018	0.03	0.03
7	义乌市交通指挥中心	2017-2022	0.8	0.4
合计			5.91	3.51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配强工作力量,落实工作责任,创新综合交通统筹管理、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加强发改、交通运输、国土资源、规划、环保、水利等部门的相互协调,强化各县(市、区)之间的统筹衔接,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加大政策扶持和工作力度,制定完善各级政府推进综合交通发展的考核机制。

(二)加强规划引领。

强化规划的指导性,以本规划为依据编制“十三五”时期全市公路、水路、民用机场等发展子规划。本规划确定的涉及市级事权的相关内容,各县(市、区)的综合交通规划不得随意变更。强化规划的严肃性,以本规划为依据编制年度建设计划,严格按照规划审批项目。各级政府严格依法实施规划,建立科学的规划实施评估机制和调整机制,未经法定程序不得随意调整,切实增强规划的刚性约束和执行力。

(三)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等传统媒体和网络、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及公路沿线设施等平台,通过专栏、专题、系列报道等形式,创新方式,加大力度,系统宣传综合交通发展理念、特色亮点、成效经验。建立重要交通政策、重大交通项目新闻发布制度,及时解读、回应社会关注、公众关心的问题,合理引导社会预期,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合力推进现代综合交通发展的良好氛围。

(四)加强资源要素。

1.强化建设用地供给保障。注重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坚持依山傍水、因地制宜、顺势而为、宜弯则弯、宜窄则窄,尽量避让基本农田和优质耕地,尽量少开挖、少占地、少投入,提高土地综合利用效率。积极争取重大交通建设项目列入国家和省重点项目,争取国家和省解决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和农用地转用计划指标,并积极争取列入国家和省统筹耕地占补平衡项目。省重大交通建设项目的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指标、年度农转用计划指标,积极争取申请使用省预留指标。

2.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制定鼓励综合交通发展的优惠与扶持政策,建立资金保障机制,努力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加快建立“政府主导、分级负责”的公共财政长效保障机制,加快构建以财政一般预算内资金、中央转移支付的燃油税资金、地方政府债券为主的投融资体系。各级政府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多渠道筹集资金,优先保障公益类交通项目资金需求。建立智慧交通基础建设和运行管理的资金保障体制,确保智慧交通信息中心高效运行。

3.创新项目投融资方式。整合和做强市、县两级交通发展投融资平台,提高融资能力。拓宽综合交通建设投融资渠道,加强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等政策性金融机构和市域内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创新合作。寻求多元投融资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重点在城际轨道交通、通用机场、快速干线、内河航道、港口、枢纽场站建设等方面加强项目包装,寻求合作伙伴,采取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沿线可开发资源投入、建立交通建设基金等方式进行融资,打造一批PPP、BOT示范项目,积极探索TOD开发建设模式。

(五)加强人才队伍。

深入实施人才战略,开展综合交通基础性、系统性、综合性、前瞻性的各项研究。以高层次人才及重点领域紧缺人才为重点,加强交通专业人才特别是创新型、研究型、复合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强化产学研融合、校企合作,与浙江师范大学、浙江交通技师学院等高校开展合作交流。强化人才使用与激励机制建设,为发展现代交通运输业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 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

金政发〔2017〕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现将《金华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2月5日

金华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

全民健身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和生活幸福,是本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涵和基础保障。过去五年,本市全力推动《金华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年)》组织实施,全民健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覆盖城乡、具有金华特色、比较健全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十三五”时期,为进一步发展全民健身事业,构建与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广泛地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加快体育强市和“健康金华”建设进程,根据《全民健身条例》(国务院令560号)、《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国发〔2016〕37号)和《浙江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结合金华实际,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以“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按照“全面小康、浙中崛起”的总体目标和“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工作要求,牢牢把握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和满意导向,坚持全民健身社会化发展、融合发展。全力实施“四提升四覆盖”工程,扎实推进全民健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与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体育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健身需求,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水平,增加人民群众的体育获得感和幸福感。全面释放全民健身在推动产业升级、维护社会稳定、倡导公平公正、丰富文化生活等方面的正能量,为本市“全民健身、健康金华”“建成体育强市、走在全省前列”作出积极贡献。

二、工作目标

到2020年,全市城乡居民的体育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健康文化进一步发展,全民健身成为更多人的基本生活方式,人民群众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体育场地设施、组织网络体系、健身活动、科学健身指导等全民健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基本建成与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民健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全民健身事业发展格局进一步形成。全民健身事业发展质量、效益和健康

环境明显提高,形成具有浓郁金华特色、符合现代体育发展规律的全民健身工作“金华模式”。

——城乡居民体育健身意识和体质健康水平显著提升。人民群众的体育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明显增加,每周参加1次及以上体育锻炼的人数达到55%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占全市总人口的比例由“十二五”的35%提升至38%以上并持续增长。学生在校期间每天至少参加1小时的体育锻炼活动。在校学生普遍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基本要求,学生的耐力、力量、速度等体能素质明显提高。

——公共体育场地设施更加健全。人均体育场地面积由“十二五”时期的1.74平方米提升至2.1平方米。各县(市)建有公共体育馆、体育场、游泳池,各乡镇(街道)建有全民健身中心或全民健身广场(公园)。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100%。努力实现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和符合开放条件的公办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开放率达到100%。在基层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和利用上走在全省前列。

——体育社会组织体系更加完善。全市新成立各类社会体育组织260个,100%的县(市、区)建有体育总会、行业体协、单项体协等各类体育社会组织,培训各类体育社会组织骨干5000人。“十三五”末达到每万人拥有体育社会组织2个,参加体育社会组织和各类基层体育队伍人数占全市总人口比例达20%以上。各类体育俱乐部、单项体育协会等公益性体育社团的社会化程度明显提高,居民自治健身组织、网络体育社会组织规模不断扩大,在发挥体育社团在群众体育工作中的主体作用方面走在全省前列。

——全民健身活动更加广泛。全市各地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简便易行、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打造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全民健身品牌活动,统筹推进各类人群体育健身活动均衡发展。全力推进群众性足球和校园足球运动开展,大力普及健身走、健身跑、健身舞、登山、骑行、游泳、乒乓球、羽毛球、篮球、跆拳道、网球、体育舞蹈、武术等参与性强、普及面广、健身价值高的体育运动项目。

——科学健身指导水平明显提高。市、县、乡镇(街道)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组织网络基本建成。到2020年,全市注册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达到1.5万人以上,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达到2人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上岗率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积极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运动能力评估,每年开展体质测试人数达到10000人以上,大力推广科学健身方法,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科学锻炼水平。

——全民健身服务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城乡居民体育健身消费意识明显增强,体育消费规模和水平明显提高。形成规范有序的体育健身休闲市场,以体育运动休闲服务业、体育培训业、体育竞赛表演业和体育用品制造业为重点,培育和形成一批实力雄厚、技术力量强的体育健身服务机构和企业。

三、主要任务

(一)弘扬体育文化,营造全民健身良好社会氛围。充分挖掘和发挥体育文化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传承人类优秀文明成果等方面的独特价值和作用,树立全民健身榜样,讲述全民健身故事,传播社会正能量,在全社会形成重规则、讲诚信、争贡献、乐分享的良好社会风尚。高度重视全民健身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弘扬健康新理念,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宣传健身效果,积极引导全市人民树立科学健身的理念,倡导人民群众人人喜爱并参加一项以上的健身活动,不断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与经常观赏体育比赛的人数比例,在全社会形成浓厚的体育健身氛围。

(二)提升群众身边体育设施的建设水平,努力实现便民体育设施全覆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体育权益,改善人民群众体育健身条件,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共享体育发展成果。根据市本级和各县(市、区)地理环境、人口状况、资源禀赋、运动项目特色,培育“一县一品”,统筹推进全市大型体育场馆建设,新建和续建市区三江六岸、梅溪、湖海塘休闲运动精品线路、金华山登山健身步道、金义都市新区等相关大型体育场馆和重要体育设施。“十三五”时期全市新建大众健身活动场馆(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00个,新建、扩建足球场(含笼式足球场)50个,拆装式游泳池50个。新建体育小康村(社区)提升工程500个,实现城市社区、行政村基本公共体育设施全覆盖。重点实施中心镇、中心村、小康体育村提升工程等。全市新建乡镇(街道)全民健身中心、中心村全民健身广场(体育休闲公园)、轮滑公园等14个。推动市体育馆、市体育俱乐部等老旧体育场馆的改造、利用或迁建。结合公园广场绿地,围绕“六山”(金华山、东白山、牛头山、大盘山、仙华山、方岩山)资源,加大健身步道、登山步道建设力度,新建慢行道(包括步道、自行车道和综合慢行道)500公里、各级驿站30个,达到城市健身(登山)步道每万人1.8公里以上。推动建设运动休闲旅游示范基地、精品线路、优秀项目等,建成运动休闲旅游示范基地10个。进一步加强社会体育场馆监管,提高体育场馆利用率,提升体育场地设施服务水平,基本形成城市15分钟健身圈。在政府提供健身基本公共服务的前提下,推进体育场馆体制改革和运营机制的创新,鼓励和扶持社会力量参

与公共体育场馆建设与运营。公布《金华市公共体育设施名录》，进一步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学校体育场地设施、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工作，实现体育资源社会共享。建立完善包括免费低收费开放在内的公共体育场馆开放运营绩效评价机制，不断提升利用率和服务水平。

(三)提升群众身边的体育组织水平,努力实现乡镇(街道)“1+5”体育社会组织网络全覆盖。加强各级体育总会作为枢纽性体育社会组织的服务能力。实施“市级体育社团三年孵化计划”,以单项体育协会、行业协会为重点,按照分类指导、分步推进的原则,推进体育社团社会化、实体化改革。加强体育社会组织的管理、扶持和引导,以市、县二级体育总会工作网络为基础,探索县级体育总会和规模较大、群众基础广泛的体育社会组织在乡镇(街道)建立工作机构。“十三五”期末力求每个乡镇(街道)实现“1+5”工作格局(即1个体育总会工作机构,5个以上体育社团分支机构)。引导各类体育社会组织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依据法律和章程规范运行,提高服务能力。转变政府职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进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把政府直接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事项,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组织承担。实施体育社会组织培育工程,优化体育社会组织的发展环境和土壤,加强对“草根”体育组织、网络体育组织的研究,加大规范引导和服务扶持力度,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体育社会组织。

(四)提升群众身边的健身活动水平,努力实现常态化健身活动全覆盖。进一步推动群众体育健身活动与竞赛的普遍化、经常化、多样化,按照因地制宜、业余自愿、小型多样、就近就便的原则,以“全民健身月”“全民健身日”等系列活动为载体,通过片区联动、区域联动、全民健身展示、群众体育节、市民运动会等形式,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推动青少年、老年人、社区居民、职工、农民、残疾人、少数民族等各类人群体育协调发展。将“中国山水四项运动”(越野跑步、山地自行车、游泳、皮划艇)、马拉松打造成全民健身品牌赛事,将步行健身、体育社团展示交流活动等培育成全民健身品牌活动。办好各类群众性体育赛会。积极组队参加省第三届体育大会等群众体育赛事。从地方资源和历史、文化特色出发,打造“一县一品”的全民健身活动品牌,重点抓好运动休闲、绿色体育、山地体育、民俗体育等特色体育发展。积极培育特色运动会,如金东区千人武林大会、金华山之巅越野挑战赛、兰溪龙舟赛、东阳全国钓鱼大奖赛、东白山自行车赛、义乌国际电子竞技大赛、驻义中外商人运动会、永康全国车辆模型公开赛、武义全国桥牌混双公开赛、中国磐安中药寻宝越野公开赛等。

(五)提升群众身边的健身指导水平,努力实现行政村(社区)社会体育指导员及乡

镇(街道)体质测试网点全覆盖。不断加强基层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全民健身志愿队伍建设,完善基层体育骨干队伍培训体系,优化基层体育骨干队伍结构。进一步加大体育俱乐部、足球特色学校和全民健身站点建设,新建各类体育俱乐部250个,新建足球特色学校100个,全民健身站点数达到3000个,每万人拥有晨晚练健身站(点)达到5个以上,形成遍布城乡、富有活力的社会化全民健身指导网络。在金华市体育中心建立省级国民体质监测中心。将国民体质监测指标纳入社会发展综合统计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市国民体质监测服务体系,定期开展国民体质监测活动,定期向社会公布监测结果。推进基层国民体质监测站点与乡镇(社区)卫生院建设结合的“体卫结合”试点工作。开设科学健身大讲堂,广泛宣传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大力推广科学健身方法,提高城乡居民科学锻炼水平。

(六)合理统筹、配置社会公共体育资源,全面推进城乡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均衡化、标准化发展。促进全市城乡健身设施、健身组织、健身活动、健身指导等公共资源及服务要素的协调配置。结合美丽乡村、健康村镇建设,以提高农民身心健康为重点,以农民健身展示周等活动平台为支撑,广泛开展农民健身活动。扎实推进小康体育村升级工程和村级体育俱乐部建设,缩小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差距。研究制定金华市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标准,推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的标准化。

(七)大力促进全民健身服务业发展,引导城乡居民体育健身消费。高度重视全民健身服务业在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不断增加体育市场供给,扩大与全民健身相关的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健身培训和体育用品制造与销售等体育产业门类规模。扶持大众化营利性体育健身场所运营和体育健身用品开发,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共体育场馆的建设、管理和运行,培育和形成一批实力雄厚、技术力量强的全民健身服务企业和品牌。加快推行体育服务质量认证制度,建立和完善体育服务规范,提高全民健身服务水平。引导城乡居民健身消费,城乡居民体育消费规模和水平明显提高。

(八)加快全民健身融合发展、跨界发展,实现全民健身多元功能。以健康为主题,全面实施“体育+”发展战略,推进全民健身与文化、教育、卫生、生态、旅游、养老、农业等领域的跨界融合发展,扩大全民健身有效供给领域,提升全民健身的广度和深度,全面实现全民健身在促进素质教育、文化繁荣、社会包容、民生改善、民族团结、健身消费、大众创业等方面的多元功能,在“全民健身+”融合发展、跨界发展上走在全省前列。

四、保障措施

(一)健全全民健身法制建设。树立法治理念,强化法治思维,全面推进全民健身领域依法行政,为全民健身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更加完善的保障。根据国家、省相关法规和我市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实际,适时制订和修订相配套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地方标准,依法保障市民的体育权利。稳步推进体育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高运用法律手段管理全民健身事务的能力和水平,加强依法行政工作,以法治的思维与方式推进全民健身工作。

(二)加大对全民健身事业的投入。进一步明确和强化政府提供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的职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按照《全民健身条例》的要求,把全民健身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全民健身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加大财政对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投入力度。体育彩票公益金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主要用于全民健身事业,并加强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全民健身事业,推动财税等各项优惠政策的落实,创新体育融资配套服务机制,促进资金来源的多元化。

(三)创新全民健身发展方式。聚焦全民健身领域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充分调动全社会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市场引导、公众参与、多方合作、全社会共同推动的全民健身工作格局。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新机制,在政府提供基本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的前提下,加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的范围和数量。进一步简政放权,降低社会资源进入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供给的准入门槛,强化引导措施,积极培育多元主体,不断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主体多元化。实施全民健身创新与科技创新“双轮驱动”,努力实现理论创新、科技创新、制度创新,进一步提升发展质量。

(四)加大全民健身工作评估与考核力度。以效能为导向,制定政府体育发展考核指标,并将其列为各级政府的考核内容。公布城乡居民体质监测、全民健身工作群众满意度测评结果,进行县域、镇域二级排名。通过创建“一镇(乡、街)一品”与“一村(居委会)一品”全民健身品牌活动等方式进一步推进全市各县(市、区)的全民健身“创强”工作。强化对考评结果的运用,推动相关行政部门及时改进工作,保障和推进本实施计划的顺利实施。

(五)提升全民健身科学化、智慧化水平。借力引智,整合市域内高校及体育院校的人才和学术资源,深入推进全民健身智库建设,不断提高全民健身的科研开发和推广应用能力,积极研制、推广适合不同人群特点的全民健身新项目。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和智能科技,开展“智慧健身”工程建设,研发金华市全民健身网络服务平台和全

民健身基础数据处理系统,丰富体育健身电子地图、社区体育服务配送、全民健身活动信息等内容,为城乡居民提供及时便捷的资讯服务,并积极开展线上线下的网络体育健身服务,提高全民健身服务信息化水平。建立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和全民健身活动信息发布与管理平台,方便市民运动健身。

五、组织实施

(一)市实施全民健身计划领导小组要加强实施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组织领导,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各有关单位要根据职责分工,落实相关责任,强化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认真组织落实。

(二)各县(市、区)政府要结合实际制订本行政区域的《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要把全民健身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三)各县(市、区)政府要加强对《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实施情况的检查督导和评估,将其纳入政府目标考核管理范畴,适时对实施成效进行全面评估。市政府将定期对各县(市、区)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6年度 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为引导和激励企业加强绩效管理,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根据《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有关规定,经综合评审、公示,市政府决定授予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鑫兰纺织有限公司、浙江百川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华建设有限公司、金华市亚虎工具有限公司5家企业2016年度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浙江联宜电机品牌服务团队2016年度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贡献奖(团队);浙江威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金梭纺织有限公司、金华

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永康市第一人民医院4家单位2016年度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提名奖。

希望受表彰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不断创新,追求卓越,提高核心竞争力。希望全市各级各单位以先进为榜样,围绕五大千亿产业发展目标,强化管理,提质增效,为实现“走在前列、共建金华”作出更大贡献。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2月10日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6年度全市工业经济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金政发〔2017〕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2016年,全市各级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进“三去一降一补”,着力稳增长、调结构、强创新、促融合、优环境,实现了工业经济平稳增长。为鼓励先进,推动工作,根据《2016年度全市工业经济综合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考评,市人民政府决定对2016年度全市工业经济工作先进单位予以通表彰:

一、全市工业经济综合目标责任制考核先进单位

一等奖:永康市人民政府

二等奖:兰溪市人民政府

东阳市人民政府

义乌市人民政府

二、全市工业投资和“机器换人”工作先进单位

一等奖: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二等奖:兰溪市人民政府

金义都市新区管委会

浦江县人民政府

三、全市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综合考核先进单位

一等奖:永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等奖: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义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东阳横店电子产业园区管委会

四、全市“腾笼换鸟”工作先进单位

东阳市人民政府

兰溪市人民政府

义乌市人民政府

浦江县人民政府

五、全市“三名”工程培育工作先进单位

一等奖:永康市人民政府

二等奖: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东阳市人民政府

金东区人民政府

六、全市“小升规”工作先进单位

一等奖:武义县人民政府

二等奖:金东区人民政府

永康市人民政府

浦江县人民政府

七、全市“金华制造进京东”工作先进单位

一等奖:义乌市人民政府

二等奖:永康市人民政府

磐安县人民政府

婺城区人民政府

八、全市十强工业强镇(乡、街道)

金华开发区秋滨街道

义乌市北苑街道

东阳市横店镇

兰溪市永昌街道

义乌市佛堂镇

婺城区白龙桥镇

永康市古山镇

兰溪市三江街道

武义县桐琴镇

东阳市南马镇

九、全市十强工业企业

众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步阳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今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红狮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十、金华市高成长标杆企业

浙江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市亚虎工具有限公司

浙江威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欧意电器有限公司

金华市华尔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浙江白马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天泰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博星工贸有限公司

浙江闪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金象科技有限公司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再接再厉,再立新功。各地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加大扶持力度,强化指导服务,牢牢把握新常态新趋势新机遇,加快推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为“走在前列、共建金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2月13日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金政发〔2017〕1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已经市政府第14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金华市人民政府

2017年2月17日

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

为更好地发挥重大建设项目对“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支撑作用,根据《浙江省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和《金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结合我市实际,编制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16年至2020年。

一、发展基础

(一)“十二五”固定资产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回顾。

“十二五”时期,全市上下齐心协力抓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投资规模明显扩大,总额从2010年的772亿增长到2015年的1836亿,五年累计完成投资6785亿,年均增长18.9%;投资结构更趋优化,第三产业投资成为主要增长点,民间投资贡献较大,所占比重稳定在80%左右。

围绕发展平台建设、产业转型升级、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城乡功能设施等领域,一批重大项目相继建成和投入使用。《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二五”规划》共安排了289个重大项目,“十二五”期间完成投资额1900亿元,有力地支撑了经济社会的平稳较快发展。

1.发展平台建设成效显著。重点聚焦产业集聚区、农业示范区、科创基地、服务业集聚区等重大平台建设,实施了金华新兴产业集聚区、义乌商贸服务业集聚区等38个发展平台,完成投资约287亿元。至“十二五”期末,培育形成产值超100亿元的产业集群18个,超500亿元的3个。

2.产业转型升级明显加快。积极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完成投资371亿元,推动信息经济等新兴经济快速发展,初步确立了五大千亿产业主导地位。通过加快义乌金融商务区、浙江嘉宝物流基地等项目建设,服务业投资年均增长25.7%,产业结构实现从“二三一”到“三二一”的历史性跨越。

3.基础设施网络渐趋完善。完成基础设施投资712亿元。建成杭长客专、金温扩能改造等铁路项目,义乌民航扩容改造和横店一类通用机场建设进展顺利,建成东永高速,大力推进杭金衢高速拓宽、G330国道改扩建、衢江(金华段)航运开发等项目。至“十二五”末,全市铁路总里程达377公里,公路总里程超1.2万公里。同时,实施金丽温输气管道、±800千伏武义换流站工程等重大项目;推进金华市水库灌区节水配套改造、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完成农村河道综合治理1735千米,完成病险水库除险加固155座,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

4.公共服务水平快速提升。聚焦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社会福利、保障性住房等领域,实施上海财大浙江学院、金华市中心医院东扩、金华市体育中心、永康市社会福利中心等一批重大项目,完成投资约326亿元,显著提升全市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5.城乡建设呈现崭新面貌。完成市区一环、二环路贯通及东市街延伸等工程,城市道路系统全面提升;市区“三江六岸”城市景观公园、中心镇培育等一批重大项目全面推进,城镇公共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建成秋滨污水厂二期等一批污水处理设施,县级

以上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89%以上,累计建成全国生态乡镇41个、省级生态乡镇150个,完成投资约203亿元。

“十二五”全市重大项目建设成绩突出,但也存在不少短板和问题:产业项目整体层次不高,战略性、引领性、标杆性的重大产业项目不多,对形成优势主导产业的支撑保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引领都市区和城市群能级提升、推进区域共建共享的项目偏少,中心城区首位度不高,市区和义乌双核聚合驱动之势尚未形成;重大项目投资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综合交通、都市区融合、旅游发展、公共服务等仍是短板,群众对重大项目建设的获得感有待提升;项目推进实施力度有待加强,土地、资金、人力等要素保障压力不断加大。

(二)“十三五”重大项目建设形势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时期,也是推进县域经济向都市区经济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作为投资主要载体的重大项目建设面临独特的时代形势,必须把握新机遇、找准新方向、紧扣新要求、谋求新发展。

1.走在前列目标带来重大项目推进新机遇。我市作为全省第四大都市区和重要增长极,是众多国家和省级重大战略实施的节点,也是经济发展的前沿区域和改革的桥头堡。在此机遇下,市委、市政府提出了“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新要求,需要进一步从全局角度谋划布局重大项目,带动浙中地区快速发展。

2.补齐短板要求确立重大项目部署新方向。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补短板的任务部署,我市需要重点补齐实体经济不强、科技创新驱动力偏弱、综合交通枢纽功能有待提升、都市区融合发展滞后、旅游业缺乏核心竞争力、公共服务不完善、改革实践获得感少等短板。“十三五”重大项目建设要紧紧抓牢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围绕“七块短板”的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积极部署。

3.有效投资拉动提出重大项目建设新要求。新常态下持续推动全市经济社会稳健发展,提升重大项目投资效益是关键。必须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同时发力,更加注重从全局和长远角度加强对重大项目的主动谋划,实施一批具有战略性、引领性和示范性的项目。注重项目的差异性、梯次性和系统性,突出县(市、区)差异布局相协同,兼顾硬投资与软投资相平衡,提高要素配置效率。

4.投融资政策变化呼唤重大项目投资新结构。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推进,改变了以往地方政府投资发展和项目融资的传统生态。“借、用、还”相统一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规范机制全面加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即PPP模式)已成为政府公共服务和基础

设施建设的主要路径。我市亟待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激发社会投资特别是民间投资活力,形成投资主体新结构。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为统领,坚持五大发展理念,以“打造同心圆、共建都市区”为战略主线,按照“全面小康、浙中崛起”的总体目标和“走在前列、共建金华”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综合交通、都市区融合、旅游发展、公共服务等六大领域,谋划实施一批全局性、战略性和带动性强的重大建设项目,全力打造“丝路枢纽、商贸之都、智造强市、文化名城、旅居福地”,加快形成浙江发展新的重要增长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发展原则。

1.注重补齐短板。立足时代背景和形势任务,围绕打造全省发展新的重要增长极和长三角城市群沪杭金发展带重要节点城市,积极主动谋划补齐发展短板,科学合理安排重大项目建设时序,保障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资源的有效配置。

2.注重结构优化。优化调整重大项目投资结构,适度提升科技创新、综合交通、旅游发展等领域投资比重,更加注重重大项目区域布局的系统性、层次性和协同性。

3.注重引导民资。积极优化投资主体结构,在投融资体制改革的大背景下,发挥我市民间资本雄厚的优势,降低市场准入门槛,改善综合投资环境,创新投融资机制,引导民间资本积极作为。

4.注重效益提升。引导资金、要素和人才资源向产业科技发展的前沿领域、当前面临的紧迫问题、克难攻坚的关键环节集中,发挥最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三)发展目标。

“十三五”期间,集中力量推进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力争完成重大项目投资7700亿元以上,带动全市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万亿以上。重大项目投资方向更加聚焦,投资结构更加优化,投资效益明显提升。

1.做优做强实体经济。加快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大力培育以信息经济、先进装备制造、健康生物医药、文化影视时尚和休闲旅游服务五大千亿产业为核心的“5+X”主导产业体系,到2020年五大千亿产业总产值(总收入)达到2万亿元以上。整合提升重大产业平台,稳步推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省级开发区和省级产

业集聚区集聚发展水平,构建一批产业集聚、功能集成、要素集中的产业发展新平台。

2.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区域创新体系更趋完善,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等科创主平台功能显著提升;积极推动对外开放合作,加快建设义甬舟、“义新欧”等开放大通道,充分发挥金义综合保税区、义乌国际陆港等开放平台作用,全面构筑对外开放新格局;重点打造以金华科技城为龙头的金义科创走廊,高标准建设省级特色小镇10个、市级特色小镇30个,打造一批科技孵化器、众创空间和青创工场。

3.打造综合交通枢纽。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基本实现城市群内一小时通勤圈、抵达都市核心区半小时联系圈和到邻近省会城市两小时交通圈。全市铁路营运里程达520公里以上,城市群城际轨道建设里程达100公里以上;公路总里程超过14300公里;民用机场旅客吞吐能力达400万人次/年;民用机场货邮吞吐能力达4万吨。

4.推进都市区建设。金义都市区能级全面提升,市区首位度显著提高,义乌国际陆港地位更加巩固,金义都市新区作用明显发挥,全面形成“一圈一轴两带多组团”的空间格局,合力打造都市区“同心圆”。到2020年,全市常住人口城市化率达到69%左右。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成效明显,美丽乡村建设提档升级,城乡发展更加均衡。建设安全清洁的能源保障网,清洁能源利用比例大幅提高,实现县县通管输天然气目标。“五水共治”成效显著,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和干流V类水质断面,地表水达到或优于III类水质比例80%以上,全面构筑现代水资源保障网。

5.发展生态旅游经济。打响“旅居福地、游在金华”品牌,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推动全市旅游产业从景区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变、单一业态向综合产业转变的跨越发展,将金华打造成集国际商都、世界影都、文化名城、养生福地于一体的最美休闲旅游目的地。到2020年全市旅游总收入达1500亿元,力争跻身全省前四位;旅游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提高到8.5%。

6.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建成一批布局合理、质量过硬、功能完善的教育、卫生、医疗、文化、体育和社会福利等设施。到2020年,教育、卫生、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三、重点建设领域

“十三五”期间,全市重大项目主要围绕发展短板,重点部署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综合交通、都市区建设、旅游发展、公共服务等六大领域的重大项目。

(一)实体经济。

着力优化以金义主轴和金兰永武产业带为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以金华市

和兰溪、东阳、武义为重点发展健康生物产业,全域发展信息经济、休闲旅游服务和文化影视时尚产业的现代产业空间布局,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强化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传承发扬历史经典产业,积极做强商贸物流业,强化产业平台支撑,构筑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体系。

1.信息经济产业。发挥浙中信息枢纽优势,突出“互联网+”等理念技术运用,围绕电子商务、信息软件、电商物流、互联网金融、电子信息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加快实施菜鸟·金义电子商务城、金华信息经济产业园、北邮华录智慧产业等项目。加快推进信息基础设施体系、智慧应用体系、信息安全体系等建设。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实施“互联网+”行动战略,力争到2020年,打造全国信息经济强市。

2.先进装备制造产业。以“中国制造2025”为引领,重点聚焦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现代交通运输装备、信息电子设备及电气器材等领域,加快实施金华开发区新能源汽车小镇、永康无人机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动力总成、万里扬年产50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一期)等项目,全面提升“金华制造”综合竞争力,力争到2020年,成为长三角南翼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3.健康生物医药产业。围绕打造华东地区知名的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和长三角重要的特色先进医药制造业示范集聚区的目标,聚焦化学医药制造、特色中药、医疗卫生、健康服务、健康产品制造及批零等领域,着力推进金华健康生物医药产业园、东阳国家精准医学产业科创园、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生产线等重大项目建设,培育品牌化、规模化的产业集群。

4.文化影视时尚产业。根据我市文化产业特色,重点发展影视制作发行、网络娱乐、教育动漫创意、传统工艺美术和非遗文化生产、时尚产品制造批零、文化产品贸易等行业,重点建设以金华市区为核心的网络文化产业基地,以兰溪、义乌为核心的时尚织造产业基地,以东阳横店为核心辐射永康、浦江、磐安的影视产业基地,以永康为核心的五金工艺产业基地,以浦江为核心的时尚水晶产业基地,以永康、武义为核心的体育休闲旅游用品制造基地等产业基地,加快上海滩影视旅游拍摄基地、永康西溪影视文化创业园等项目建设。

5.商贸流通产业。立足我市商贸业发展积淀,加快实体市场转型创新,积极推进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永康中国科技五金城、东阳中国木雕城等专业市场转型示范。围绕都市区经济发展需要,着力培育商贸业新模式、新业态,加大高端服务供给,重点推进浙中总部经济中心、东阳浙中名品港奥特莱斯广场、浦江县城北商务区综合开发等

一批重大项目;结合区域综合交通网络优化,着力完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加快重点物流集聚区建设。积极建设基于“互联网+”的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大力发展供应链物流、电商物流、金融物流等新型物流业态,争创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加快实施华东(金华)农产品物流中心、金华传化物流信息港、义东北公路港物流中心等重大项目。

6.现代农业。依托我市良好的农业基础,深入挖掘发展特色农业潜力,做长做精做深产业链,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以新技术为支撑、新业态为引领、新产品为切入点,发展精品农业,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着力培育一批农业产业集聚区和现代特色农业强镇,重点实施浙江兰梅现代林业综合示范园、永康江南农业综合开发、武义茶产业提升等一批生态农业龙头项目。

(二)科技创新。

着力补齐科技创新短板,围绕金义科创走廊建设目标,以科技创新平台、创业孵化服务为重点,大力实施“浙中硅谷”工程,加快构建区域科技创新体系,重点建设一批科创平台、开放平台和特色小镇,努力形成以创新为引领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

1.科创平台。以打造金华科技城为引领,提升发展金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等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协同推进永康现代农机装备产业园、武义科技城等创新项目建设,整合打造集生态工业、研发创新、电商创意等功能于一体的金义科创走廊引领平台。围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聚焦创业基地、孵化平台建设,实施多湖中央商务区“巢塘”大学生自创工场、义乌大众创业园等重大项目,营造良好的众创生态,大力发展众创、众包、众扶、众筹等新模式。

2.开放平台。突出开放引领,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部署,重点建设义甬舟开放大通道,拓宽“义新欧”通道。全力打造“一区多港”开放平台,加快金义综合保税区、义乌国际陆港、东阳国际物流港等建设;加快金义跨境电子商务城、义乌国际电子商务城等建设,全力争创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打造国际跨境电子商务创业创新中心、服务中心和大数据中心。深化国际科技合作交流,推进实施中欧(金华)生态工业园、义乌中韩跨境电商园等重大项目建设。

3.特色小镇。按照产业、文化、旅游、社区“四位一体”和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的要求,高标准建设一批聚焦五大千亿产业、兼顾历史经典产业的特色小镇。重点推进义乌丝路金融小镇、磐安江南药镇、开发区新能源汽车小镇等省市特色小镇创建,培育全市经济新的增长极。

(三)综合交通。

着力补齐综合交通短板,紧紧围绕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基本实现“城市群内一小时通勤圈、抵达都市核心区半小时联系圈和到邻近省会城市两小时交通圈”的目标,重点实施一批铁路、公路、航空、水运、客货运枢纽等重大项目。

1.铁路。按照“两高三普四城际”的铁路网布局架构,加快推进杭温高铁、金建铁路、金甬铁路、金台铁路和老金温铁路永康段南移等工程,积极做好金温铁路电气化改造、金千铁路兰溪段外移工程等前期研究工作。大力推动城市群城际轨道交通建设,重点推进金义东城际轨道项目,并积极谋划兰溪、武义、永康、浦江、磐安等城市组团城际轨道,带动都市区交通效率提升。

2.公路。围绕“一环六射三联”的高速公路主骨架网构建,重点实施G25长深高速建德至金华段、G60沪昆高速金华段拓宽工程、义乌疏港高速、义东永高速等项目。着眼提升“七纵八横”的国省道公路服务水平,加快推进G235等国道改建工程,以及S313等省道改建工程。力争至“十三五”末,全市公路总里程超过14300公里。

3.机场。以打造辐射全国的区域干线机场和航空物流中心为目标,重点实施义乌机场飞行区等级提升改造工程,达到4D机场建设标准。完成横店通用机场建设,谋划推进金华城区、武义二类通用机场等建设,开展浙中机场前期研究。

4.内河航运。以建设浙江省重要的内河港口和水陆中转枢纽为目标,完成衢江(金华段)航运开发和兰江航道整治工程,启动金华江航运开发,谋划开发义乌江、武义江支线航道,重点建成兰溪方下店、女埠作业区、婺城港洋埠作业区。到2020年,全市高等级内河航道里程达到52公里,内河港口总吞吐能力达到700万吨。

5.客货运枢纽。紧紧围绕打造东南沿海与内陆地区重要交通枢纽门户的目标,加快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实现客运“零距离”换乘和货运无缝衔接。建成金华火车站、义乌火车站和金华火车南站等综合客运枢纽,加快建设一批公路客运站,重点实施金华铁路货场搬迁、浙中公铁水联运港、义乌西铁路货场扩建等货运枢纽工程。到2020年,全市综合主客运枢纽数量达到4个,副客运枢纽达到6个。

(四)都市区建设。

着力补齐都市区融合发展短板,提升金华市区、义乌双城的集聚辐射能力,强化“双核驱动”,提升东阳、永康的城市能级,建设兰溪、浦江、武义、磐安等一批特色城市,谋划“浙中生态廊道”,打造紧密融合、资源共享的都市区“同心圆”,加快建设宜居舒适、精致秀美、富有活力、特色鲜明的现代化都市区。

1.城乡建设。加快完善城乡市政基础设施,通过基础设施共建、资源共享,增强都市区发展内外的联动性和协作度,重大项目紧紧围绕市政道路、综合管廊和地下空间开发、园林城市建设、小城镇环境综合治理等重点领域布局。

——新城建设和旧城改造。坚持新城开发和旧城改造相结合,通过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加快城市重点区块开发建设,积极实施多湖中央商务区、义乌市高铁新区等重点区块建设。加快旧城有机更新,着力老旧小区改造、“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改造,重点实施二七新村、上浮桥等区块旧城改造项目。研究市区金华站、南站高铁组团城市建设,加快实施各县(市、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治理系列工程。

——市政道路。按照都市区建设要求,着力推进市政道路网络建设,提升城市道路服务水平。重点推进市区中心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实施“断头路”打通工程,使中心城区建设形成完善的“一环二环”和“三纵三横”贯通的城市道路主框架,协同推进其他县(市)市政道路工程实施。

——综合管廊和地下空间开发。促进各重点区块地下空间综合利用建设,注重新城区、交通枢纽区、景区等重点区域地下空间开发,实现城市空间的高效合理使用。“十三五”时期加快建设城区地下空间开发、多湖中央商务区核心区域地下空间开发等项目。加快建设综合管廊,实施金义都市新区、市区多湖区块、义乌市等综合管廊项目。

——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围绕特色精致、循环生态、舒适宜居等主题,实施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进一步优化城市发展环境、提升城市生活品位、打造经典品质城市样板。以湿地和自然保护区为重点,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实施多湖中央商务区赤山公园、浦江县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武义县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等重大项目。

2.清洁能源。围绕建设安全清洁的能源保障网,重点聚焦电源电网、天然气供应、新能源开发利用等领域,大力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电源、电网。加快电网建设,新(扩)建永康、芝堰、吴宁等500kV枢纽变电所以及220kV、110kV输变电工程,实施农网改造工程,保障电力供应。在保护生态基础上推进磐安抽水蓄能电站开工建设,增强电网用电峰谷的调控能力。

——天然气供应。推进金丽温天然气管道金衢段配套工程建设,确保2018年底实现管输天然气县县通。积极支持煤改气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城市燃气管网建设,加快建设城市天然气门站、加气母站、天然气汽车加气站,全面提升城市天然气供应能力。

——新能源开发利用。加快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开发,大力发展农光互补、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有序推进在建风电项目,积极谋划和推进各县(市、区)光伏发电项目。

3.浙中生态廊道(水利、给排水等)。把“浙中生态廊道”建设作为积极促进都市区建设发展的重要途径,按照区域统筹、共建共享的原则,聚焦水利设施、城镇给排水、垃圾处理、循环经济等领域布局一批重大项目。

——现代水利。强化“综治”“连通”“涵养”等三类水生态环境保护方式,坚持“五水共治,治污先行”,重点实施金华江、义乌江、浦阳江等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全面改善河湖水域生态环境。统筹水利堤防和生态景观建设,重点实施市区美丽城防工程等一批重大水利设施项目。实施水资源开发和保护工程,重点推进永康北部水库联网、浦江县水系连通工程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高区域安全供水能力。

——给排水。根据城镇和产业发展布局导向,按照现代化给排水系统的建设要求,着力完善城镇给排水设施,满足生产、生活需要。重点实施金华市第二、第三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义乌市江东水厂、兰溪市市域污水管网等重大项目。

——循环经济。着力发展循环工业,深化工业园区生态化改造,以永康全国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建设为样板,推广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加快推进重点企业循环改造与重点工业园区循环链配套改造,积极培育节能环保产业园区,实施市区静脉产业园、永康市静脉产业园、东阳循环经济产业园等项目。实行城乡一体化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无害化处理,重点实施垃圾焚烧发电厂改造提升等项目。

(五)旅游发展。

着力补齐旅游发展短板,优化旅游项目投资结构,重点建设一批类型优、业态新、特色明、带动强、效益好的旅游大项目,构建全域“大景区”格局。

1.休闲旅游服务产业。围绕建设华东地区重要的休闲旅游度假胜地的目标,以“一环串联、双擎驱动、多片支撑”的全市旅游空间格局为指引,全域发挥“旅游+新型工业化”“旅游+生态农业”“旅游+文化”“旅游+体育”“旅游+信息化”“旅游+生态化”功能,打造多元化产品体系。重点围绕特色景点建设、基础设施配套、休闲旅游功能完善等方面,积极推进实施金华山旅游开发、兰溪兰湖旅游度假区开发、九峰山禅养休闲度假区项目等重大项目建设,全面促进影视文化、特色购物、温泉养生、古婺文化、商务会展等旅游业态发展。力争到2020年,全市休闲旅游服务产业产值达到1500亿元,全面打响“旅居福地,游在金华”品牌。

2.美丽乡村。全面推进乡村全域美丽、全面美丽,启动省美丽乡村示范县创建,系

统推进美丽庭院、美丽村庄、美丽乡镇和美丽乡村风景线建设,大力发展民宿旅游、乡村生态旅游,重点实施各县(市、区)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推进中心村建设,发挥中心村在带动周边乡村发展、实现集聚效益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推进主题村落建设,包括以古建筑、古民居为特色的传统村落和以生态宜居、文明先进为特色的美丽宜居示范村等。

3.旅游特色小镇。发挥旅游特色小镇的平台作用,重点突出大项目谋划、旅游要素集聚和休闲度假产品打造,加快推进旅游风情小镇、特色小镇培育。依托武义温泉小镇、永康赫灵方岩小镇等旅游类省级特色小镇和义乌丝路风情小镇、浦江仙华小镇等旅游类市级特色小镇,实现产业、文化、旅游、社区“四位一体”和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

(六)公共服务。

着力补齐公共服务短板,以“互联网+”的创新思维,以社会事业、住房保障等为重点突破口,优化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引进和培养专业化公共服务人才,完善公共服务供给体系,全面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共享水平。

1.教育。到2020年,金华市教育发展实现义务教育高水平均衡,建成浙江中西部教育中心,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重点建设婺城区、东阳市、义乌市、浦江县和武义县等幼儿园项目。合力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加快推进薄弱学校改扩建工程。大力引进和发展高等大专院校,重点推进实施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工程等项目。加快发展职业学校、国际学校等特色教育,重点实施义乌市浙师大国际学院、东阳花园外国语学校等项目。积极谋划成立金华大学。

2.医疗卫生。以重大医疗建设项目推动实现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合与完善,提升全民健康水平,到2020年,全面建成国家卫生强市。围绕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强化、中医药事业发展、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等方面需求,重点实施金华市人民医院、金华市妇幼保健院、东阳市中医院等一批医院迁建工程。

3.文化体育。完善多级文化服务体系,全面增强全市文化服务能力。加强城市高端文化体育设施建设,重点实施义乌市大剧院、东阳市体育中心等项目。统筹城乡文化资源,加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整合现有文化资源,丰富文化内涵,打造对外文化交流品牌,重点实施金华科技文化广场(暂名)、金华山婺文化园、永康博物馆群等项目。

4.社会福利。把加强社会福利设施建设作为改善民生、提高公共服务能力的重要

抓手,形成服务优质、布局合理的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加快全市尤其是市区养老设施建设,增加养老服务供给,重点推进市区福利中心二期、东阳市簧门里健康产业园、兰溪市康体中心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

5. 住房保障。聚焦保障性住房建设,稳步扩大住房保障在保人员数量,全力保障人民安居生活。重点实施保障安居工程和农房改造提升工程,实现保障性安居工程受益覆盖面达到25%左右,市区农房改造项目135个。

四、重大建设项目安排

(一) 筛选标准。

全市“十三五”重大项目部署安排紧密围绕国家及省、市当前战略导向,注重统筹平衡和结构优化,突出项目能级和前期工作深度。项目能级具体筛选标准如表4-1所示。

表4-1 金华市“十三五”重大项目筛选标准

项目类别	筛选标准(总投资≥亿元)
一、实体经济	信息经济、健康生物医药、文化影视时尚产业3亿元以上,先进装备制造6亿元以上,特色产业和传统产业10亿元以上
二、科技创新	科创平台、开放平台5亿元以上,特色小镇30亿元以上
三、综合交通基础设施	铁路、公路、机场、内河航运2亿元以上,物流6亿元以上
四、都市区融合发展	市政基础设施、清洁能源、“五水共治”项目1亿元以上
五、旅游发展	旅游产业3亿元以上,美丽乡村1亿元以上,旅游特色小镇30亿元以上
六、公共服务	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社会福利0.5亿元以上,信息设施、住房保障1亿元以上

(二) 项目安排。

“十三五”时期,围绕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综合交通、都市区建设、旅游发展、公共服务等六大领域,规划建设重大项目共665个。按推进层次分为“实施项目”和“预备项目”两类,其中实施类项目616个,总投资11393.9亿元,“十三五”计划投资7856.8亿;预备类项目49个,总投资1338亿元。

五、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 完善组织协调。

加强重大项目难点问题协调,巩固深化市级“6+X”重大项目协调机制,充分发挥

表4-2 分领域重大项目情况表(实施类)

序号	类别	项目数(个)	总投资(亿元)	“十三五”计划 投资(亿元)	投资占比(%)
1	实体经济	128	2257.8	1812.6	23.1
2	科技创新	31	1434.4	863.8	11.0
3	综合交通	116	2332.8	1314.9	16.7
4	都市区建设	166	3150.7	2438.7	31.0
5	旅游发展	59	1559.2	929.7	11.8
6	公共服务	116	659.0	497.1	6.3
	合计	616	11393.9	7856.8	100.0

各级政府、职能部门、项目主体等多方力量,建立职能部门为项目服务责任主体、业主单位为项目实施责任主体的协调机制,联动高效推进重大项目建设。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由市发改委会同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局、市环保局、市金融办等相关部门统筹协调,科学合理配置土地、资金等要素资源,促进项目尽早开工;项目开工后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分工牵头协调,相关部门配合推进。进一步发挥浙中城市群规划建设委员会作用,对区域性供水、能源、交通运输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及涉及城市群整体利益的公共服务、市场、产业等重大项目强化审查管理与组织协调。

(二)加强招商引资。

围绕开放大通道及平台、五大千亿产业、特色小镇等引领性发展领域,探索联合捆绑招商方式,突出产业集群招商、产业链招商,做好项目库、人才库工作。瞄准重点招商对象,积极推进浙(婺)商回归工程,引导浙(婺)商产业、总部、资本、人才、科技、社会公益“六位一体”回归;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健全以负面清单管理为核心的投资管理制度,引导外资更多地投向高端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注重专家型招商团队建设。创新招商方式,充分发挥各类主体优势,加快构建政府及企业多网络招商模式,努力构建大招商格局。完善招商工作机制,重点优化项目联合评审、签约项目联合预审、驻点招商、招商引资督查、目标考核等重点环节机制。

(三)创新投融资体制。

着力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建立市场机制作用充分、投融资渠道多元、政府服务高效的新型投融资体制。提高政府投资决策管理水平,加强对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的决策

审议和监管。加强政策引导,充分调动民间资本积极性。积极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立市级PPP项目推进联审机制,加快PPP项目储备库建设。构建投融资大平台,推进现有融资平台公司整合转型,建立市场化运作机制。充分发挥产业引导基金的作用,推动五大千亿产业转型升级;探索设立城市发展基金,为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探索设立创业创新风险投资引导专项资金,加快推进科技与创业投融资深度结合;推动重点领域资产证券化。积极争取国家、省级各类资金支持,解决重大项目资金缺口。

(四)强化用地保障。

完善土地要素供给体制机制,最大程度保障“十三五”重大项目用地需求。创新用地管理机制,积极探索“多规融合”工作,有效统筹空间资源供给。用好用足增量,加快国土资源部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开发实施进度,积极申报重点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类建设项目列入省重点项目,争取省级预留用地指标;做好重大产业项目入库申报工作,努力争取重大产业项目用地奖励指标。建立“以补定占”机制,实现补充耕地与占用耕地数量和产能双平衡。持续开展“四破”整治,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积极盘活批而未供指标。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健全亩产综合绩效评价体系,促进土地资源要素向重大平台、重点项目集中。

(五)优化审批服务。

深化审批制度改革,提升政府服务效率。深入推进“四张清单一张网”建设,进一步简政放权。全面推进企业独立选址项目高效审批、非独立选址项目不再审批;建立健全“区域能评、环评+区块能耗、环境标准”取代项目能评、环评的工作机制,并覆盖所有的新上项目。健全联审报批和即报即批机制。深化投资项目“六阶段”联合审批工作机制,将投资项目分为准入、立项审批、用地审批、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联合审批、竣工验收六个阶段,实行分类分级和并联审批相结合工作方式;针对“十三五”重大项目实行即报即批机制,以保障全市重大项目的有序推进和落地。建立全流程公开审批机制。加快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善行政审批全过程实时监督、行政问责、责任追究制度。

(六)加强考核监督。

进一步强化考核监督对重大项目有效推进的重要作用。按照“对象全覆盖、过程全跟踪、结果全考核”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关于投资的责任考核体系,更加注重对贡献率、投资结构、投资质量、投资工作的综合考评。强化对项目推进工作的考核评价,完

善“月督查、季考核、半年总结、年底评优”工作机制,按照签约、履约、开工、投产四个阶段的推进情况进行分类考核,以确保项目顺利有序推进。健全有效投资结果与奖惩挂钩机制,明确将考核的结果作为衡量单位、个人绩效的基本指标之一,不断健全重大项目考核奖励机制。

附件:1.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项目表(实施类)

2.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项目表(预备类)

附件 1

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项目表(实施类)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合计	616				11393.9	7856.8
	一、实体经济	128				2257.8	1812.6
	(一)信息经济	12				317.0	281.0
1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LED外延、芯片及产业链延伸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350亩,建设年产3900万片蓝宝石窗口材料和年产960万片外延芯片生产线	60.0	60.0
2	金华信息经济产业园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211亩,建成包括电子信息、信息经济、金融服务业、总部经济在内的电子信息产业园以及商务酒店、餐饮服务、办公楼等综合配套设施	50.0	50.0
3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GWh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100亩,新建厂房7.6万平方米,建设10条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形成年产6GWh高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的生产能力	30.0	30.0
4	北邮华录智慧产业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506.5亩,总建筑面积45万平方米,建设科技研发区、综合商务区以及配套生活区	25.0	2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	浙江瑞丰光电有限公司LED扩产暨新能源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150亩,建设瑞丰光电LED生产制造基地	20.0	20.0
6	东阳市量子通信装备制造基地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3	建设量子通信装备制造基地、研发中心、检验检测中心等	20.0	15.0
7	菜鸟·金义电子商务城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4-2020	项目用地1500亩,建设网商总部中心、金融中心、数据处理中心和现代物流中心。一期用地约669亩,主要实施现代物流中心、网商总部中心、数据处理中心	50.0	30.0
8	浙江中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高强度氧化锆陶瓷产品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141亩,形成年产3000吨高强度氧化锆陶瓷产品的生产能力	17.5	15.5
9	浙江中感传感器科技有限公司传感器工业园区一期工程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7	项目用地120亩,新建厂房等配套用房25万平方米,形成年产力敏传感器芯片、压力传感器、压力变送器5000万只生产能力	14.0	13.5
10	王力安防产品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6万套物联网智能家居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续建	永康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230亩,总建筑面积25.3万平方米,形成年产36万套物联网智能安全门锁的生产能力	13.0	10.0
11	智慧金华建设项目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7	搭建金华智慧城市“一云一网一图”,即一个大数据中心云平台、一张全光网络、一幅真三维全景地图,实施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社区、市民卡、智慧教育、智慧城管、智慧物流和智慧旅游等项目	10.0	7.0
12	金华讯城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浙中信息产业园·婺星基地(一期)	续建	婺城区	2014-2016	项目用地108.3亩,总建筑面积16.4万平方米,建设集信息服务、产品研发、科技创新为一体的高端信息产业基地	7.5	5.0
	(二)先进装备制造	16				448.4	392.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3	浙江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动力总成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635亩,总建筑面积53.3万平方米,新建发动机部件联合厂房和变速器联合厂房,形成年产小排量新型发动机部件40万台套、变速器产品50万台生产能力	75.5	75.5
14	浙江英伦汽车有限公司新能源整车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约715.8亩,建设年产10万台新能源整车生产基地	72.0	72.0
15	万里扬年产50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一期)	新建	婺城区	2016-2019	改造现有厂房25万平方米,购置进口生产线设备,形成年产50万台自动变速器的生产能力	50.0	50.0
16	零跑科技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500亩,建设新能源汽车生产基地	25.0	25.0
17	捷孚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台油电混合双离合器变速箱(EDCT)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2	项目用地134亩,新建厂房6.8万平方米,建设测试台架、加工中心、装配线等	23.7	18.0
18	吉利集团年产150万kWh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总成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200亩,建设集研发、生产、检测检验、展示及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化动力电池企业	20.5	20.5
19	众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控制器建设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总用地面积150亩,建成后形成年产20万套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控制器的生产能力	15.7	15.7
20	金东区无人机产业园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20	项目用地200亩,建设无人机生产线及配套辅助设施	10.0	10.0
21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00MW高效电池片及400MW太阳能组件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8	引进国外先进的背面PECVD、激光开窗、烧结炉、印刷机等进口设备16台(套),购置单晶制绒、低压扩散、扩背抛光及边缘刻蚀、钝化膜退火炉等国产设备123台(套),形成年产500MW高效电池片及400MW太阳能组件的生产能力	6.5	6.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2	浙江亿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万台中科亿东系列产品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100亩,建设年产150万台中科亿东系列产品生产线	6.0	6.0
23	金华华科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台(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8	项目用地1000亩,总建筑面积50万平方米,其中钢结构标准厂房43万平方米,研发中心3万平方米,办公用房2.5万平方米,辅助用房1.5万平方米	61.6	41.6
24	浙江锋锐发动机有限公司年产40万台车用发动机零部件项目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6	项目用地139亩,总建筑面积47万平方米,建设汽油、甲醇、天然气三种燃料发动机零部件生产线,形成年产40万台发动机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20.7	14.0
25	赵龙集团年产1万辆特种车辆配件及工程机械装备产品项目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新建厂房及辅助用房总建筑面积54.8万平方米,道路及停车场面积5.8万平方米,绿化面积3万平方米	20.0	9.0
26	永康市无人机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7	项目总用地200亩,总建筑面积25.5万平方米,建设“空中快递”智能无人机研究院,形成年产20万套智能无人机的生产能力	20.0	18.0
27	星月集团有限公司双模变频发电机及增程式电动自行车项目	续建	永康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468.8亩,总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新建厂房及附属设施,购置注塑机、装配流水线、加工中心等设备,形成年产200万套双模变频高精度逆变电源和100万台增程式电动自行车的生产能力	15.0	10.0
28	浙江万里扬变速器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变速器项目	续建	婺城区	2014-2016	项目用地220亩,新建厂房8.5万平方米,购置高效设备884(台)套	6.2	1.0
	(三)健康生物医药	10				126.4	94.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9	浦江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规划用地500亩,依托莱康生物科技公司的多肽复合物产业,建设生物医药产业园	22.5	10.0
30	上海宝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国家精准医学产业科创园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2	项目用地585亩,一期65亩,二期520亩。开发并建立各类疾病的个性化医学标准和临床应用产品	18.0	10.0
31	科兴生物全系列维生素产业化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约190亩	15.2	15.2
32	金华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国际化制药基地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项目用地175亩,生产红霉素等10个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1.7	11.7
33	海南亚洲亚峰药厂医药制造基地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120亩,建设年产30万吨木质素缓释肥生产线	5.0	5.0
34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活性VD3系列原料药及制剂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60亩,建设活性VD3系列原料药及制剂生产线	4.5	4.5
35	金华健康生物医药产业园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20	规划用地面积3503亩,建设现代物流功能区、辅助公共设施区、生物制药生产区、生物医药科技研发中心等	40.0	30.0
36	浙江莱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60吨多肽复合物	续建	浦江县	2015-2018	项目用地90亩,新建厂房及辅助用房10万平方米,购置先进设备,形成年产160吨多肽复合物的生产能力	4.7	4.2
37	武义寿仙谷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年产20吨灵芝孢子粉(破壁)、年产10吨铁皮石斛干品生产等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8	项目用地150亩,规划建筑面积7.3万平方米	3.5	3.0
38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药材种植基地改扩建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7	项目用地1000亩,其中种植灵芝350亩,铁皮石斛650亩	1.3	0.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四)文化影视时尚	7				142.0	118.2
39	横店影视产业园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 980 亩,建设摄影棚、制景棚、制景仓库、停车场等	30.0	30.0
40	永康西溪影视文化创业园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 500 亩,规划建设 2 个影视拍摄专用的特色村落外景地;建设中国书画创作交流中心、休闲度假中心、中国禅文化交流中心以及 400—600 个床位的高档安养中心,配合西溪镇发展影视文化游、养生度假游,打造成 4A 级景区	20.0	20.0
41	横店影视文化产业博览传播中心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总建筑面积 41.5 万平方米	18.2	18.2
44	浦江县水晶集聚园区建设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3-2020	建设岩头(中部园区)、浦南(南部园区)、郑宅(东部园区)、虞宅(西部园区)共 63 万平方米的水晶集聚区,集聚全县浦江水晶企业入园生产	25.6	6.3
45	上海滩影视旅游拍摄基地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3-2017	项目用地 295 亩,总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恢复 20 世纪 30 年代老上海十里洋场的旧时风情,展示老上海独特的融万国建筑于一处的海派风格,并结合同时代的南京、广州、天津等城市特色建筑风格	15.0	10.5
	(五)历史经典产业	3				88.8	77.9
46	古茶场文化小镇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以国家级文保单位——玉山古茶场为核心,以悠久的传统茶文化为内涵,以优美的台地田园风光为基底,规划建设古茶场文化小镇	35.5	35.5
47	东阳中国木雕文化博览城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9	建设中国木雕博物馆、会展中心、大师工坊、酒店、办公、配套用房等,总建筑面积约 82 万平方米	43.3	33.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8	浙江年年红实业有限公司年产2000套红木家具系列产品产业化生产投资建设暨厂区整体搬迁项目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建设年产2000套红木家具系列产品生产线	10.0	9.1
	(六)商贸物流	31				759.5	538.4
	商贸	20				588.3	408.1
49	浙中总部经济中心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9	建筑面积约205亩,建设企业总部办公中心、企业展示厅、酒店等	55.0	55.0
50	浦江县城北商务区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建设集购物,休闲、娱乐、餐饮、住宅于一体的商业综合体	50.0	20.0
51	多湖商务区金融中心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约85亩,包括银行、保险、证券、基金、信托、融资租赁及互联网金融等功能	47.0	47.0
52	多湖商务区信息商务综合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约230亩,建设区域性商业综合体	30.0	30.0
53	义乌市新城吾悦广场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110.7亩,建筑面积43.6万平方米,建设商业中心、商业金街、住宅、写字楼等	29.0	29.0
54	义乌经济开发区总部经济B组团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61亩,建设8幢总部大楼	15.9	15.9
55	万国城综合体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180亩,建筑面积17.2万平方米,建设区域性的商业综合体	15.5	15.5
58	永康市开发区黄城里村经济合作社五金商务综合体项目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9	项目面积约1平方公里,目前在建占地面积342亩,总建筑面积98万平方米	65.0	64.0
59	金东商业中心(紫金湾)	续建	金东区	2013-2018	项目用地335亩,总建筑面积60万平方米,建设宾馆、商场、商务办公楼及高档住宅等	51.4	32.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60	永康五金产业总部中心	续建	永康市	2008-2017	项目用地518亩,建设28幢20层以上的楼群、配套基础设施及研发、营销、金融保险、信息中介服务平台	51.0	10.0
61	义乌市万达广场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项目面积10.6万平方米,购物商场面积超过9万平方米,建设包括五星级酒店、写字楼、购物商场、商业步行街、住宅楼等	47.4	11.4
63	浙中名品港奥特莱斯广场	续建	东阳市	2013-2017	总建筑面积30.7万平方米。一期建设浙中名品港奥特莱斯广场,二期建设奥特莱斯名品交易中心、商务中心、文化休闲中心、儿童娱乐配套等	20.0	15.0
64	义乌市北门街荷花芯大型商业综合体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72亩,建设大型综合性商业中心	17.0	8.9
65	浙江华东工业材料城一期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4-2018	项目用地234亩,总建筑面积41.6万平方米	14.8	7.0
66	东阳世贸广场项目(银泰百货)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7	总建筑面积约40万平方米,建设集百货、超市、餐饮、文化、休闲于一体的城市商业综合体	14.5	12.0
67	浦江特色工艺品市场群建设项目	续建	浦江县	2014-2022	项目面积300亩,规划总建筑面积40万平方米,规划建设水晶城、家纺城、挂锁、书画展销中心、电子商务创业园、商贸中心等	11.5	5.0
68	武义县鸿翔万隆城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9	总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四星级酒店(1家)、国际双语幼儿园(18班)、特色商业街(2万方)、大中型超市(1家)等	8.3	7.0
	物流	11				171.2	130.3
69	义东北公路港物流中心	新建	义乌市	2018-2022	项目用地1000亩,包括城市公共配送物流、工业物流和国内物流等功能	33.0	17.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70	中铝浙中(永康)商品物流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用地300亩以上,建成后预计年贸易总额300亿元	20.6	20.6
71	义乌红狮智慧物流园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450亩,建设线下实体智能公路港和线上公路港互联网物流平台	13.5	13.5
72	金华传化物流信息港(金华传化公路港)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0	项目用地295.5亩,建设物流信息交易中心、货运班车总站、仓储中心等功能区块	10.0	10.0
73	白云商贸区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东阳综合物流园)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2	项目用地约462亩,总建筑面积约28.2万平方米(含地下3.08万平方米),主要建设物流配套区、物流仓储区、物流办公区	7.5	4.5
74	永康城西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占地面积32万平方米	7.0	5.0
75	东阳市富坤省级农副产品物流园区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7	项目总用地600亩,综合性仓储用房20万平方米,电子商务中心4万平方米,农产品展销中心3.9万平方米,农产品深加工园3.3万平方米,商业服务配套中心15.2万平方米,道路和停车场8.4万平米,绿化2.8万平米	20.9	18.0
76	东阳市“多维”东作云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9	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包括设计创作集群、信息处理中心、产品验收中心工厂、包装及物流有源跟踪工厂、原辅材料仓库、实木家俱数据中心、软体家俱数据中心、办公家俱数据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在二、三线城市开设100-150家东作云体验馆	20.0	19.5
77	华东(金华)农产品物流中心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5-2020	项目用地652.7亩,总建筑面积44万平方米,建设物流配送区、加工仓储区、展示交易区、综合服务区、配套区	20.0	16.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78	义乌市快递物流集聚中心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占地面积442.93亩,总建筑面积225645平方米,建设办公大楼、邮件处理大楼、配套辅助用房、国内电子仓储区、跨境电子仓储区,配套停车、公厕、消防、电力设施等	13.7	2.5
79	浦江县现代物流中心项目	续建	浦江县	2014-2020	项目总占地6211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6万平方米,规划建设物流大厦、电子商务创业园、网仓中心、汽修加油中心、停车场等	5.0	3.7
	(七)现代农业	29				92.4	79.1
80	义乌市中央厨房、肉制品深加工及配套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中央厨房、肉制品深加工项目用地面积260亩,形成日产特色盒饭50万份,日产低温肉制品200吨和休闲肉制品100吨的生产能力;饲料加工项目用地面积60亩,形成年产20万吨家禽饲料和4万吨猪饲料的生产能力;有机肥项目用地面积40亩,形成年有机肥6万吨的生产能力,配套生态型家禽、生猪养殖项目等	24.4	24.4
81	东阳市现代农业园区提升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提升2个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3个示范区和9个精品园的设施农业水平、农业休闲功能等	6.0	6.0
82	浦江县现代农业产业加工园区建设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9-2025	项目用地150亩,建设集农产品加工、信息服务、科技研发等一体的农业产业园区	5.0	4.0
83	浦江葡萄“全产业链”建设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以葡萄等水果为主,启动集种植、加工、服务、物流、仓储等一体的全产业链项目,建设1个中心、3个加工交易场所、10个种繁示范基地	4.3	4.3
84	金华开发区青阳洲农业休闲观光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建设1000亩现代观光农业	2.5	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85	东阳市北山休闲区观光农业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建设800亩休闲观光农业	2.0	2.0
86	浙江康诚菌业食用菌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53.3亩,总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建设工厂化全自动金针菇栽培基地,建成后,形成年产金针菇2.6万吨的生产能力	1.8	1.8
87	东阳市休闲观光农业建设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新增休闲农业观光点30个,争创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星级企业10个	1.6	1.6
89	武义县茶产业提升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项目用地10万亩,以茶园基础设施建设、病虫害绿色防控、地力提升、节水灌溉等技术应用为主,配套茶叶公共品牌宣传提升,20家标准化茶厂改造和占地5万平方米,茶叶线上线下结合销售、茶旅游与茶文化结合的综合茶叶市场建设	1.5	1.5
90	浦江县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各乡镇	2016-2020	建设10-20个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基地,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等基础设施	1.2	1.2
91	武义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7	新增粮食功能区2.73万亩,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的田间基础设施建设、农田地力提升、三新技术推广、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	1.1	1.1
92	兰芝农林休闲博览园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8	开展苗木、盆景等新品种繁育	1.0	1.0
93	武义县中药材示范基地建设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修建田间作业道5000米、渠道10000米;连栋钢架大棚500亩;单栋钢架大棚200亩	0.9	0.9
94	义乌市赤岸镇小农水重点县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开展农田水利标准化建设	0.8	0.8
95	义乌市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开展3万亩农田基础设施建设	0.6	0.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96	武义县桐琴镇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创建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8	全面完成综合区建设,建设面积约4.7万亩	0.6	0.6
97	福建万芳园林艺术股份有限公司农旅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开发建设300亩农业观光旅游园	0.5	0.5
98	浙江兰梅现代林业综合示范园建设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8	项目总流转林地3.38万亩,种植香榧1.2万亩,发展林下经济8000亩,家庭农场3000亩,果蔬深加工50亩	12.8	9.0
99	永康市江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一期)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0	一期开发面积为5861亩,建设包括生态农业种植、四季花卉观光、滨水休闲度假、古村文化体验及山地森林涵养于一体的现代农业观光园	5.8	5.5
100	浦江县农业“两区”建设项目	续建	浦江县	2013-2018	建设特色精品农业园区,加快浦江盆地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园区和西北山区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园区建设,实施农业“两区”绿色行动计划,打造“产业集聚区”和“农业特色小镇”	5.1	1.7
101	兰溪诸葛草堂生态园建设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3-2017	建设农业园区道路、樱花种植基地、现代渔业养殖园、农家乐	5.0	2.0
102	金华两头乌猪产业转型升级	续建	金华市	2014-2018	建设一批两头乌猪保种、养殖、加工示范基地,强化品牌文化宣传	1.3	0.8
103	浙江盆景艺术文化园建设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5-2016	项目一期用地340亩,入园业主17家,打造以高档盆景展示、休闲观光为主要特色的全省示范性盆景文化艺术公园	1.0	0.5
104	义乌市花以农业(中国-以色列合作项目)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建设150亩水肥一体蔬菜基地	1.0	0.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05	金东区万景休闲农业基地建设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4-2020	新建玻璃温室6000平方米,配套微灌设施,外遮阳3万平方米,内保温3万平方米,水渠2万平方米,田间操作道9.1万平方米,泵站3座	0.8	0.6
106	浙江兰溪锦荣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铁皮石斛种植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8	项目用地234.27亩,建设铁皮石斛(巴西人参、三叶青)农业种植基地	0.8	0.6
107	浙江百康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薄壳山核桃种植	续建	兰溪市	2015-2020	流转土地,种植薄壳山核桃	0.8	0.7
108	兰溪市金山湖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苗木水果种植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7	项目用地3000亩,开展现代农业生态休闲开发	0.6	0.5
	(八)其他	20				283.3	230.8
	1、其他产业	9				89.7	78.0
109	浙江锦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平方米TFT偏光增亮膜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130亩,年产1800万平方米TFT偏光增亮膜	12.0	12.0
110	浙江飞神车业有限公司年产5万辆全地形车生产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项目总用地面积200亩,项目建筑面积18.9万平方米,形成年产5万辆全地形车的生产能力	11.0	11.0
111	浙江锦辉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600万平方米液晶屏背光模组增亮膜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150亩,年产3600万平方米液晶屏背光模组增亮膜	10.0	10.0
112	群升集团有限公司年产500MW太阳能光伏逆变器及变压器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总用地90亩,建筑面积约8万平方米,建成后形成年产500MW太阳能光伏智能逆变器及非晶合金变压器产品的生产能力	5.6	5.6
113	义乌市五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总建筑面积48.7万平方米,年产15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	18.2	17.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14	浙江万舟纺织品有限公司年产50万纱锭生产线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8	新增厂房及配套设施面积28万平方米,年产50万纱锭生产线	12.8	8.0
115	浙江鸿鹄谷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不锈钢基材真空离子镀膜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270亩,建筑面积20.4万平方米,生产不锈钢基材镀膜产品	7.1	6.0
116	浙江花园铜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精度宽幅铜板带生产线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200亩,建筑面积10.5万平方米,采用自行研制的强力轧制技术或工艺,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双面铣机组、带材连续脱脂-酸洗机组等设备	6.7	3.7
117	浙江蓝也薄膜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的BOPP高性能包装薄膜生产项目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4-2019	项目用地119亩,新建生产用房11.9万平方米,建设高速多层共挤薄膜生产线,购置分切机等	6.3	4.5
	2、产业平台	11				193.6	152.8
118	东阳市新型建筑产业现代化生产基地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0	项目用地400亩,引进预制装配式部品构件、钢结构、精装修成品、铝合金模板等生产企业入驻	20.0	20.0
119	浦江县挂锁产业集聚区建设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建设东部、西部两个挂锁产业集聚区	20.0	20.0
120	浦江经济开发区二期区块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二期区块综合开发,建设道路、给排水、绿化等配套设施	20.0	20.0
121	浦江县白马镇服装产业集聚区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项目用地300亩,建设服装产业集聚区	13.5	13.5
122	兰溪市老工业区产城融合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热电厂、胶鞋厂等转型工程	12.8	12.8
123	金东区江东区块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3-2017	项目用地2000亩,引进40家以上汽车关键零部件、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先进装备制造业企业	60.0	30.0
124	东阳市花园村旧厂房转型升级改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8	建设66.8万平方米的新型厂房	10.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25	浦江县水晶集聚园区二期开发建设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项目用地200亩,引进科技先进的规上水晶加工企业,建设厂房、研发中心、综合楼等	6.0	6.0
126	武义县白洋产业新区	续建	武义县	2014-2021	项目用地15.6平方公里,完善产业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产城融合的产业新区	15.0	12.0
127	金华市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婺州新兴产业集聚区项目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4-2020	项目用地2.8平方公里,建设道路11.46公里,给水25.56公里,雨水25.88公里,污水26.7公里	8.3	2.3
128	东阳市老工业园区改造升级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7	涉及城东、南市、巍山、湖溪和画水等镇乡(街道)老工业园区的基础设施完善和区内企业转型升级工作	8.0	6.2
	二、科技创新(浙中科创走廊)	31				1434.4	863.8
	(一)科创平台	8				572.0	208.8
129	金华科技城(含中欧生态工业园)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5	规划面积11.6平方公里(含中欧生态工业园3.52平方公里),引进先进技术,打造集研发、制造为一体的园区	400.0	100.0
130	永康市科技城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2	建设传统工业培训提升基地,老工业影视基地,工业设计基地,众创空间、“二创基地”,科技孵化园及加速器、科技大市场、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培育初创型、成长型科技企业	30.0	20.0
131	多湖中央商务区“巢塘”大学生自创工场	新建	金东区	2018-2020	项目用地280亩,建设支持大学生创业创新基地	10.0	10.0
132	义乌市大众创业园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3	项目用地500亩,集聚技术、资金、人才、市场等各类创业创新要素和资源,为创新创业者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综合服务	7.0	5.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33	东阳航空产业基地	续建	东阳市	2012-2023	通用航空运营服务与总装, 配套发展通航基础服务业	85.0	35.0
134	浙商创业创新园“五通一平”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0	占地约700亩的浙商创业创新园的“五通一平”工程	20.0	19.5
135	武义县省级特色装备产业园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9	项目用地750亩, 建成工业设计、研发、生产、销售融合发展的现代产业园	13.5	13.0
136	武义县科技城(一期)	续建	武义县	2014-2020	项目用地1.6平方公里, 一期占地420亩, 建设20万平方米的孵化厂房和办公楼等	6.5	5.7
	(二)开放平台	7				134.5	76.5
137	义乌航空物流园区	新建	义乌市	2017-2025	项目用地2700亩, 建设航空物流园区、航空保税物流中心、综合保税港区	54.0	5.0
138	金义综合保税区一期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0	建筑面积为60.2万平方米, 一期规划建设1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口岸作业区、保税加工区、保税物流区、综合服务区等四个功能区	26.4	26.4
139	义乌国际陆港园区公路港物流中心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747亩, 首期用地557亩, 建设物流配载区、卸货中转区、综合配套区及停车场等	19.0	19.0
140	中韩跨境电商园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300亩, 完成规划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厂房改造、招商运营等	8.9	8.9
141	“义新欧”公路运输中心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9	项目用地342.5亩, 公路运输服务型物流园, 主要从事城市配送、国际物流专线中心、多式联运、冷链物流和大社会性质甩挂运输作业	10.2	9.2
142	金华国际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3-2020	项目占地3平方公里, 主要建设以物流仓储配送、分拨功能为主的综合国际物流园区基础设施	9.0	4.0
143	东阳市国际物流园	续建	东阳市	2013-2018	项目用地500亩, 建设集海关商检区、木材进口保税仓库、堆场、信息化物流于一体的综合物流场站	7.0	4.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三)特色小镇(除旅游类)	16				727.9	578.5
144	义乌森山健康小镇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该项目涵盖大健康、金融、互联网三大产业,集特色农业休闲体验、智慧工厂、旅游文化、养生养老、服务平台五大功能于一体,多产业形态并存,打造生产、生活、生态特色小镇	51.8	51.8
145	光学膜新材料小镇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规划面积3.75平方公里	50.0	50.0
146	师大云谷小镇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6-2020	建设以云计算平台、数据服务平台、软件应用服务、电子商务、教育培训等为主的特色产业集聚区	30.0	30.0
147	义乌光源科技小镇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8	规划面积3.09平方公里,主导产业项目建设面积1.05平方公里。以光源科技产业为着力点,构筑“一心四区”的特色小镇空间功能格局,大力培育以光源科技研发、制造和应用服务为核心的主导产业,配套发展文化旅游、品质居住、商务商贸等,构建主导+配套产业体系	81.0	79.0
148	新能源汽车小镇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20	规划面积3平方公里,其中新增建设用地1500亩。打造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的人才培育基地,辅以汽车展示体验旅游。通过3-5年努力,形成产业特色明显、功能布局合理、设施配套完善的特色小镇	72.0	40.0
149	永康众泰汽车小镇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0	规划面积3.1平方公里,建设面积1平方公里。以众泰汽车整车制造和研发为特色小镇的主旋律,融合发展汽车展示文化馆、汽车体验、企业总部为特色小镇的旅游文化及相关配套服务	59.0	3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50	浦江县水晶时尚小镇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0	建设水晶循环利用示范区、科技研发设计中心、水晶电子商务园、水晶文化展示中心、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商务服务区、民宿休闲区、旅游接待区等	57.0	50.0
151	南方农机小镇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7	规划面积3平方公里,建设面积1平方公里,建设农机装备创新社区、农机装备科创园、高端田间成台套农机制造园、高端园林与林业装备制造园等	56.1	45.0
152	义乌绿色动力小镇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7	主要包括动力总成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年产40万台车用发动机项目、年产20万套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总成项目等产业类投资项目和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此外,还将积极引进各类新能源汽车零配件及周边产品研发制造项目和相关旅游开发、商业配套服务企业	55.0	43.0
153	义乌丝路金融小镇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7	总规划面积3.8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2.46平方公里,核心区面积0.75平方公里,以金融、贸易为主导,规划布局金融服务功能区、国际都市功能区和文化会展功能区等三大功能板块(含义乌世界侨领商业总部大楼(中福广场)、博物馆新馆、美术馆、义乌复旦实验学校)	52.5	37.7
154	金东众创小镇	续建	金东区	2015-2020	规划面积4平方公里,其中核心区块1.2平方公里,形成以三产融合为支撑,高科技产业为助力,时尚智慧产业为目标,整合研发、设计、机械制造、生产、销售、运输、服务的产业链,打造集农业、工业、和服务业于一体的AAA级景区小镇	50.0	49.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55	江南药镇	续建	磐安县	2015-2020	项目占地3216亩,主要包括江南药镇核心区、医药产业区、药主题公园、药膳餐饮街、科技研发区、养生理疗馆群、中医名医馆、养生溪谷等内容	33.5	26.5
156	浙江移动金义信息通信产业园(移动小镇)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5-2022	建设信息数据中心12万平方米,调度中心4万平方米,维护支撑用房及配套用房2.4万平方米等	30.0	17.0
157	义乌陆港小镇	续建	义乌市	2015-2020	规划面积约3.3平方公里,建设面积约2平方公里,按照“特色明显,产业链完整、服务功能健全”的总体思路,着力打造全球网货配送中心、全国网商集聚中心、区域快递分拨中心、海量数据存储与信息处理中心,力争成为国内规模最大、基础设施最先进、功能配套最齐全、政策环境最优的电子商务园区、现代物流业总部基地、智慧物流创新基地	30.0	11.0
158	互联网乐乐小镇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20	规划面积约1.5平方公里,项目规划用地约2200余亩(其中新建项目用地900亩)。以互联网休闲娱乐、软件研发、电子商务信息服务、电子信息文化创意为重点,形成互联网休闲娱乐、信息服务和文化科技创意三大功能区	10.0	8.0
159	金义宝电商小镇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5-2020	以菜鸟智能物流骨干网和电子商务新城为核心,建设规划面积约3.5平方公里基础设施	10.0	5.0
	三、综合交通基础设施	116				2332.8	1314.9
	(一)铁路(含城际铁路)	8				670.9	534.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60	金华-义乌-东阳市域轨道交通工程	新建	金华市	2017-2022	线路长 103.9 公里	327.0	238.0
161	杭温铁路一期(金华段)	新建	金华市	2018-2023	新建金华段 83.2 公里	134.2	100.0
162	金甬铁路(金华段)	新建	金华市	2016-2020	新建金华段 55 公里	80.0	80.0
163	金建铁路(金华段)	新建	金华市	2016-2020	新建金华段 34.5 公里	52.7	52.7
164	金温铁路(武义段)外迁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8-2022	约 28.4 公里	22.0	10.0
165	老金温铁路(永康段)南移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新建永康东至新碧段 8 公里	9.0	9.0
166	金千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	新建	金华市	2018-2020		5.0	5.0
167	金台铁路(金华段)	续建	金华市	2015-2019	新建金华段 56 公里(含疏解线、联络线)	41.0	40.0
	(二)公路	83				1401.4	648.1
	高速公路	9				266.3	189.8
168	义东永高速公路(东阳段)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1	长 34 公里,路基宽 26/32 米	68.0	51.0
169	长春至深圳高速公路(G25)浙江建德至金华段工程	新建	金东区、兰溪市	2016-2020	长 29.5 公里	54.0	54.0
170	G60 沪昆高速金华段二期拓宽工程	新建	婺城区、兰溪市	2017-2020	长 36 公里,拓宽成双向八车道	35.6	35.6
171	杭绍金台高速公路(金华段)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主线长 1.6 公里,尖山连接线长 5.4 公里	9.3	9.3
172	甬金高速增设佛堂互通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8	高速公路互通,接线为一级公路,长约 1 公里,路基宽 29 米,双向六车道	5.4	5.4
173	临金高速曹宅互通	新建	金东区	2017-2020	项目用地 220 亩,按国家高速标准建设,设互通口和连接线	3.0	3.0
174	金丽温高速公路增设武义互通及连接线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8-2020	增设互通,建设里程 4.6 公里(含匝道)	2.2	2.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75	义乌疏港高速公路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长21.6公里,设计速度100公里/时	56.1	20.0
176	G60沪昆高速(金华段)一期拓宽工程	续建	金华市	2013-2016	长63.6公里	32.7	9.3
	国道	22				310.6	200.1
177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华婺城至武义段公路工程(婺城段)	新建	婺城区	2016-2019	一级公路11.4公里,连接线9.76公里	14.7	14.7
178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大陈至后宅段改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9-2022	一级公路8公里	13.0	1.0
179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华婺城至武义段公路工程(武义段)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9	一级公路9公里	13.7	13.7
180	G235新沂-海丰公路金东段改建工程(含东二环金瓯路至十八里立交桥段)	新建	金东区	2018-2020	一级公路7公里	3.5	3.5
181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疏港高速湖门互通至站前大道段改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7-2019	一级公路4公里	2.5	2.5
182	G235新沂-海丰公路浦江段(郑家坞)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19	一级公路2.7公里	2.0	2.0
183	G235新沂-海丰公路与义乌民航路立交改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8-2020	约1公里	2.0	2.0
184	G235新沂-海丰公路(义乌段)	续建	义乌市	2011-2020	一级公路,长约41.8公里	55.0	20.0
185	G330洞头-合肥公路兰溪永昌至建德交界段改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7-2019	一级公路13.3公里,支线12公里	9.3	9.3
186	G330洞头-合肥公路与十白线立交改造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8-2020	一级公路1.7公里	2.5	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87	G330 洞头-合肥公路金东区段改建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7	改造9.1公里	0.6	0.6
188	G330 洞头-合肥公路道改建工程(永康段)	续建	永康市	2014-2019	一级公路,长29公里,连接线长2.847公里	49.4	31.7
189	G330 洞头-合肥公路婺城区段改建工程(包括330国道与虹戴公路平交改立交变更工程)	续建	婺城区	2014-2017	一级公路,22.28公里;平交改立交,330国道上跨宾虹西路,全长840米,桥梁全宽28米,两侧匝道宽度为9.0米	9.0	3.0
190	G351 台州-小金公路兰溪马涧至诸葛段新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8-2020	一级公路33公里	33.0	33.0
191	G351 台州-小金公路浦江郑家坞至联盟公路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18	一级公路22.4公里	16.1	16.1
192	G351 台州-小金公路兰溪横溪至马涧段改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7-2019	改造老路拓宽为一级公路,33公里	16.0	16.0
193	G351 台州-小金公路浦江联盟至浦兰交界段公路新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0	一级公路9.1公里	11.0	11.0
194	G351(40省道)东阳马宅至磐安安文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0	一级公路7.5公里	8.0	8.0
195	G351(40省道)磐安安文至东阳马宅段改建工程(磐安段)	新建	磐安县	2018-2020	一级公路3.4公里	3.0	3.0
196	G351(40省道)东阳市上新屋至里坞段改建工程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7	一级公路17.3公里	12.5	2.5
197	G527(37省道)东阳李宅至义乌青岩刘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续建	东阳市	2013-2017	一级公路23.6公里	18.0	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198	G527(37省道)东阳李宅至义乌青岩刘改建工程(义乌段)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一级公路,义乌境内路线长约8.2公里,路基宽38米,双向六车道	15.8	2.0
	省道	43				610.9	167.9
199	规划 S209 桐乡-永嘉公路永康段改建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8-2022	一级公路31.3公里	21.4	1.0
200	S209 桐乡至永康公路东阳市怀鲁至南马段改建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2	一级公路42公里	55.0	2.0
201	S211(22省道)东阳怀鲁至山口段改建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0	一级公路18.8公里	18.8	18.8
202	规划 S214 萧山-磐安公路江东至佛堂段公路工程(义乌段)	新建	义乌市	2017-2020	一级公路8公里	34.0	34.0
203	规划 S214 萧山至磐安公路义乌佛堂至东阳画水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新建	东阳市	2019-2021	一级公路9公里	5.5	1.0
204	规划 S214 萧山至磐安公路东阳三联至磐安新渥段改建工程(东阳段)	新建	东阳市	2019-2021	一级公路9公里	3.0	1.0
205	规划 S214 萧山至磐安公路东阳三联至磐安新渥段改建工程(磐安段)	新建	磐安县	2018-2020	一级公路3公里	0.6	0.6
206	规划 S215 安吉-永康公路永康段公路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5	一级公路24.3公里	25.6	2.0
207	规划 S215 安吉-永康公路浦江段公路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1	一级公路34.8公里	24.0	10.0
208	规划 S215 安吉-永康公路义乌佛堂至赤岸段公路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9-2022	一级公路23公里	18.0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09	规划 S215 安吉-永康公路义乌佛堂镇区段公路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7-2019	一级公路2.75公里	12.0	12.0
210	规划 S216 临安-苍南公路城西至佛堂段(义乌疏港快速路)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8	一级公路8.82公里	19.0	6.0
211	规划 S216 临安-苍南公路(义乌至武义公路)义乌段	续建	义乌市	2010-2016	一级公路,长约23公里	14.0	3.0
212	S216 临安-苍南公路(义乌至武义公路)武义段新建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2-2016	一级公路6.4公里	4.8	0.5
213	规划 S216 临安-苍南公路义乌城西段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20-2022	一级公路,长约8.85公里	22.2	0.5
214	规划 S216 临安-苍南公路义乌佛堂至赤岸段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20-2022	一级公路,长约7公里	10.0	0.5
215	规划 S216 临安-苍南公路佛堂镇区段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7-2021	一级公路,长约4.5公里	8.0	2.0
216	S216 临安-苍南公路武义县武丽线公路改建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9-2022	一级公路17.3公里	5.1	2.1
217	S217(39省道)东阳十里头至官清段改建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一级公路16.4公里	16.4	16.4
218	S219(42省道)磐安段改建工程二期	新建	磐安县	2017-2020	一级公路8.3公里	4.3	2.0
219	S220 武义城区段改建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2-2017	一级公路27.3公里	10.7	3.4
220	规划 S221 兰溪至婺城至遂昌公路(一期洋埠至汤溪九峰水库段)	新建	婺城区	2018-2021	一级公路16公里	12.0	3.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21	S221 兰溪-龙泉公路兰溪至婺城段公路工程(兰溪段含龙游支线)	新建	兰溪市	2019-2022	一、二级公路 23.5 公里(主线 12.5 公里、支线 11.03 公里)	9.6	1.0
222	S313(45省道)婺城至兰溪段改建工程(婺城段)	新建	婺城区	2016-2019	一级公路 13.6 公里	12.7	12.7
223	S313(45省道)婺城至兰溪段改建工程(兰溪段)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9	一级公路 15.3 公里	12.2	12.2
224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婺城区段(南山大道)	新建	婺城区	2019-2023	全长 50 公里	45.0	0.5
225	规划 S314 三门-龙游公路永康段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20-2025	一级公路 35.4 公里	40.0	0.5
226	规划 S314 三门至龙游公路武义段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9-2022	一级公路 13.6 公里	12.8	1.5
227	规划 S314 三门-龙游公路磐安新渥至双峰段改建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9-2022	一级公路 16 公里	6.4	0.5
228	规划 S314 三门-龙游公路磐安大盘至下寮段改建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9-2021	一级公路 6 公里	2.4	0.5
229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下潘至龙游交界改建工程(虹戴公路二期)	新建	婺城区	2019-2020	一级公路 5 公里	3.5	3.5
230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公路东阳画水白泥塘至南市梨枫段改建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0	一级公路 7 公里	3.5	3.5
231	规划 S315 三门至婺城公路磐安西坑畈至南坑段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9-2022	一级公路 10 公里	3.2	0.2
232	规划 S317 省道兰溪至建德段改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9-2022	一级公路 15 公里	9.0	1.0
233	规划 S319 义乌至兰溪段公路工程(义乌段)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一级公路 12 公里	9.8	0.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34	规划 S319 义乌至兰溪段公路工程(兰溪段)	续建	兰溪市	2013-2016	一级公路4.5公里	4.5	0.6
235	规划 S319 义乌-江山公路兰溪马涧至云山段改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9-2022	一级公路24公里	19.2	2.0
236	规划 S319 义乌-江山公路兰溪至婺城交界段改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20-2022	一级公路16公里	15.0	0.5
237	S323 椒江-武义公路永康段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20-2025	一级公路13公里	8.0	0.1
238	S323 椒江-武义公路武义段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8-2022	一级公路19公里	15.7	0.5
239	03省道义乌龙回互通至金东区段改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8-2021	一级公路12.3公里	16.0	1.0
240	37省道义乌至诸暨段复线工程(义乌段)	续建	义乌市	2012-2016	一级公路27公里	11.0	1.0
241	37省道义乌青口至苏溪段改建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09-2016	一级公路18.2公里	7.0	1.0
	重要县道	9				213.6	90.3
242	婺城区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婺城区	2015-2021	汤溪至莘畈公路、兰溪上华至婺城琅琊公路(婺城段)等重要县道	22.2	13.0
243	金东区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22	曹塘澧公路二期、塘源线等重要县道	35.6	4.7
244	兰溪市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兰溪市	2015-2022	兰溪上华至婺城琅琊段建设工程(兰溪段)、董宅桥至将军岩公路等重要县道	9.0	7.0
245	东阳市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东阳市	2013-2017	东阳市南上湖至郭宅公路、岭头至西垣公路等重要县道	5.9	3.2
246	义乌市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5-2022	义乌东河至萧皇塘公路工程、义乌佛堂至金义孝顺公路等重要县道	55.8	28.0
247	永康市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4	永康市上柏石至大屋公路、五小线等重要县道	33.8	8.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48	浦江县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2	浦江县丰产至朱云公路、七里至石宕公路等重要县道	15.8	9.7
249	武义县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1	武义县外环东线、汤邵线等重要县道	23.7	13.0
250	磐安县重要县道建设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3	磐安县尚湖至方前公路等重要县道	11.8	3.0
	(三)机场	5				38.9	17.9
251	市区通用机场	新建	市区	2018-2022	占地约300亩,二类通用机场	10.0	1.0
252	武义县通用机场	新建	武义县	2018-2022	占地约300亩,二类通用机场	10.0	2.0
253	义乌机场飞行区等级提升改造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7	跑道向南延长500米,升降带向东侧拓宽60米,新建平行滑行道约850米,跑道站坪及联络道盖被加厚,新建I类精密进近助航灯光系统,更新通讯导航设施及给排水、围界等工程,并带动部分部队设施建设	5.5	5.5
254	义乌机场客货站坪扩建、货运库新建工程站坪扩建、新建货运库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7-2019	新建客货站坪约6万平方米,满足近期规划客机位2D14C,货机位2D的需求;新建国际国内货运库6500平方米及业务用房800平方米、堆场、装卸及货运停车场各7000平方米	3.4	3.4
255	横店通用机场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1-2019	建设跑道2000米等	10.0	6.0
	(四)内河航运	8				82.2	38.1
256	金华江航运开发	新建	金华市	2020-2024	四级航道16.1公里	25.0	0.5
257	兰溪港洲上作业区	新建	兰溪市	2020-2021	500吨级泊位	7.0	1.0
258	兰溪港女埠作业区(码头)	新建	兰溪市	2018-2020	500吨级泊位	5.9	5.9
259	兰溪港方下店作业区(码头)	新建	兰溪市	2017-2019	500吨级泊位	5.6	5.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60	金华港洋埠作业区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7-2019	500吨级泊位	5.5	5.5
261	兰溪水上客运码头	新建	兰溪市	2019-2021	500吨级泊位	2.0	1.0
262	兰江航道五升四整治改造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整治四级航道21.3公里	1.6	1.6
263	钱塘江中上游衢江(金华段)航运开发项目	续建	婺城区、兰溪市	2014-2017	整治四级航道21公里,建设游埠、姚家枢纽各1座,锚泊服务区1座,锚地1处及相应配套实施	29.6	17.0
	(五)客货运枢纽	12				139.4	76.1
	客运枢纽	8				52.6	36.8
264	东阳客运枢纽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建设东阳市客运总站、江北公交枢纽站、甬金铁路东阳站等	10.0	10.0
265	永康市客运中心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200亩,建设客运站、公交站、站场、保养场等	4.5	4.5
266	兰溪交通客运枢纽	新建	兰溪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200亩,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	4.0	4.0
267	铁路磐安客运枢纽	新建	磐安县	2018-2022	规划用地100亩,建筑面积7328平方米	2.0	0.5
268	铁路义乌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8	枢纽建筑地上五层、地下二层,总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主要包括枢纽换乘大厅、公交车场站、出租场站、社会车停车库、旅客综合服务及引道桥、场地道路、铺装与绿化等室外附属工程	15.5	9.0
269	杭长客专新金华站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工程南广场	续建	金华市	2015-2018	主要包含广场地面工程(含景观广场、公交车场、地面附属构筑物等)和地下工程(含出租车场站、社会车场站、换乘大厅、下沉广场、商业开发、人防工程等),市政工程主要包含地面广场周边的城市道路,以及与道路配套的综合管线和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64500平方米	10.6	4.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70	义乌市城西客运站	续建	义乌市	2016-2019	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	3.4	3.4
271	武义县客运西站、北站	续建	武义县	2012-2016	西站建筑面积7万平方米,北站建筑面积1.7万平方米	2.6	1.4
	货运枢纽	4				86.8	39.3
272	金台铁路永康东公铁联运中心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8-2022	项目用地1500亩,以公铁联运为基本运输方式,提供仓储、物流配送、平台交易等多种服务和综合性物流园	30.0	16.0
273	浙中公铁水联运港建设项目	新建	婺城区、金东区	2016-2024	首期用地1500亩,铁路货场用地455亩,9大功能区用地1045亩	23.0	7.3
274	金华铁路货场搬迁及铁路新货场周边配套工程	续建	市区	2014-2016	新建金华铁路南货场、竹马馆货场(其中新货场由金丽温公司建设);搬迁既有老货场;铁路多、集经企业还建补偿;建设金华南综合货场周边新建清照路、通站路、金含路,改建金瓯路、站前路及四处铁路箱涵工程;建设竹马馆散堆货场周边站西路、通站路,改建金竹路以及两处铁路箱涵工程等	24.9	8.2
275	义乌西铁路货场扩建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5-2017	项目用地约1616亩,建设内容有海关及国检查验区、联检大楼、多式联运中心、集拼库发展用地以及预留居住配套用房和配套道路	8.9	7.8
	四、都市区建设	166				3150.7	2438.7
	(一)城乡建设	85				2243.1	1860.6
	城市道路交通基础设施	13				518.3	431.8
276	兰溪市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实施建设城市环线工程等路网	60.0	60.0
277	市区二环快速化改造工程	新建	市区	2017-2020	全长44公里,红线宽80米,两侧绿化宽各20米(包括高架桥15公里,隧道1.5公里,互通立交3个,高压电力迁改9公里)	60.0	6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78	市区中心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市区	2016-2020	实施市区人民西路西延等工程	49.0	49.0
279	东阳市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实施振兴路西延、江滨南街、望江南路南延、吴宁东路东延、中山路道路改造、人民路南延等道路工程	28.0	20.0
280	永康市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建设龙川东路延伸工程、松石西路(飞凤路-城西路)道路工程、南溪大桥、南四环、北三环线	19.2	19.2
281	婺城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婺城区	2016-2020	建设市区后城里街(环城北路至人民东路)改造工程、婺江西路、解放西路、婺州北街等	18.6	18.6
282	浦江县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建设环城西路、中园路、文溪一路、平七路、浦南大道、人民西路、文景西路及万苑东路、大桥路、西山路、金垒大道延伸等	15.5	15.5
283	金华开发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建设双龙南街优化改造工程(330国道至二环南路)、市区宾虹路优化改造工程(金婺大桥至双龙南街)、金华开发区金帆街改造工程(新330国道至八达路)、市区双溪西路西延工程(婺州街至环城西路大桥西侧)、丹溪路优化改造(丹溪大桥-永康街)工程、双溪西路优化改造(环城西路-浙赣铁路)工程、金安公路优化改建工程、330国道改造工程等项目	18.1	16.1
284	金义都市区BRT延伸工程(3、4、5、6号线)	新建	市区、兰溪市、义乌市、东阳市	2016-2020	建设快速公交线路里程110公里	5.0	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85	金东区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金东新城区基础设施配套提档、完善,打通断头路,提高完善城市配套设施	5.0	5.0
286	磐安县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建设市政道路、人行道及实施配套绿化亮化工程	1.0	1.0
287	义乌市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4-2022	建设环城路快速路节点改造、国际陆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市政道路建设,阳光大道立交化改造提档工程、CBD义乌江隧道(商城大道至环城南路)工程、商城大道(雪峰路-浙医四院)隧道工程、福田路隧道(宗泽路至诚信大道)工程	232.0	156.0
288	武义县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4-2020	对武川路、环城南路、环城西路、新汽车西站道路、老火车站西侧铁路至秦余路、栖霞路、新人民医院南侧道路等进行延伸、改造	6.9	6.4
	城市管网建设(综合管廊)	14				100.3	91.2
289	市区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实施中心城区综合管廊工程	21.0	21.0
290	浦江县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实施浦江县城镇排水管网建设工程、浦江县城市地下管廊建设工程、浦江县城区美化建设工程	14.0	10.0
291	义乌市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实施义乌市03省道、商城大道等综合管廊工程	11.0	11.0
292	东阳市老城区标化改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综合治理城区水系,治理63口水塘;旧小区标化改造(雨污分流、综合管线入地、立面改造等);城区截污纳管改造,绿化提升、道路改造等	10.0	10.0
293	兰溪市市域污水管网建设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16个乡镇街道新建约175公里污水管网、9座提升泵站以及污水处理站	6.4	6.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294	市区自来水西水东送管网工程	新建	市区	2016-2020	一期建设内容是 DN1000 管道 4.5 公里, DN1200 管道 18.1 公里, 二期建设内容为南二环、东二环 DN1400 管道 20.1 公里	5.8	5.8
295	金华开发区城市管网建设工程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实施主要涉及秋滨、西关、三江、江南四个街道的老旧小区雨污分流以及污水管网改造工程	4.0	4.0
296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20	实施包括水、热力、燃气、电力、通信等市政公用管线。另包括道路工程, 绿化、照明、交通安全设施等附属工程	3.0	3.0
297	永康市城区污水管网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建设管网 100 公里	2.5	2.5
298	金义都市新区污水管网工程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0	建设东西线污水主干管 20 公里, 沿城市道路新建污水支管 40 公里, 村镇污水支管 20 公里	2.1	2.1
299	金义都市新区供水管网新建工程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0	沿城市道路新建供水主管道 50 公里, 村镇供水管道 20 公里	1.7	1.7
300	金义都市新区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3-2020	实施金义都市综合管廊二期工程、金义都市新区满塘核心区一期道路管廊工程、金义都市新区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13.0	10.0
301	武义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6	武义经济开发区、壶山街道、熟溪街道、桐琴镇、泉溪镇、茆道镇、履坦镇工业功能区污水管网铺设	4.0	2.0
302	兰溪市上华区块至临江污水处理厂污水干管建设工程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6	铺设污水干管 11.9 公里, 建设泵站 3 座	1.8	1.7
	地下空间开发、立体交通	6				59.4	57.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03	多湖中央商务区核心区域地下空间开发	新建	金东区	2016-2020	实施涉及总部中心、金融中心和科技文化中心地下空间互联互通工程	30.0	30.0
304	义乌市立体停车场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7-2019	新建稠州北路金福源南侧、机场路楼店南、公安局北侧、卫校、城北路与江滨路交叉口等5处立体停车场,新增停车位2000余个	14.9	14.9
305	市区立体交通建设项目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实施芙峰街铁路下穿等工程	6.3	6.3
306	市区停车场建设项目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建设古子城等区块停车场地,新增车位1595个	1.8	1.8
307	金华火车南站区块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	续建	金东区	2015-2023	建设市政道路、站前广场及地下空间、排水系统	5.0	3.0
308	城区地下空间(人防)开发项目	续建	市本级	2015-2020	实施铁路金华站南广场931工程提档改造项目、城区老人防坑地道除险加固、人防备用指挥所、911工程后续开发利用	1.4	1.4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	14				424.5	424.5
309	义乌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100.0	100.0
310	永康市古山镇小城市培育试点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占地810亩,项目包括电商物流园项目(一期)、教育基地项目、城市服务中心项目、特色旅游和新市民居住示范项目、滨溪安置项目、姚岭山公园项目等7个项目	56.3	56.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11	横店镇小城市建设(城市风貌综合提升)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21条道路白改黑、新建12.7公里环镇路、对高速入城口等17个区块进行特色改造、完成度假村路等几条街的特色改造、新增或改造28个绿化工程、对南江沿线2.9公里进行亮化绿化、完成39个市政配套工程(如人行道等)的建设以及镇区环卫设施配套等其他配套工程	45.7	45.7
312	婺城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婺城区	2016-2019	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38.0	38.0
313	浦江县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19	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30.0	30.0
314	武义县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9	项目涉及武义县8个乡镇、温泉度假区和科技城区块,主要包括功能区划分、周边和内部道路修建、管线综合改造、屋面整治、环卫设施综合治理、文化旅游建设、生态观光园建设以及人文历史宣教展示等	28.0	28.0
315	东阳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25.0	25.0
316	永康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9	11个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22.0	2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17	金东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20	各集镇和新城区范围内出入口、街景立面、道路、景观、绿化、环卫、强弱电等设施建设改造	20.0	20.0
318	磐安县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磐安县	2016-2019	全县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结合生态旅游开发,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20.0	20.0
319	金华开发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9	小城镇集镇及周边村环境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20.0	20.0
320	兰溪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以环境卫生整治、城镇秩序整治、乡容镇貌整治为重点,实施“一加强三整治”(即加强规划设计引领、整治环境卫生、整治城镇秩序、整治乡容镇貌)为主要内容的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10.0	10.0
321	金华山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6-2019	项目涉及赤松、罗店两镇,主要包括集镇周边和内部道路修建、管线综合改造、屋面整治、环卫设施综合治理、文化街区建设等	5.0	5.0
322	金义都市新区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19	孝顺、傅村、鞋塘集镇及周边村庄综合整治,包括地下雨污水管网、水泥路面铺设、集镇区主要街道、国省道沿线立面改造等	4.5	4.5
	城市生态园林建设	11				183.3	145.3
323	义乌市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义乌市福田湿地公园一期及配套设施、义乌市赤岸镇水生态文明、和平公园、杨盆、古寺古村落保护等	31.0	3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24	兰溪市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兰溪市森林生态建设项目、兰溪市湿地保护建设项目、兰溪市植物园建设项目、绿道建设项目、花园城市建设项目、城市景观提升工程	21.0	21.0
325	金华开发区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金华开发区秋滨尾水湿地公园项目、金华开发区金西人工湿地项目、湖海塘公园景观工程	11.0	11.0
326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赤山公园	新建	金东区	2018-2020	项目占地约800亩	10.0	10.0
327	兰溪市扬子江海绵城市生态综合整治工程(海绵城市试点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扬子江二侧绿道景观建设	2.3	2.3
328	市区森林公园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接力塘、起早山等公园建设	2.0	2.0
329	金华市铁路主题公园	新建	婺城区	2017-2019	项目用地200亩,铁路公园和沿江公园建设	2.00	2.00
330	武义县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0	壶山森林公园、熟溪湿地公园、三江口水文化等公园建设	50.0	35.0
331	浦江县城市生态园林建设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2	浦江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项目、浦江县生态廊道建设工程、浦阳江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31.0	13.0
332	东阳江江滨景观带(木雕文化园)	续建	东阳市	2015-2022	东至木雕小镇友谊大桥,西至山口大桥,南至江滨南街,北至东阳江,建设内容包括休闲草地、入口广场、彩色种植带、园林小品、木雕雕塑以及驳岸、江边步行道、园内道路、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	20.0	15.0
333	永康市南溪湾生态湿地景观公园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7	公园主要由河流(南溪)、山体及溪滩平地等组成,横跨两岸,保护原生态湿地风貌,建立具有山水风光特色且满足市民郊野游憩休闲的综合性城市公园,建设面积约1平方公里	3.0	3.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新城建设和旧城改造	27				957.3	710.4
334	义乌市后宅街道中心镇区改造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完成中心镇区3300亩范围旧镇改造,主要进行高层住宅建造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76.0	45.0
335	武义县棚户区改造项目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城东、城南、城西、城郊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60.0	60.0
336	兰溪市金角产城融合新城建设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总用地面积为1.6平方公里	50.0	50.0
337	浦江县城中村改造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实施宏方大厦以西区块、文化广场西侧、人民西路、环城西路、东山路(新华桥至中山路)区块等区块拆迁改造,实施5个城中村改造	40.0	10.0
338	东阳市城中村改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2	涉及老公安局、西岷、一都许等区域房屋改造	22.0	17.0
339	义乌市高铁新区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项目占地约3000亩,完成农房改造、公园建设、商业开发等项目	20.0	15.0
340	金华山罗店镇城市功能区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7-2025	主要包括区域重大工程项目拆迁安置和城市功能区基础设施建设	20.0	10.0
341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三期)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由14幢高层组成,包括住宅、地下空间车库、公用房、配套道路等,共有住宅1800余套,总用地面积约167亩	15.0	15.0
342	东阳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吴宁街道藕荷塘社区南山、四联、一都许经济合作社区块、西园社区西岷经济合作社区块房屋征收改造建设。共涉及农户1172户,征收房屋建筑面积21.7万平方米,安置用地955余亩	15.0	15.0
343	浦江县江南新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实施蒋塘村、平一村、文溪村拆迁,完善区块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	12.0	2.0
344	永康市街角小品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7	实施街角小品建设工程,进行绿化、亮化、美化、洁化、雕塑等工程建设	10.2	10.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45	兰溪市江南新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江南新区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346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城中村改造产业用房配套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项目包括商业及物业管理等配套设施,为产业发展安置用地,设有7幢高层。以酒店式公寓、商业、写字楼、便捷酒店等为主	10.0	10.0
347	磐安县城城中村改造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改造2个以上区块城中村	6.0	6.0
348	兰溪市城中村改造及名城保护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8	下金、黄湓等城中村改造及历史名城保护	180.0	170.0
349	婺城区二七新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续建	婺城区	2014-2018	婺城区二七新村棚户区改造工程	125.0	65.0
350	金华开发区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3-2020	建设兰桂苑等15处拆迁安置房及配套设施	56.6	55.3
351	浦江县金狮湖保护开发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5	金狮岭水库扩容整治,建设住宅区、商贸区、文化娱乐区(市民中心)、金狮湖公园及其他配套基础设施	56.0	25.0
352	永康市解放街旧城改造二期项目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7	征收1100户,建筑面积8.8万平方米,建设2404套,建筑面积38.3万平方米	21.4	10.4
353	婺城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续建	婺城区	2014-2020	规划面积89平方公里,工业功能区规划总面积22.7平方公里,建设园区内道路路网、水电等基础设施	15.0	10.0
354	婺城区安居工程城中村改造项目	续建	婺城区	2015-2020	包括勤俭、洪源、鲍杨、五星、西郊、上浮桥、三联等26个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及基础设施	85	63
355	金东区泉源集聚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5-2018	项目用地138.2亩,建筑面积31.8万平方米	12.8	12.3
356	多湖区块横塘沿社区拆迁安置项目	续建	市本级	2014-2016	用地面积179.32亩,建设面积约37万平方米	12.6	5.2
357	金义都市新社区安置房(A地块)项目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4-2020	项目用地107亩,建设现代高层住宅2800套,共25万平方米	8.0	6.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58	浦江县城北区块旧城区改建安置房建设项目	续建	浦江县	2013-2016	建筑面积29万平方米,新建楼房和高层公寓楼、地下车位和人防工程,配套商业建筑和服务用房	7.0	2.7
359	磐安县石坑里安置房建设工程	续建	磐安县	2015-2020	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231亩(含规划河道面积1531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	7.0	6.0
360	金华石门农垦场棚户户区改造项目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7	项目用地80亩,建筑面积约11.7万平方米	4.7	4.3
	(二)清洁能源	24				300.9	230.2
	新能源	11				116.2	99.2
361	磐安风电场项目	新建	磐安县	2016-2018	廿四尖维新乡风电场三期,装机容量25MW;仁川风电场二期,装机容量24MW;中广核磐安风电场,装机容量50MW;青山尖风电场,总装机约100MW,首期青山尖风电场约50MW	17.8	17.8
362	婺城风电项目	新建	婺城区	2016-2020	金竹坪、大风门等风力项目	11.4	11.4
363	浦江县风能发电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5	装机容量100MW,安装50台2MW风机,配套建设一座升压站及附属设备	8.5	5.0
364	浦江县光伏太阳能发电项目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建设花桥、中余、虞宅、岩头等乡镇的农光互补示范工程,建设水晶产业集聚园和各园区厂房、居民屋顶的分布式光伏项目	15.0	15.0
365	东阳市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新建巍山、六石、虎鹿等地光伏项目60MW	10.0	10.0
366	金义都市新区供热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7-2022	建设一期集中供热	20	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67	浦江热电联产工程项目	新建	金华市浦江县	2016-2018	项目用地 125 亩, 建筑面积 6.7 万平方米, 建设 3 台 130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配套 2 台 15MW 抽背式汽轮机+18MW 发电机组以及 2 台由汽轮机拖动的 600Nm ³ /min 空气压缩机组及配套工程, 并铺设中压、低压供汽主管道 21 公里, 压缩空气供气主管道 1 公里等	8.0	8.0
368	金华开发区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新建汤溪镇、周太农业等光伏项目 60MW	4.5	4.5
369	磐安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磐安县	2016-2018	装机容量为 30MW	3.0	3.0
370	兰溪市光伏发电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20	新建开发区、永昌、赤溪、梅江等地 150MWP 分布式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4.0	13.0
371	武义东方日升 50MW 农光互补并网发电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6	规划一期建设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0	3.5
	水电	1				67.0	37.0
372	磐安抽水蓄能电站	新建	磐安县	2018-2022	总装机约 120 万 kW	67.0	37.0
	电网	3				61.2	61.2
373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全市	2016-2020	市区、兰溪、东阳、义乌、永康、浦江、武义、磐安等 110kV 新(扩)建工程	26.3	26.3
374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有关县市	2016-2020	金华 220kV 汤溪输变电工程、东阳市 220kV 湖田变(大坑)、220kV 孟湖输变电工程、吴宁-朱云 220kV 输变电工程(浦江段)等	22.6	22.6
375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市区、兰溪、浦江、永康	2016-2020	永康 500kV 变电站工程、吴宁 500kV 变电站、芝堰 500kV 变扩建工程等	12.3	12.3
	油气	9				56.5	32.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76	天然气加气站建设项目	新建	兰溪市、义乌市、武义县	2016-2020	义乌市加气站项目、武义县天然气加气站建设项目、兰溪市汽车加气站项目	6.0	6.0
377	义乌市加油站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新建17座加油站	5.1	5.1
378	磐安县城市天然气项目	新建	磐安县	2016-2018	建成城区LNG气化站、尖山LNG气化站、中压燃气管网等	1.0	1.0
379	金丽温输气管道金衢段配套工程	续建	相关县(市、区)	2011-2018	建设5座天然气场站、管线152公里	15.2	6.2
380	东阳市天然气输配管网	续建	东阳市	2014-2020	建设高压管50公里,中压管498公里	9.7	5.4
381	金丽温输气工程	续建	金东区、武义县、永康市	2012-2016	建设2座天然气场站、管线72.9公里	7.5	1.5
382	义乌市管道天然气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2-2020	新建中压管道100公里,高压管道14公里,门站至调压站25公里	7.5	3.8
383	浦江县天然气利用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0	建设天然气接收门站,城区中压输气管网及下延终端设施、天然气加气站、应急气源站等,建设水晶产业西部集聚区天然气供气设施和各乡镇气化站	3.0	2.5
384	天然气中低压管网、调压站及门站建设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1	新建天然气管网100公里、调压站和门站各一座	1.5	1.3
	(三)浙中生态廊道(水利、给排水、循环经济)	57				606.7	347.9
	水利	25				375.4	192.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85	金华市区美丽城防工程	新建	市区	2016-2025	“三江”干流城市防洪堤达标、提升改造、水利枢纽新建、改造、清淤工程；城市内部水系连通综合治理工程；新建、扩建、除险加固“城市水库”工程及水库连通工程；“智慧城防”信息及管理系统建设等	220.0	80.0
386	浦江县河湖清淤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全县域79条河流、64座水库、374座山塘、6630余座池塘实施清淤	20.0	20.0
387	义乌市双江水利枢纽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20-2023	总库容0.17亿方，年供水量0.73亿方	19.2	6.0
388	浦江县水系连通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5	新建小型水库8座，总库容2160万方，新建山塘5座，总库容20.8万方，连通各山塘、渠道、河道，实现清水畅流，改善水环境	15.0	10.0
389	义乌江综合治理和保护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5	义乌江堤防加固、白沙湖工程等综合治理项目	11.0	3.5
390	磐安县好溪水利枢纽流岸水库建设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9-2022	建设总库容3156万立方米水库1座	9.0	5.5
391	武义县河道整治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武义江、熟溪、宣平溪等重要中小河流域堤防加固47.5公里，农村河沟治理8.9公里；堤防建设、堰坝修复、坝岸绿化等；小白溪治理长度17.7公里，乌溪治理长度2公里，西溪治理长度2公里	8.5	8.5
392	浦江县重要支流堤防加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境内重要支流堤防加固138公里	8.0	8.0
393	磐安县好溪水利枢纽虬里水库建设工程	新建	磐安县	2017-2020	总库容2276万方，坝高55米，年供水2200万方	6.0	6.0
394	东阳市北江—白溪流域河道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规划综合治理河道38.50公里	3.7	3.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395	浦江县壶源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治理壶源江50公里	3.5	3.5
396	东阳市南江流域河道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综合治理河道57.70公里	3.4	3.4
397	浦江县通济桥水库综合整治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实施水库清淤、水源地建设与保护、库区河道综合整治、农业节水改造、水土保持治理、生态修复与建设项目、水文水资源监测与预警能力建设	3.3	3.3
398	武义县水库除险加固与山塘整治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除险加固小(1)型水库6座、小(2)型水库15座,整治山塘223座等	2.9	2.9
399	好溪水利枢纽永康市虬里水库引水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8-2022	引水流量0.80方秒,年供水量0.20亿方	2.9	2.0
400	武义江综合整治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堤防建设、堰坝修复、坝岸绿化等,治理长度12公里	1.7	1.7
401	钱塘江治理衢江婺城区段堤防加固工程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加固衢江堤防7.3公里	1.3	1.3
402	武义县熟溪综合整治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7-2020	堤防建、堰坝修复、坝岸绿化等,治理长度5.5公里	0.7	0.7
403	兰溪市钱塘江堤防加固工程	续建	兰溪市	2015-2020	加固堤防44.76公里	13.5	13.5
404	永康市北部水库联网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3-2017	引水流量2.315方/秒,年供水量0.30亿方,扩建黄坟水库	8.2	4.2
405	浦江县浦阳江治理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3-2016	新建堤防43.78公里,布设涵洞30座、涵管5根、排涝站4座,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	4.7	0.5
406	金东区金华江治理工程	续建	金东区	2013-2016	堤防加固25.1公里	3.8	0.9
407	兰溪市芝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7	大坝加固、新建溢洪道、泄洪渠、供水发电隧洞及取水口等	2.1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08	浦江县水利设施改造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0	通济桥灌区节水改造18.8公里,修建建筑物5处和灌区量水设施建设;改造21个小型灌区设施建设;改造提升103个村的供水设施,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8.01平方公里,整治河道45.9公里	1.9	1.7
409	磐安县市岭下水库工程	续建	磐安县	2015-2017	总库容376万立方米,年供水量227万立方米	1.1	0.9
	给排水	21				127.2	61.1
410	义乌市境外引水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9-2025	铺设总长约150公里的引水隧洞和管网,年引水1亿方以上	78.5	20.0
411	金华市第三水厂(九峰)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建设15万吨/日净水处理构筑物及原水输水隧洞	3.0	3.0
412	武义县城乡供水保障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壶山水厂、柳城水厂管网延伸、茆道水厂提升改造、新宅水厂提升改造等	1.9	1.9
413	义乌市生态配水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建设水库配水管道及提水泵站, DN1400配水管道约10公里及约15万吨/日提水泵站, 义驾山水厂改生态水厂工程规模为18万吨/日	1.6	1.6
414	义乌市上溪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建设日供水5万吨/日水厂一座	1.1	1.1
415	金华市第二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续建	市区	2014-2016	供水规模25万立方米/日,洞径2.2米引水隧洞3011米,水厂至南二环DN1400、DN1600输水管各一条,单管长度约6500米	4.6	1.3
416	兰溪市溪西水厂迁建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8	建设日供水15万吨水厂一座	4.0	4.0
417	兰溪市工业水厂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6	建设日供水5万吨水厂一座	3.2	3.0
418	义乌市江东水厂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建设日供水18万吨水厂一座,铺设原水管480米	2.6	1.5
419	义乌市污水厂扩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稠江7.5万吨/日、江东3万吨/日、佛堂2万吨/日等污水厂扩建	5.7	5.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20	永康市中水回用水厂一期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在城区污水处理厂附近建设中水回用水厂及供水管线,用于城西新区的工业用水,设计规模6万吨/日,一期为3万吨	3.0	3.0
421	金华开发区健康生物产业园污水厂以及尾水干管工程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6	新建日处理能力2.8万吨的污水处理厂一座及污水管道工程,并对尾水排放管的建设及对现状经七路污水管的改造	2.50	2.40
422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	新建	东阳市	2017-2019	建设日处理3万吨污水处理厂一座	1.6	1.6
423	金东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及一期改造工程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17	对一期建改造,建设二沉池、回流泵房、深床滤池、消毒池;新增综合办公楼及宿舍楼,建成后总规模达到4万吨/日	0.5	0.5
424	兰溪市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及尾水湿地建设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20	扩建6万吨/日污水处理设施	3.0	2.8
425	金华市秋滨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7	建设规模为8万吨/日处理设施,主要建设内容为:细格栅一座、曝气沉砂池一座、AAO生物及反应沉淀池一座、高效沉淀池一座、滤池一座、消毒间一座及配套设施和一期、西关泵站、金龙湾泵站改造	2.9	2.9
426	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6	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及配套管网、收集泉溪、桐琴、冷水坑工业区等生活工业污水	2.0	1.0
427	东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6	项目用地103亩,设计日处理能力4万吨	1.7	1.2
428	金华开发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4-2016	完成178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	1.6	0.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29	金华开发区健康生物产业园污水厂以及尾水干管工程	续建	金华开发区	2015-2016	新建日处理能力1万吨的污水处理厂一座及污水管道工程,并对尾水排放管的建设及对现状经七路污水管的改造	1.2	1.1
430	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6	工程设计处理规模4万吨/天,采用A/A/O微曝氧化沟工艺,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标准	1.0	0.9
	循环经济	11				104.1	94.1
431	市区静脉产业园	新建	市本级	2016-2020	市区第二垃圾焚烧厂、市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大件垃圾处置场项目,市区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二期扩建,新增日处理生活垃圾1500吨,餐厨垃圾100吨,厨余垃圾100吨,年处理建筑垃圾100万吨	16.0	16.0
432	义乌市垃圾焚烧发电厂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170亩,建设一期采用3台750天/日炉排垃圾焚烧炉替代原有5台循环流化床垃圾焚烧炉;汽轮发电机组采用原有2×C12抽凝式汽轮机配2×15MW发电机组;建设改造2250吨/日处理焚烧炉	13.8	13.8
433	东阳循环经济产业园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东阳市50MW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项目,辐射三个区域(江北、白云、城北);300吨每天餐厨垃圾再生科技项目;200万吨每年建筑垃圾再生利用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合计500亩	11.3	11.3
434	浦江县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7-2020	建成日处理600吨的垃圾焚烧发电厂	3.5	3.5
435	武义县垃圾焚烧发电厂及垃圾填埋场等级评定提升建设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8	日处理垃圾900吨/日,填埋场临时覆膜、垃圾堆体整治清污分流、东侧排水系统修复、覆土搬运等提升改造	2.2	2.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36	浦江经济开发区循环化改造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开展开发区循环化改造,提升园区资源利用能力	1.3	1.3
437	年拆解15万辆报废汽车及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160亩,总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	5.0	5.0
438	兰溪市自立铜业迁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9	一期新建10万吨/年危险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系统和10万吨/年再生电解铜生产系统;二期新建10万吨/年废线路板和5万吨/年有机类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系统	28.7	28.7
439	兰溪市废旧金属回收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新建中心货场、闲置设备调剂中心、废旧金属利用区、办公服务区,总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	1.3	1.3
440	兰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二期扩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7-2018	扩建一条日焚烧处理400吨垃圾的生产线,配置1台400吨/日机械炉排垃圾焚烧炉和1台7.5兆瓦凝气式汽轮发电机组	1.0	1.0
441	永康市静脉产业园	续建	永康市	2014-2025	包含餐厨垃圾处置中心(约50亩)、有毒有害危险品中转中心(约20亩)、再生资源分类分拣中心(约100亩)、垃圾焚烧发电和垃圾填埋场(约480亩)、建筑垃圾回收处置中心(约50亩)、废旧汽车回收拆解中心(约20亩)	20.0	10.0
	五、旅游发展	59				1559.2	929.7
	(一)旅游产业	37				804.8	487.2
442	义乌市佛堂文化旅游开发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5	佛堂古镇旅游开发建设;双林文化园17平方公里规划,建设集礼佛朝圣、佛学禅修、旅游休闲功能的5A级旅游景区	50.0	20.0
443	山东金田阳光集团大寒尖森林公园	新建	义乌市	2017-2020	建设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国家4A级景区,并争创国家5A级景区	36.7	36.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44	义乌市珠宝坞博览园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规划面积2082亩,建设艺术博览园、运动休闲、山水农耕等特色民居	30.0	15.0
445	通今(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义乌国际野生动物园	新建	义乌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4500亩,涵盖世界珍稀动物物种,建设动物科普园、珍稀野生动物研究院	30.0	30.0
446	九峰山禅养休闲度假区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7-2025	规划占地13.38平方公里,规划建设包括禅佛文化体验区、禅修养生休闲区、温泉度假休闲区、禅茶创意体验区、运动休闲体验区、农业观光体验区为主要内容的综合性度假旅游目的地	20.0	10.0
447	义乌正阳博瑞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华溪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以保护性开发为原则,以商带游,以游促商,打造集文化、休闲、体验、购物餐饮、娱乐、金融于一体的全业态旅游基地	20.0	20.0
448	金华山智者文化园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7-2025	项目用地约700亩,主要包括前庄头整村拆迁,盛花密林礼佛皈依区、湖光山色寻宗问道区、皇家园林文化游览区、农耕市井民俗体验区、食宿购娱旅游集散区等六大区块建设	20.0	10.0
449	青旅-望道时光文化旅游度假区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总建筑面积约33万平方米,规划建设深塘小镇、核心景区等	18.0	16.0
450	东阳市东白山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主要建设茶文化园、道教养生产业、道学研究中心、体育运动休闲基地、七夕文化主题公园等	15.0	15.0
451	金华山大盘天景区旅游综合开发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6-2025	建设大盘天景区旅游服务接待设施、隐士文化村、“一生一世”主题园、避暑休闲和游乐休憩设施等	15.0	10.0
452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都市旅游产业	新建	金东区	2017-2019	总面积约82亩,建设金华水街,打造都市旅游特色商业	10.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53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沿江文化建设项目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总面积约20亩,在义乌江沿岸建设游览馆,将具有历史人文底蕴的古子城、侍王府、万佛塔、博物馆和具有新兴业态的燕尾洲版块打造成有机整体	10.0	10.0
454	金华山婺文化园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6-2020	项目用地2000亩,建设金婺争华、东阳龙腾、三圣赐福、丽泽书院、相帅幽谷、四季花海、风情商街、仙山婺水等八大景观节点	10.0	10.0
455	金华山黄大仙文化园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6-2022	项目包括鹿田村及周边区域的鹿田区块、钟头村及周边区域的赤松区块和各个区块间相连的牧羊古道线,是集游览、朝圣、养生、度假为一体的开放式黄大仙道教文化体验园	10.0	6.0
456	婺城区户外运动基地	新建	婺城区	2018-2022	项目规划35公顷,建设用地14公顷,主要包括拓展训练基地、金华乐园、生态绿道等	8.0	4.0
457	浦江县茜溪悠谷轻度假区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开发建设富春野马岭景区,新光村、马岭脚、下湾和桥头等乡村旅游开发,实现以“清、亲、轻”为主题的茜溪幽谷轻度假区建设	8.0	3.0
458	金华古子城区块保护开发项目	新建	金华市区	2016-2020	酒坊巷两侧征收4.8万平方米,历史建筑修缮1.8万平方米;道路、电力等配套设施3000万、东市街文化创意园工程、万佛塔周边区块优化整治工程等	7.6	7.6
459	东阳市花木山庄温泉度假区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8	大众型中端温泉酒店区,生态餐厅、室内(外)温泉戏水区、疗养中心等	7.3	7.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60	永康市南山木语风情小镇建设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1	项目用地 3765 亩,建设一个管理服务中心,主题游乐区、水游乐休闲区、商务养生度假区、休闲度假区	6.8	6.8
461	婺城区十里桂花长廊景区	新建	婺城区	2016-2022	项目规划 180 公顷,建设用地 40 公顷,按照 4A 景区标准,配套建设景区的各项服务设施	5.0	3.0
462	浦江县神丽峡景区二期开发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2	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建设以养生度假为主题的旅游度假酒店、水上游乐设施、绿道、休憩木屋及基础服务配套设施等	5.0	4.0
463	云山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规划建设主干道 10 公里、拆迁农户约 200 户,安置用地面积约 4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6 万平方米;开展绿化、亮化、桥梁、供水、供电(强弱电)等配套设施一期工程;建设度假酒店、休闲山庄、博物馆等旅游配套设施	5.0	5.0
464	义乌市萧皇岩风景区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建设包括综合乡村休闲、农业观光、红色教育、康体运动、文化体验、度假疗养、商务会议等功能的旅游区	3.6	3.6
465	义乌市寒山、天龙山景区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寒山风光、天龙山游步道、天龙寺,旅游基础设施等	3.6	3.6
466	金华山旅游服务综合体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7-2019	项目用地 120 亩,建设停车场、换乘中心、游客服务中心等	5.00	5.00
467	金华仙源湖度假区开发建设	续建	婺城区	2014-2025	度假区 40.57 平方公里开发建设	170.0	52.0
468	浙江兰湖(赤山湖)旅游度假区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3-2025	规划总面积 21.85 平方公里,基础设施、旅游娱乐设施及旅游地产建设	10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69	仙华山、江南第一家联创5A级景区景观提升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2	实施峰林景区景观提升、增设拓展基地、健身休闲设施、游乐设施,建设游客中心、购物街区、主题酒店,完成通景公路改造和智慧景区建设;推进江南第一家玄鹿休闲服务区、创客大院、人工湖、湖滨广场、博物馆、农耕文化园等项目建设,完善商业街义门路的基础配套,创建联合江南第一家景区的仙华山5A景区	28.0	16.0
470	横店万花园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2-2017	项目用地6120亩,主要分春、夏、秋、冬四个园区和演艺场等配套设施建设	80.0	45.0
471	京兰文化园休闲项目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8	项目用地998亩,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工程、园林建设、景观工程等	12.0	11.0
472	桃源福镇(桃溪镇)	续建	武义县	2013-2020	桃花源基地建设、延福寺古建筑开发保护建设、畚乡蚕桑文化园建设、陶村历史文化名村建设、玉堂源、东垄乡村文化旅游建设、多禾农业生态观光园建设、郑山头温泉开发等	11.7	9.7
473	金东区金华山龙头殿生态景区项目	续建	金东区	2015-2020	规划面积14000亩,建设用地150亩,建成以森林生态旅游区、森林生态度假区及休闲度假区三大板块为主要内容的高端生态旅游区	11.3	11.0
474	田园美镇(王宅镇)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5	规划用地4平方公里,建设占地400亩,形成8大功能的农业休闲产业园	10.0	4.0
475	中国兰溪·越龙谷国际度假中心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8	建设高山生态涵养带、生态农业体验区、民俗休闲体验区、家庭林场示范区、林下经济实验区、主体农业示范区	7.8	4.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76	浙中丹霞大红岩旅游景区	续建	武义县	2014-2020	建设集养生、乡村旅游、度假、会务、旅游地产为一体的“养生胜地”	5.6	5.0
477	金华市水上运动中心	续建	婺城区	2014-2017	项目用地134亩,建设水上运动综合场馆	5.2	3.6
478	牛头山创建国家5A级景区建设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0	以5A级景区标准,加快提升牛头山景区软硬件设施,力争创建成为5A级旅游景区	3.6	3.6
	(二)美丽乡村	9				51.8	34.6
479	浦江县美丽乡村建设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浦江县美丽乡村建设、古村落保护利用工程、浦江县古道开发修复、历史建筑保护利用	9.0	9.0
480	兰溪市美丽乡村建设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8	巩固和深化兰溪市风情线建设成果,借鉴浦江等地做法,以风情线建设和美丽庭院创建为抓手,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9.0	4.0
481	金华开发区美丽乡村建设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实施约100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及污水治理工程	2.5	2.5
482	义乌市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城西街道何斯路村、义亭镇缸窑村、大陈镇马畈村、佛堂镇钟村、后宅街道李祖村等	1.5	1.5
483	婺城区美丽乡村建设	续建	婺城区	2014-2020	实施105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扩面提升、金华市婺城区县(市、区)农村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金华山景中村改善、建设金华山南线绿道	9.0	6.0
484	永康市园周村生态文化园建设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8	项目总用地650亩,建设生态湿地、盆景园、休闲养生中心、修缮周琦故居等,其中休闲养生中心占地面积6.7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1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5.3万平方米	8.5	5.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85	武义县美丽乡村建设	续建	武义县	2013-2016	武义县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垃圾分类减量化处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6.0	2.0
486	东阳市美丽乡村建设	续建	东阳市	2015-2020	65万平方新农村改造	3.9	3.1
487	金东区美丽乡村建设	续建	金东区	2012-2020	每年建设一条精品线路,5个精品村、10个秀美村,开展金东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4	1.0
	(三)旅游特色小镇	13				702.6	407.9
488	义乌丝路风情小镇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4	丝路风情小镇西至阳光大道、北至横二路和东象山村一带、东至派塘村一带、南至涌金大道(规划道路),规划面积3.1平方公里,其中山地、水面1504亩,建设用地1572亩(含未来养生休闲项目)	116.0	50.0
489	勒芒义乌汽车文化旅游小镇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2	总规划面积约9450亩,建设赛道核心区、文化旅游区、风情商业区、汽车产业区、功能拓展区5个功能区	80.0	50.0
490	义门小镇(江南第一家)	新建	浦江县	2017-2022	建设郑宅江南第一家古典园林小镇、挂锁产业集聚区等	55.0	2.0
491	兰湖乐尚小镇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9	规划面积5.08平方公里,总用地1231亩,建设内容为旅游休闲特色小镇	50.0	50.0
492	义乌生态休闲养生小镇	新建	义乌市	2016-2030	包括住宅、娱乐、休闲、养生、教育、医疗、公共服务等	38.0	5.0
493	兰花小镇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规划面积2.98平方公里	32.0	32.0
494	石门蓝镇	新建	市区	2016-2020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棚户区改造、小镇基础设施、现代农业、国际设计走廊等	31.8	31.8
495	竹马茶花小镇	新建	婺城区	2016-2025	规划面积3平方公里,建设以金华茶花为主题的休闲旅游特色小镇	30.0	1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496	武义温泉养生产业园(温泉小镇)	续建	武义县	2013-2020	建设“一心三区”,即温泉养生度假中心、休闲养生产业区、特色产业服务区、遗址文化展示区	77.8	30.0
497	东阳木雕小镇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5-2020	项目用地2000亩,分三期建设。依托木雕红木产业优势,培育文化旅游产业,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和产业链条,构建产城融合、文旅结合的特色小镇	55.0	31.5
498	浦江县仙华小镇	续建	浦江县	2015-2020	总规划用地面积550公顷,建设用地157公顷,建设集生态休闲、养生度假与文化体验于一体的特色小镇。包括特色旅游风景区、休闲养生度假区、书画文化体验区、祈福添寿文化区、动漫王国等建设,建设美术图书馆、美术馆书画中心库房、新书画街、书画名人馆、画家村、古玩玉石根雕展示馆等配套设施	55.0	41.0
499	永康ATV-酷玩小镇	续建	永康市	2015-2017	规划面积3平方公里,建设面积1平方公里。着力培育运动体验游、影视文化游、乡村休闲游、景观农业游、休闲度假游,着力把二产中的运动休闲产业培育成主导优势产业,将运动体验基地打造成3A级景区	50.0	45.0
500	永康赫灵方岩小镇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0	规划面积3.1平方公里,建设面积1.1平方公里依托方岩独特的自然风光,打造独具特色的产城融合、文旅结合、产商共荣的魅力新城	32.0	24.6
	六、公共服务	116				659	497.1
	(一)教育	49				164.3	154.3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01	浙江电影学院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 1500 亩,拟采取与国外一流的电影学院合作办学的模式建设一所集影视创作、编导、拍摄、制作、影视表演、摄影等影视相关的多学科高层次民办普通本科学院,计划在校学生 10000-15000 人	50.0	50.0
502	义乌市浙师大国际学院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3	项目用地 580 亩,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10.0	8.0
503	浙江师范大学附属东阳花园外国语学校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20	新建幼儿园 20 个班,小学 36 个班,初中 18 个班,高中 12 个班,中职 32 个班	6.8	6.8
504	浦江县中小学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新建南苑小学、园区小学、一小浦北校区、白马中小等;迁建教师进修学校、岩头中小、虞宅中小等	4.4	4.4
505	兰溪市职教中心迁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8	新建校舍 10 万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4.0	4.0
506	义乌再兴学校(幼儿园)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拟建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及幼儿园	4.0	4.0
507	东阳市市民中心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 50 亩,建设市民服务中心、工人文化宫、青少年宫、老干部活动中心等	4.0	4.0
508	多湖初中迁建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7-2018	项目用地 80 亩,建筑面积 6 万平方米	3.2	3.2
509	浙江君华双语学校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17	项目用地 200 亩,小学部 36 个班,初中部 30 个班,高中部 18 个班	3.0	3.0
510	磐安县职教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磐安县	2017-2020	项目用地 200 亩,建设规模为 48 个班的寄宿制学校规划,一期建设规模为 42 班	2.6	2.6
511	浦江县中小学改扩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扩建七里中小、檀溪学校、浦阳二小、岩头初中、白马初中、浦阳五小、黄宅中小、壶江初中、七中、中山中学等	2.5	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12	崇德学校(浙师大附属永康学校)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175亩,建筑面积约4.7万平方米	2.5	2.5
513	永康市古山高级中学(或职校)	新建	永康市	2018-2020	项目用地120亩,建筑面积4.8万平方米	2.5	2.5
514	金华八中迁建工程	新建	市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160亩,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	2.0	2.0
515	金义中心学校(孝顺二小)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7-2019	项目用地80亩,建设规模为60个班级的省级标准化学校	1.8	1.8
516	金华广播电视大学扩建二期工程	新建	市区	2016-2018	建设两幢学生宿舍楼,信息综合楼等	1.6	1.6
517	义乌市商城学校二期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74.5亩,建设俭学楼、宿舍楼、体育馆及运动场等	1.6	1.6
518	永康市城北学校改扩建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100亩,建筑面积地上3.5万平方米,地下6000平方米	1.5	1.5
519	浦江县幼儿园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建设翠湖幼儿园、白马镇幼儿园、郑宅镇幼儿、南苑幼儿园、机关幼儿园、檀溪镇幼儿园、平安幼儿园、黄宅镇幼儿园等	1.5	1.5
520	兰溪市党校迁建项目	新建	兰溪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60亩,总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	1.5	1.5
521	义乌市龙回小学迁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拟建48个班	1.5	1.5
522	永康市江南一小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用地70亩,建筑面积地上2万平方米,地下4000平方米	1.3	1.3
523	浦江县中小学小型建设(校舍维修)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每年完成全县中小学小型建设项目及校舍维修工程,实施“美丽校园”工程,对全县学校进行美化、绿化、文化建设	1.3	1.3
524	义乌市新建小学(市民学校)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8-2021	项目用地60亩	1.2	0.8
525	义乌市后宅二小迁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7	拟建36个班	1.1	1.1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26	婺城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婺城区	2016-2020	小学(一所)、幼儿园(二所)、街道办事处等公建配套	1.0	1.0
527	义乌市佛堂四小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拟建36个班	1.0	1.0
528	义乌市苏溪十和里学校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拟建小学18个班,初中18个班	1.0	1.0
529	永康市城南学校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45亩,建筑面积地上2万平方米,地下3000平方米	1.0	1.0
530	永康市高新区幼儿园建设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	1.0	1.0
531	永康市民主二小建设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54亩,建筑面积地上1.5万平方米,地下3000平方米	1.0	1.0
532	金华体校迁建项目	新建	市区	2016-2020	项目用地45亩	1.0	1.0
533	兰溪市西环路以东小学新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8	新建校舍2万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0.9	0.9
534	浦江县委党校异地迁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7-2021	项目用地80亩,总建筑面积2.6万平方米,建设教学楼、综合楼、学员宿舍楼等其他配套设施	0.8	0.6
535	金华开发区丰子恺学校中学部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7-2019	项目用地75亩,总建筑面积约3万平方米	0.7	0.7
536	武义县武川小学迁建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7-2018	项目用地60亩,建筑面积约2.1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3000平方米)	0.7	0.7
537	金华开发区洋埠中心小学迁建工程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18	项目用地53亩,总建筑面积约2.5万平方米	0.7	0.7
538	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工程	续建	兰溪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800亩,建成校舍29万平方米,规划招生8000-10000人	16.0	14.0
539	武义一中迁建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4-2018	建筑面积8.6万平方米	4.5	4.2
540	东阳市新横店高中新建工程(一期)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7	建筑面积7.7万平方米	2.8	2.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41	东阳二中迁建工程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6	项目用地227亩,总建筑面积7.4万平方米	2.6	1.0
542	婺城区金师附小荣光国际学校建设项目	续建	婺城区	2015-2016	项目用地约93亩,一期建设8幢教学楼、宿舍楼等,二期建设教师公寓	2.2	0.8
543	磐安县新城中学新建工程	续建	磐安县	2015-2017	项目用地119亩,总建筑面积3.79万平方米,按48个班规模新建寄宿制初级中学	1.6	1.4
544	磐安县第四中学新建工程	续建	磐安县	2015-2017	项目用地104亩,总建筑面积4.14万平方米,按42个班规模新建寄宿制初级中学	1.5	1.3
545	婺城区婺州外国语学校建设项目	续建	婺城区	2015-2016	项目用地86亩,建设教学楼、实验楼、办公综合楼、图书馆、体育馆、宿舍楼、多功能厅、运动场等	1.5	0.6
546	武义县学前教育建设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9	新建白阳、北岭、桐琴、泉溪幼儿园;迁建壶山幼儿园;改扩建武阳幼儿园	1.2	1.1
547	金东区鞋塘初中迁建工程	续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4-2016	项目用地65亩,建筑面积3.4万平方米	1.0	0.5
548	金东区江东实验小学扩建工程	续建	金东区	2015-2017	项目用地39.6亩,建筑面积1.4万平方米	0.7	0.6
549	婺城区白龙桥镇虹路小学建设项目	续建	婺城区	2015-2017	项目用地38亩,其中新征23亩,总建筑面积1.6万平方米	0.5	0.5
	(二)医疗卫生	19				80.8	70.5
550	金华市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9	项目用地177.12亩,总建筑面积18.8万平米,建设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含教学)、医技楼、保障、行政生活楼等	15.0	15.0
551	金义综合性医院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7-2021	项目用地150亩,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核定订位1000张	7.00	3.00
552	金华市妇幼保健院(金华市中心医院妇女儿童院区)	新建	金华开发区	2016-2020	总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床位600张	6.8	6.8
553	兰溪京兰医院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三等甲级综合医院	5.0	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54	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规划总床位600张,按三级乙等综合性医院标准建设	5.0	5.0
555	东阳市中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124亩,总建筑面积9.5万平方米,床位数600张	4.5	4.5
556	浦江县中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7-2020	项目用地130亩,总建筑面积7万平方米,建设门诊、医技、住院大楼及配套设施等	4.0	4.0
557	东阳市红会医院迁建工程(东阳市江北综合医院)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0	项目用地100亩,总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床位数500张	3.5	3.5
558	永康市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9	项目用地90亩,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400张床位,二级乙等综合性医院	3.4	3.4
559	金华市中医医院急诊医技大楼工程	新建	市区	2017-2020	急诊医技大楼改扩建	2.0	2.0
560	永康市高等级民营医院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60亩,200张床位,总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	1.5	1.5
561	浦江县乡镇卫生院迁建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2	浦南、郑宅、郑家坞、杭坪、檀溪、浦阳、前吴、中余等8所乡镇卫生院迁建、改扩建工程	1.5	1.3
562	武义县中医院改扩建工程	新建	武义县	2018-2020	设置床位400-500张,建筑面积约4万平方米	1.2	1.2
563	兰溪詹氏中医骨伤医院迁建工程	新建	兰溪市	2016-2017	建筑面积26000平方米	1.0	1.0
564	义乌市妇幼保健院迁建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8	总建筑面积10.8万平方米,600张床位	5.4	4.3
565	武义县第一人民医院迁建工程	续建	武义县	2014-2017	建筑面积10.4万平方米	5.3	3.4
566	永康市中医院迁建工程(一期)	续建	永康市	2014-2017	一期项目总建筑面积7.97万平方米	3.4	3.3
567	义乌市中心医院二期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3-2016	建设急诊楼、扩建感染楼、学生公寓和肿瘤中心等	2.8	0.9
568	婺城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建一期工程	续建	婺城区	2013-2017	按二级甲等医院规模要求建设,项目用地面积70亩,其中一期用地40亩,总建筑面积4.6万平方米	2.5	1.4
	(三)文化体育	24				152.6	104.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69	义乌市大剧院	新建	义乌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61亩,建筑面积约7万平方米,建设融高雅艺术演出、普及教育及文化艺术交流,兼具会议功能的大剧院	11.3	11.3
570	金华科技文化广场	新建	金东区	2016-2018	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建设含城市展示、展览、青少年活动、市民公共活动、科学技术文化交流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化广场	8.6	8.6
571	浦江县上山遗址公园及博物馆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8-2025	建设遗址博物馆、建设浦郑公路到遗址博物馆的道路、蜈蚣溪改造、搭建发掘现场保护棚	4.5	1.3
572	永康市体育中心主体育场	新建	永康市	2017-2019	项目用地105亩,总建筑面积7万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建设田径场看台、乒乓球馆、羽毛球馆、游泳馆、武术馆、训练馆、国民体质监测中心、人防工程、地下停车库、设备用房等	4.2	4.2
573	义乌市恐龙足迹博物馆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8-2020	项目用地50亩,建设观音塘恐龙足迹博物馆	4.0	4.0
574	永康博物馆群建设项目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1	项目用地60亩,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建设五金博物馆、永康博物馆、非遗展示馆、民间收藏馆等	4.0	3.6
575	武义县明招文化产业园及吕祖谦家族墓遗址保护公园	新建	武义县	2016-2020	核心区面积77.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78万平方米,包括农耕文化体验区、明招文化核心区、休闲养生度假区,。吕祖谦家族墓遗址保护建筑1200平方米,重建建筑面积2760平方米,基础设施改造5000平方米	3.3	3.3
576	永康大剧院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50亩,建筑面积3.5万平方米,建设包括配套停车场、景观广场等	3.0	3.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77	义乌市桥头遗址博物馆建设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9-2022	项目用地30亩,建设桥头遗址保护展示棚及博物馆等	2.8	1.8
578	东阳市体育馆、游泳馆周边配套建设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8	一期体育馆周边配套总面积9.5万平方米,二期游泳馆周边8.6万平方米	2.1	2.1
579	永康市国学文化园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建设国学馆、藏书阁、东屏书院、写生基地、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	2.0	2.0
580	义乌市后宅街道文创综合体项目	新建	义乌市	2016-2019	一期核心区用地68亩,主要建设魔方谷亲子娱乐馆和义乌民俗风情街	7.5	7.5
581	武义县全民健身公园项目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8	建设体育馆、多功能训练馆、游泳馆、附属配套用房、大型公共停车场、室外网球场、篮球场、足球场等	2.0	2.0
582	武义县文化中心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8	建筑面积2.5万平方米	1.6	1.6
583	永康市青少年宫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7	项目用地70亩,其中青少年宫30亩,妇女儿童中心40亩,建设实践活动楼、科技楼、文艺楼、展览廊、连廊等	1.3	1.3
584	金义都市乡土文化保护和开发项目	新建	金义都市新区	2016-2025	对孝顺、傅村、鞋塘三个乡镇范围内多处古建筑进行修缮,建设文化礼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图书馆等	1.0	0.6
585	武义百匠园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8	建筑面积1.8万平方米,文化创意园	1.0	1.0
586	武义县展览馆	新建	武义县	2017-2020	占地面积1万平方米	1.0	1.0
587	金华市非遗馆建设项目	新建	市区	2017-2020	总面积8000平方米左右,由展示陈列区、展演互动区、交流传播区和非遗产业研究区4个功能区组成	0.6	0.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88	永康市芝英历史文化名镇建设工程	续建	永康市	2015-2025	集镇道路工程、污水管网、古镇修缮保护(半面街改造、老戏台拆建、老镇水系修复、芝英城门修建等)、祠堂回收利用和不协调建筑拆迁安置、南山岭森林公园建设、市场改造、旅游开发(含五金手工艺体验、产品研发)及景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55.0	25.0
589	东阳市体育中心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4-2021	项目用地400多亩,包括建筑面积3.8万平方米、5465座体育馆和建筑面积22617平方米、1600座游泳馆及20000座体育场各一个,室外田径场、室外其它球场及配套设施	13.2	10.0
590	东阳市卢宅保护利用项目一期工程	续建	东阳市	2012-2017	包括房屋征收、安置房建设、雅溪水系整治、文物的复重建、旅游配套设施建设等	11.1	3.3
591	浦江县体育活动中心建设工程	续建	浦江县	2013-2017	项目用地152亩,建筑面积6万平方米,建设体育场、体育馆、全民健身广场以及游泳、健身、球类等综合馆	4.3	2.4
592	武义县博物馆规划展示馆(包含展示项目)	续建	武义县	2015-2018	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建设7000平方米的展厅陈列,包括展厅的安防、消防、库房等	3.2	3.0
	(四)社会福利	16				91.6	75.1
593	东阳市福寿居养老中心	新建	东阳市	2018-2023	建设特护养老保健院、保健中心、医疗养护中心、养老公寓、国际健康会所、合院式养老保健园等	20.0	5.0
594	东阳市千祥镇大路沈岭天鹅养生苑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7-2020	项目占地200亩,需建设用地约60亩,规划床位1000张	6.6	6.6
595	武义县社会医疗养老中心	新建	武义县	2017-2019	项目用地150亩,床位1500张以上	5.0	5.0
596	磐安县旅游养老基地建设	新建	磐安县	2016-2020	在云山度假区、新城区及各相关乡镇开发建设老年疗休养项目	5.0	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597	东阳市九天谷未来健康生态园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8	项目用地 200 亩, 建筑面积 8.3 万平方米, 拟设计可容纳 1000 张床位的中高档养老、养生中心	3.5	3.5
598	东阳市红枫林养生中心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9	建筑面积 7.2 万平方米, 拟设计可容纳 1000 个床位的中高档养老中心, 附带 300 个床位的老年疗养康复医院。内容主要为老年康乐中心, 老年康复中心, 临终关怀中心, 流动养老中心	3.3	3.3
599	金华山养生养老院建设项目	新建	金华山旅游经济区	2017-2018	一期用地 52 亩, 包括现有 1.8 万平方米建筑改建, 新建 2.2 万平方米医疗康复养老用房, 设施床位 800 张, 购置医疗设备等	2.20	2.20
600	永康市虹霓绿地养生中心	新建	永康市	2016-2020	项目用地 400 亩, 建设护理楼 (500 床位)、食堂、娱乐用房、健身房、医疗保健用房、办公用房及其他附属设备设施	2.0	2.0
601	浦江农村养老服务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0	建设爱心敬老院、里坞山庄、丰安老年公寓、旌坞村敬老院、岩头镇敬老院、花桥乡敬老院、佛堂店敬老院和农村居家养老服务工程	2.0	2.0
602	永康市社会福利中心二期	新建	永康市	2017-2020	项目用地 58 亩, 包括老年健康楼、半护理楼	1.7	1.7
603	浦江县养老中心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18	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 养老床位 1200 张, 主要建设敬老院、社会福利院 (含儿童部) 和老年公寓 (护理型)、老年人用房, 配套建设设计床位 30 张的残疾人康复中心	1.7	1.7
604	金华市福利中心二期项目	新建	市区	2017-2019	项目用地 44 亩, 建筑面积 4.32 万平方米, 设计床位 500 张	1.5	1.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605	武义县北岭养老中心	新建	武义县	2016-2017	项目用地 15 亩, 床位 200 张以上	0.5	0.5
606	东阳市黄门里健康产业园	续建	东阳市	2014-2017	项目用地 350 亩, 建设示范性高端养老中心、自助型养老中心、亲子型养老中心、护理康复中心、健康管理中心及配套服务区、重建耆阁寺等	25.0	24.5
607	兰溪市康体中心	续建	兰溪市	2015-2017	项目用地 37.5 亩, 总建筑面积 12 万平方米, 建养老总床位 1600 张	8.6	7.6
608	武义县十大乡村养生养老福地	续建	武义县	2015-2020	以王宅镇上四保村为中心的联动区等为主体, 打造武义十大乡村养生养老福地	3.0	3.0
	(五)住房保障	8				169.7	92.7
609	浦江县农民保障房集聚区建设工程	新建	浦江县	2016-2025	建设覆盖浦阳、仙华、浦南三个街道 20 个城中村(社区)的跨行政村(社区)的多层公寓式安置的农民保障房集聚区	12.0	10.0
610	永康市社员保障性住房和西山头“立改套”工程	新建	永康市	2016-2018	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 其中地上住宅 11 万平方米, 地下二层 4 万平方米	6.5	6.5
611	东阳市白云街道农房改造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7	拆迁笠里、金星、下南田、珊瑚里、白殿、上进等 6 个小区共计 1192 户农户的住房, 拆迁建筑面积 17.7 万平方米, 建设内容为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区小区路面硬化、绿化、小品景观、供电、供水、路灯、弱电等辅助设施	2.6	2.6
612	婺城区山区群众异地搬迁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新建	婺城区	2017-2020	20 万平方米安置房建设	5.00	5.00
613	东阳市公共租赁住房(一期)项目	新建	东阳市	2016-2017	项目选址为白云街道西门菜场安置房以南区块, 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 总套数 394 套	1.0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类别	建设地点	起止年限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十三五”计划投资
614	义乌新社区集聚建设工程	续建	义乌市	2014-2017	建设镇街、园区新社区集聚建设及异地奔小康、下山脱贫等项目	125.0	50.0
615	东阳市上卢农房集聚区建设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5-2020	建设11.6万平方商住用房	14.6	14.6
616	东阳市长松岗职工生活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续建	东阳市	2015-2018	建设职工宿舍,配套商业用房、公共基础服务设施等	3.0	3.0

附件2

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十三五”规划项目表(预备类)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合计(49个)			1338
	一、实体经济			
1	中航义乌智能制造与技术开发项目	义乌市	生产组装无人直升机 AP-60、多旋翼无人机、水下机器人及陆地巡检机器人,配备客服中心、产品研究院、教培中心等内容	12
2	年产20万辆纯电动专用车建设项目	义乌市	生产物流专用车、环卫专用车、邮政专车、公路养护车等纯电动专用车	39
3	中兴(义乌)研究院(中兴(义乌)新品产业化基地)项目	义乌市	在义乌成立“中兴(义乌)研究院”,孵化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应用和工业设计应用,并通过产业化手段,实现集中、集聚、集约、集群发展态势,打造“中兴(义乌)新品产业化基地”	30
4	4000吨生物级钛合金粉末生产项目	义乌市	规划用地200亩,建设4000吨生物级钛合金粉末生产项目	32
5	金华五金机电市场开发建设	金东区	建设机电营业房16万平方米,临赤松溪商业用房1.8万平方米,电子商务区1.8万平方米,21层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	10
6	义乌市松山旅游综合体	义乌市	建设集大型游乐、水上乐园、休闲度假、商务会议、特色餐饮、旅游地产等功能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区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7	义乌市德胜岩省级森林公园	义乌市	公园占地2586公顷,由德胜岩区块、湖西塘区块和黄檗山区块组成	7
8	金华山赤松盆景园艺小镇	金东区	利用赤松镇原有产业优势,结合旅游业发展,打造以盆景园艺经营、游赏为主的产业集聚区	30
9	武义县萤乡小镇(茆道镇)	武义县	项目用地75亩,在科学保护好现有矿山遗迹资源的基础上,按照旅游小镇的建设模式,整体打造独具矿区文化特色的风情旅游小镇	10
	二、科技创新			
10	浙商回归文化产业创业园	浦江县	用地500亩,完成园区内基础设施配套,建成浙商回归文化时尚产业创意集聚产业园	
	三、综合交通枢纽			
11	浙中城市群城际铁路工程(二期)	金华市	建设金华—武义—永康、兰溪—金华、金华八一南街站—婺城新城区、义乌火车站—浦江、义乌秦塘站—苏溪等城际铁路	486
12	义乌疏港高速浦江连接线工程	浦江县	义乌疏港高速三里店互通经浦江至杭新景高速桐庐凤川互通,浦江段长35公里	60
13	杭温铁路(浦江段)	浦江县	新建浦江段32公里	55
14	金千铁路兰溪段外移工程			15
15	金温老线电气化改造工程(金华段)			8
16	千黄高速南延兰溪段	兰溪市	新建高速公路20公里	25
17	武松龙高速公路	金华	新建高速公路76公里	76
18	金华绕城高速(杭金衢金华支线)	金华	新建高速公路40公里	40
19	疏港高速延伸(义乌—浦江—桐庐)	金华	新建高速公路35公里	60
20	金甬高速公路拓宽工程(金华段)	金华	建设里程70公里	60
21	G235国道金东段改建工程(03省道改造)	金东区	建设一级公路32.06公里	30
22	G235国道金华至武义公路(郭塘—柳城段)	金华	建设一级公路45.9公里	48
23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浦江候树岭脚—联盟段(二改一)	浦江县		4
24	规划S216临安—苍南公路(浦江东塘—浦义交界段公路工程)	浦江县		1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25	浙中干线机场			
26	婺城区通用机场	婺城区		10
27	浦江县三类通用机场	浦江县		10
28	兰溪市通用机场	兰溪市		10
29	浦阳江水上运输线建设工程	浦江县	改善浦阳江水运交通线路,修建沿线码头、货物运输中转站等	10
30	古山现代仓储物流中心	永康市	项目用地150亩,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建设仓储物流中心建设	5
31	日升果品交易市场项目	义乌市	项目建成后交易额100亿元以上,税收5000万元以上	15
32	义乌第四方智慧物流项目	义乌市	项目拟由红狮集团、清华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交易大厅、多式联运中转区、仓储配送中心、信息化交易平台、科研培训中心、综合配套服务区等6大板块	18
	四、都市区建设			
33	浙中国家湿地公园	市区		
34	金华市婺城区农村供水工程	婺城区	完成婺城区各乡镇农村供水管网改造	2
35	金东区光伏发电项目	金东区	利用原有厂房,农业大棚,渔业水面及农户屋顶等可利用的空间,新建一座100MW的光伏发电站	12
36	永康市城市防洪工程	永康市	永康江拓宽至140米,使城市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	9
37	兰溪市泉满山水库工程	兰溪市	总库容0.28亿立方米,年供水量0.27亿立方米	8
38	武义江梯级王宅水利枢纽工程	市本级	建设武义江梯级王宅水利枢纽工程,改善农业灌溉用水条件和市区水环境,电站装机约2000kw	2
39	尖峰集团厂矿区修复改造	婺城区	修复改造罗店九龙废弃矿区和赤松山口冯厂区	5
	六、公共服务			
40	浙江大学与美国新泽西州立大学合办大学	义乌市	项目用地1500亩,合办大学	20
41	科研平台及研究生院建设项目	义乌市	项目用地500亩	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规划总投资
42	职业教育高职院校建设项目	义乌市	项目用地1000亩	9
43	金华市第五医院搬迁新建工程	市本级		
44	金华市成功学校(新建)	市区	建设综合楼、教学楼、科技楼、宿舍楼、体育馆、食堂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2
45	金华艺术学校(迁建)	市区	项目用地80亩,建设多功能用房、琴房、舞蹈房、教学楼、宿舍、食堂等	2
46	完全中学	市区	项目用地100亩,初中18个班,高中18个班	2
47	金东区综合性医院项目	金东区	项目用地500亩	2
48	金西区块垃圾处置场	金华开发区	项目用地200亩,日处理垃圾600吨	1
49	金华马偕妇女儿童医院项目	婺城区	项目用地约为248亩,三级甲等妇产儿童医院	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根据《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2010〕275号)的要求,在2014年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市法制办对1985年至2016年8月31日期间由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发布的412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再次清理,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请按照执行。

附件:1. 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30件)

2. 全文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62件)

3. 部分条款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4件)
4. 部分条款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6件)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6日

附件1

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30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金华市区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	政府令第16号
2	金华市教育督导办法	政府令第25号
3	金华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暂行办法	政府令第26号
4	金华市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实施办法	政府令第28号
5	金华市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33号
6	金华市区烟尘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34号
7	金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35号
8	金华市区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36号
9	金华市测绘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37号
10	金华市区经济住房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1号
11	金华市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暂行办法	政府令第43号
12	金华市促进散装水泥发展和应用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4号
13	金华市区土地储备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5号
14	金华市区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6号
15	金华市农村饮用水工程运行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7号
16	金华市区管线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9号
17	金华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50号
18	金华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意见(试行)	政府令第51号
19	金华市区集体所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意见(试行)	政府令第52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0	金华市地名管理实施办法	政府令第53号
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著名商标认定和保护办法的通知	金政〔2002〕36号
2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国有企业(单位)财务总监委派制试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2002〕156号
2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国有企事业单位核销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2002〕157号
2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名牌产品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2002〕165号
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3〕45号
2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民兵工作经费保障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3〕111号
2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公共场所禁止吸烟暂行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3〕133号
2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区政府投资项目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4〕133号
2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城市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4〕144号
3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区道路占道分类管理的通知(金政发〔2008〕70号已修改第二条)	金政发〔2004〕172号
3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施放气球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金政发〔2008〕70号已删除第五章,并增加了个别条款内容)	金政发〔2004〕185号
3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区建设用地批后管理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金政发〔2008〕70号已修改第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	金政发〔2004〕192号
3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确定金华市区普通住房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05〕50号
3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奖评审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5〕56号
3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社会保险费征缴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5〕104号
3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人民政府科学民主决策制度的通知	金政发〔2006〕30号
3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职工生育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41号
3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的通知	金政发〔2006〕59号
3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6〕61号
4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和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75号
4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人民教育基金会捐赠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8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4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优待老年人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6〕107号
4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行政许可一审一核制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111号
4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06〕154号
4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规范行政许可行为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209号
4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6〕233号
4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市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7〕20号
4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市区工伤保险和加强社会保险费征管的通知	金政发〔2007〕72号
4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的意见	金政发〔2008〕10号
5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信息公开涉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8〕37号
5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8〕38号
5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物业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8〕53号
5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传统工艺美术保护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8〕59号
5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荣誉市民称号授予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8〕71号
5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行政机关内设机构审批职能归并工作的试行意见	金政发〔2008〕82号
5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解决金华市区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发〔2008〕97号
5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标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7号
5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土地流转促进规模经营的意见	金政发〔2009〕19号
5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免费孕前优生检测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42号
6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国际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62号
6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红十字公益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9〕67号
6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的意见	金政发〔2009〕83号
6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污染减排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2009〕86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6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85号
6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和加强企业工资支付管理的意见	金政发〔2009〕90号
6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测绘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111号
6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金华市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112号
6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9〕117号
6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9〕119号
7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	金政发〔2010〕34号
7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行政机关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0〕36号
7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0〕55号
7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区科技孵化器若干政策的通知	金政发〔2010〕67号
7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科技发展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0〕68号
7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的意见	金政发〔2010〕93号
7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与央企对接合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1〕27号
7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	金政发〔2011〕29号
7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两化一体监管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2011〕35号
7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1〕63号
8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农家乐休闲旅游业提升发展的意见	金政发〔2011〕66号
8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金华市建筑业转型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1〕107号
8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健全市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价格补贴机制的通知	金政发〔2011〕108号
8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单位爱国卫生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1〕130号
8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1〕139号
8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1〕142号
8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12〕11号
8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信息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2〕15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8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市级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档案专项验收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20号
8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外贸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	金政发〔2012〕39号
9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50号
9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区职工生育保险的补充意见	金政发〔2012〕51号
9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2〕60号
9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2〕61号
9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2〕69号
9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金政发〔2012〕71号
9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犬类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77号
9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门前三包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78号
9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高市区节约集约用地水平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2〕84号
9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2〕89号
10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工业有效投资的通知	金政发〔2012〕92号
10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开发区(园区)转型升级的通知	金政发〔2012〕93号
10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109号
10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2〕121号
10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统一政府投资建设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结算条款的意见	金政发〔2012〕122号
10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2〕123号
10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市场大市向市场强市转型升级的意见	金政发〔2012〕136号
10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业种业发展的意见	金政发〔2013〕26号
10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投资项目审批代办制联办制模拟制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3〕36号
10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全市砂石资源管理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3〕52号
11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数字金华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3〕61号
1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区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3〕6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中科院金华科技园建设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3〕65号
11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意见	金政发〔2013〕67号
11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深化行政审批制度综合配套改革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2014〕2号
11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扶助救助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4〕8号
11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4〕9号
11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三项制度实现城市管理由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型的意见	金政发〔2014〕21号
11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27号
11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金华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征税范围和税额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14〕29号
12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32号
1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33号
12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41号
12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三名”工程的实施意见(金政办发〔2016〕99号已对第五点进行修改)	金政发〔2014〕42号
12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地下水资源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4〕43号
1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47号
126	金华市人民政府 金华军分区关于批转市人力社保局金华军分区政治部金华市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发〔2014〕52号
12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金华市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4〕53号
12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小型汽车特殊号牌有偿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金政办发〔2016〕99号已对第十条第三款进行修改)	金政发〔2014〕54号
12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区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4〕133号
13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5〕1号
13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5〕3号
13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积极稳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5〕13号
13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意见	金政发〔2015〕25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3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试行投资项目不审批分类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2015〕30号
135	金华市人民政府 金华军分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征兵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5〕33号
13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特色小镇规划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5〕35号
13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市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5〕37号
13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15〕41号
13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发〔2015〕46号
14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金华市2015年本)的通知	金政发〔2016〕3号
14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6〕14号
14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办法	金政发〔2016〕19号
14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6〕20号
14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市属国有企业经营投资资产损失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6〕21号
14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质量工作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6〕24号
14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减轻企业负担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6〕25号
14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临时救助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6〕34号
14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培育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的通知	金政发〔2016〕40号
14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工作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6〕41号
15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支持浦江水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6〕42号
15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2016〕45号
15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IC卡公共资源管理的通知	金政办〔2001〕70号
15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享受教授待遇的中学高级教师考核评审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2002〕54号
15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火腿原产地域产品保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2002〕94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5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金华市著名商标认定和保护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3〕11号
15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办法的补充意见	金政办发〔2003〕42号
15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职业技能带头人评选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金政发〔2008〕70号已修改标题和第四条、第十一条)	金政办发〔2003〕51号
15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试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4〕10号
15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全面推行生态葬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4〕59号
16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残疾军人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5〕26号
16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关于金华市区国有土地部分改变用途收取土地租金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5〕40号
16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补充意见	金政办发〔2005〕81号
16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建筑节能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6〕7号
16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市区划拨土地使用权抵押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6〕16号
16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劳动保障局等部门关于认真做好市区部分军队退役人员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有关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6〕93号
16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企事业单位改制托管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6〕103号
16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有房产出租收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7〕60号
16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意见	金政办发〔2007〕68号
16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农资连锁经营网络建设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08〕46号
17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培育和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的若干意见	金政办发〔2008〕47号
17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人口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金华市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8〕52号
17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9〕25号
17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9〕3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7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9〕66号
17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农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与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金政办发〔2010〕61号对甲乙等社区服务站的人员配备标准作了调整)	金政办发〔2010〕8号
17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与保护工作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0〕40号
17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解决市区停车难问题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41号
17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市区村(居)民违法建房监管查处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65号
17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征地补偿标准争议协调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77号
18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78号
18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1〕20号
18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26号
18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区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砂石粘土等矿产资源开采有关问题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81号
18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实施市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1〕82号
18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金华市区交通秩序管理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87号
18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10号
18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鼓励和支持大学毕业生从事现代农业加快培育高素质农业从业人员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1〕118号
18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市道路安全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63号
18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64号
19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药品安全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68号
19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金华市区国有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具体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9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金华市区农贸市场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7号
19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47号
19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试点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52号
19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区1—6级残疾军人医疗费定额包干基数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54号
19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重大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60号
19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见义勇为奖励和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68号
19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统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服务业统计工作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70号
19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全面深化规范行政裁量权工作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94号
20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气象防灾减灾工作的若干意见	金政办发〔2012〕97号
20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118号
20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免费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135号
20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人力社保局关于推进金华市医疗保险付费方式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155号
20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园林式单位”、“绿化达标单位”评定活动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4号
20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本级建立价格调节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9号
20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完善金华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补充意见	金政办发〔2013〕11号
20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18号
20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23号
20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招牌类户外广告管理细则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24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1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市容貌和秩序管理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25号
2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促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37号
2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金华市区大病医疗商业补充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3〕71号
21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学前教育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79号
21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中小學生防溺水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3〕86号
21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公安局等部门关于切实做好我市输油气管道安全保护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91号
21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顾问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96号
21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扶持市区网络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3〕105号
21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抓好旱粮生产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3〕116号
21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3〕119号
22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3〕124号
2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病死动物和病死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3号
22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高成长企业培育办法的通知(金政办发〔2016〕99号已删除第八条)	金政办发〔2014〕6号
22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培育发展市区工业大企业大集团的实施意见(金政办发〔2016〕99号已删除第三点第(一)、第(三)小点)	金政办发〔2014〕7号
22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市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8号
2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创建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24号
22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金融服务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	金政办发〔2014〕32号
22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区基本医疗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40号
22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补充意见	金政办发〔2014〕42号
22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中村改造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46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3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违法建筑处置暂行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47号
23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网络经济人才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0号
23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投资项目全流程高效审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4号
23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动态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5号
23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大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6号
23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8号
23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美丽宜居示范村工程建设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59号
23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市区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的若干意见(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63号
23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低收入农户收入倍增七大行动计划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68号
23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完善金华市区征地补偿安置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69号
24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73号
24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涉及可燃爆粉尘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有关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84号
24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85号
24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88号
24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市区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的若干意见	金政办发〔2014〕91号
24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4〕98号
24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102号
24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品牌发展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11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4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115号
24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117号
25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应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3号
25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市区房地产和建筑业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4号
25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放宽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实施细则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7号
25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住宅电梯维修更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号
25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股权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28号
25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地下管线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34号
25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财政局市物价局市建设局市规划局关于完善市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40号
25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43号
25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优化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56号
25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58号
26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62号
26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63号
26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安全监管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65号
26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餐桌安全治理行动工作方案(2015—2017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67号
26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68号
26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发展学前教育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72号
26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取消和调整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1号
26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白蚁防治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2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6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年度十佳旅游龙头企业评选及奖励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3号
26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6号
27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规范省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8号
27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89号
27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防范化解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5〕90号
27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四破攻坚”中鼓励企业兼并重组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5〕94号
27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开展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与再利用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95号
27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97号
27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出口退税专项质押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05号
27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山旅游经济区管委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07号
27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2015—2017)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16号
27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撤村建居社区市政配套设施改善工作资金筹措及管理使用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17号
28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完善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安置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18号
28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5〕119号
28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20号
28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村庄规划设计和农房设计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5〕124号
28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住房公积金贴息贷款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26号
28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大力推进商标专用权质押贷款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28号
28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促进现代物流产业发展扶持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29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8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动商贸流通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5〕132号
28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活动诚信“红名单”、“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33号
28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市区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实行“金华标准”开展治污绩效考核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34号
29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金华市区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35号
29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交通运输局金华市区公共交通服务质量考核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43号
29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文化影视时尚产业十强企业、十佳成长型企业评选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49号
29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应对极端天气停课安排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2号
29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3号
29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4号
29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财政局市行政服务中心关于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优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5号
29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企业信用联合奖惩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59号
29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金华市2016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3号
29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新型建筑工业化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6〕5号
30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物价局关于金华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8号
30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11号
30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账户管理和公款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14号
30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15号
30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权力清单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18号
30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金华市古村落旅游“家+”模式规范发展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6〕2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30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责任分解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26号
30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传统村落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33号
30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等三部门关于金华市耕地保护奖补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34号
30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投资工程全面应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建设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36号
31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金华市区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37号
3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6〕39号
3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金华市区贯彻落实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新标准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41号
31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整治环境、靓化金华”两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42号
31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44号
31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扶持“浙江制造”品牌发展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6〕48号
31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经信委等部门2016年金华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55号
31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56号
31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危险废物处置监管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58号
31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62号
32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65号
3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加快实施“浙江制造”品牌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6—2018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66号
32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深入推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67号
32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先照后证”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6〕73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32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72号
3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建设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6〕74号
32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机动车停车场规划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77号
32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反走私与口岸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6〕78号
32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金华市区非绿标车限行区域范围的通告	金政告〔2015〕1号
32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市区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区域的通告	金政告〔2015〕2号
33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区实施餐厨废弃物集中收运处置的通告	金政告〔2015〕3号

注：未列入上述决定保留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文件，不得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附件2

全文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61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金华市气象管理实施办法	政府令第24号
2	金华市雷电灾害防御和应急实施办法	政府令第32号
3	金华市行政机关首长出庭应诉工作暂行办法	政府令第38号
4	金华市区廉租住房保障办法	政府令第42号
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本级国有资本从一般竞争性领域退出的实施意见	金政〔2001〕88号
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市区招投标统一平台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4〕93号
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规定的通知	金政发〔2004〕179号
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机动车特殊牌号竞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5〕110号
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市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6〕87号
1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建筑强市建设的通知	金政发〔2007〕14号
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2007〕82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汽车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08〕12号
1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融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08〕72号
1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的意见	金政发〔2008〕80号
1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08〕81号
1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培育市区重点优势工业企业的通知	金政发〔2008〕104号
1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金华市区扶持失业人员自主创业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08〕105号
1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就业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09〕75号
1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国有投资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9〕118号
2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推动以创业促进就业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0〕56号
2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0〕90号
2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铁路建设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2010〕91号
2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和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做强做优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0〕92号
2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1〕28号
2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11〕41号
2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城乡居民临时救助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1〕64号
2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质量强市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1〕89号
2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健康有序发展的若干意见	金政发〔2011〕102号
2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规划的通知	金政发〔2011〕136号
30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发〔2012〕37号
31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12〕113号
3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2012〕116号
3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金华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13〕11号
3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金政发〔2014〕34号
3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市区社会保障等待遇水平的意见	金政办〔2001〕41号
3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市区特困职工家庭生活优待意见的通知 (金政发〔2008〕70号已修改第一条、第二条)	金政办发〔1996〕84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3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政府补贴资金筹集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4〕97号
3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道路分类管理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05〕24号
3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08〕3号
4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	金政办发〔2008〕9号
4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劳动保障局等部门关于金华市建设施工领域工资支付保证金与担保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3号
4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实施中有关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0〕85号
4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十小行业质量安全长效监管工作的意见	金政办发〔2011〕13号
4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安全监管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47号
4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92号
4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03号
4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1〕161号
4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十二五”污染减排重点工程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	金政办发〔2012〕6号
4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物价局等关于金华市区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收费标准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13号
5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41号
5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卫生强镇(街道)考核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2〕58号
5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中介机构清理规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56号
5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大气复合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57号
5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新能源汽车推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3〕106号
5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治砂清水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1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5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投资项目审批中介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30号
57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治理淘汰高污染排放车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64号
58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黄标车淘汰补助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65号
59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4〕87号
6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市场主体“三证合一”登记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36号
6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金华市区实行市场主体“五证合一”登记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76号
6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2016年市区禁限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	金政告〔2015〕4号

附件3

部分条款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4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有效条款
1	金华市区居民住宅区安全防范建设暂行规定(金政发〔2008〕30号已废止第十八条)	政府令 第4号	除第十八条以外
2	金华市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	政府令 第48号	除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以外
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公共场所建设项目预防性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1992〕13号	除第四条、第七条、第十条、第十二条以外
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殡葬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1994〕104号	除第十七条以外
5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市区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加强基金征缴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1999〕165号	第二条、第四条第四款、第五条第三款
6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1999〕165号	第四条、第五条、第八条、第九条、第十条
7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工作的通知	金政发〔2009〕25号	除第二条以外
8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业标准化工作的意见	金政发〔2009〕68号	除第二条第一款、第二款以外
9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与管理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09〕92号	除第三条第一款(一)以外
10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基本养老保险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2001〕94号	第二条第一款、第三条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文 号	有效条款
11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建设局金华市市区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金政办发〔1996〕134号	除第十三条、第十四条以外
12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6〕55号	除附件以外
13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资委关于加强市本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8〕2号	除第三条第2点、第三条第二款第4点、第五条以外
14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市区建筑垃圾管理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8〕42号	除第四条第一款以外

附件 4

部分条款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6件)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原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1	金华市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	政府令第48号	第七条第三款 工商部门负责户外广告经营单位的资质审核、户外广告内容发布登记和登记后的日常巡查、监管,查处未经登记发布等违法行为	第七条第三款 市场监管部门的负责户外广告内容的监督,查处违法广告
2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市区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通知(金政发〔2008〕70号已修改第一条、第二条、第四条、第七条)	金政〔2001〕49号	第五条中第3点 城市道路挖掘后的修复工程完工后,由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检查验收,确保修复路面及设施的完好	第五条中第3点 城市道路挖掘后的修复工程完工后,由市政工程管理部门负责检查验收,确保修复路面及设施的完好
3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区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发〔1999〕165号	第六条 一次性住房补贴的总额为上年市区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的一半与该职工可享受的住房补贴面积及住房比例的乘积。工龄住房补贴额等于年工龄补贴与该职工可享受的住房补贴面积以及1994年底前的工龄乘积。1998年经济适用住房平均价确定为每平方米建筑面积950元,以后每年由市区住房委员会办公室、市物价局测定,报市政府批准后公布。 住房补贴面积标准按〔1996〕177号文件规定执行,即一般干部、职工住房补贴面积标准为70平方米;科级干部和受聘的具有中级职称人员住房补贴面积为80平方米;县处级干部和受聘的具有副教授级高级职称人员住房补贴面积为90平方米。1999年住房补贴比例40%,以后由市区住房委员会办公室每年测定一次,市政府审核后,报省住房改革委员会批准执行。1999年工龄住房补贴额为每平方米3.2元	第六条 一次性住房补贴的总额为每平方米190元与该职工可享受的住房补贴面积的乘积。工龄住房补贴额等于每平方米3.2元与该职工可享受的住房补贴面积以及1994年底前的工龄乘积。住房补贴面积标准按〔1996〕177号文件规定执行,即一般干部、职工住房补贴面积标准为70平方米(建筑面积,下同);科级干部和受聘的具有中级职称人员住房补贴面积为80平方米;县处级干部和受聘的具有副教授级高级职称人员住房补贴面积为90平方米;地、厅级干部和受聘的具有正教授级高级职称人员住房补贴面积为120平方米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原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4	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暂行办法的通知	金政发〔2010〕35号	第七条 行政机关发布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重大动物疫情、对外贸易公共信息、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统计信息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有关规定明确需审批的信息,应当及时报请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审批,未经审批的,不得发布	第七条 行政机关发布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重大动物疫情、重大动物疫情、对外贸易公共信息、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统计信息等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有关规定明确需审批的政府信息,应当及时报请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审批,未经审批的,不得发布
5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水利局关于实施水域养殖证制度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05〕5号	第五条 申请和受理。单位和个人使用水域从事水产养殖生产活动的,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	第五条 申请和受理。单位和个人使用水域从事水产养殖生产活动的,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单位还应提交与养殖规模相适应的资信证明材料、养殖技术条件说明
6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市区中小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5〕144号	从2015年起,对市区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学校补助管理经费每年每校5万元	从2015年起,对市区体育场地设施向社会开放学校补助管理经费每年每校2—5万元

注:上述行政规范性文件未列入修改的其他条款内容均为有效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窑炉熔炉煤气发生炉茶炉淘汰改造补助 政策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推进全市高污染燃料锅(窑)炉淘汰改造工作,经市政府同意,现就窑炉、熔炉、煤气发生炉、茶炉(以下称高污染燃料“四炉”)淘汰改造补助政策通知如下:

一、蒸吨数折算方法

(一)茶炉等铭牌参数有热功率的,按0.7兆瓦=1蒸吨的标准折算出蒸吨数,铭牌参数有额定耗煤量的,按0.1吨标准煤=1吨蒸汽的标准折算出蒸发量。

(二)无设备铭牌的高污染燃料“四炉”淘汰改造后按下列方法折算成蒸吨数。

1. 用气量测算:

经用炉企业申请,用气量测算从用炉企业完成其他高污染燃料“四炉”全部淘汰改造工作,并经验收合格后次月开始计算,先算出连续3个月的用气总量,再按3个月用气总量/[3个月总天数-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天数]×8小时/日=每小时平均用气量,计算出每小时平均用气量。

2. 用气量换算蒸吨数:

锅炉蒸吨数=每小时平均用气量/75。

二、资金补助

(一)对采用直接拆除方式进行淘汰改造的高污染燃料“四炉”,按照设备净值的20%给予补助。

(二)对改造的高污染燃料“四炉”,整改及补助标准参照《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华市区高污染燃料锅炉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金政办发〔2015〕71号)执行。

(三)补助资金除申报省级资金外,其余由各县(市、区)和金华开发区、金义都市新区、金华山旅游经济区财政承担。已按《中共金华市委办公室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意见》(市委办〔2012〕47号)享受技改补助的,原则上就高不就低,不足部分按差额进行补助。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9日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在金华市区推行新型居住证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17〕5号

婺城区、金东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为进一步规范市区流动人口管理,根据《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新型居住证制度的通知》(浙政办发〔2016〕100号)精神,结合市区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就金华市区推行新型居住证制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居住登记要求

流动人口应当依法办理居住登记和申领浙江省居住证。流动人口应当在到达金华市区3日内向居住地公安派出所或者受公安机关委托的服务管理机构申报居住登记。未成年人由其监护人申报居住登记。

用人单位、房屋出租人、物业服务单位和从事房屋租赁、职业介绍的中介机构按照规定履行流动人口登记和信息报送职责。

在金华市区出差(旅游、访友)住宿、就医、就学(培训)或接受救助的流动人口,由经营场所或相关单位负责身份信息登记,并按规定报送公安机关。居住在具有本地常住户口的近亲属家中的流动人口,居住时间在30日以下的,可以不申报居住登记,超过30日的,应申报居住登记。

流动人口申报居住登记,应当提交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不能提交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的,应当配合公安机关采集与其身份相关的信息。

公安机关应当主动为流动人口申报居住登记提供服务。

二、浙江省居住证申领条件

流动人口在市区申报居住登记并在居住地居住半年以上,符合有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住所、连续就读条件之一的,可以依法申领浙江省居住证。

(一)居住半年以上,指流动人口申领浙江省居住证前在市区连续居住并申报登记半年以上,其中1年内登记中断时间累计不超过1个月的可视为连续居住,中断时间不计入居住年限。

(二)合法稳定就业,指满足以下其中一个条件:

1. 连续参加社会保险6个月以上;
2. 持有工商执照6个月以上;
3. 签订并实际履行劳动(农业承包)合同6个月以上;
4. 其他符合合法稳定就业的情况。

(三)合法稳定住所,指满足以下其中一个条件:

1. 拥有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自购房屋;
2. 符合安全管理规定的单位集体宿舍;
3. 符合安全管理规定的居住出租房屋并签订租赁合同;
4. 其他符合合法稳定住所的情况。

(四)连续就读,指在全日制小学、中学、中高等职业学校或普通高等学校取得学籍并就读。

本款规定的居住时间自申报居住登记之日起计算。属于居住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的投资创业、引进人才的,申领浙江省居住证不受本款规定限制。

三、持有浙江省居住证的流动人口可享有的政策待遇

浙江省居住证是流动人口在市区依法享有《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规定的各项公共服务和便利,以及在居住地居住、作为常住人口享受基本公共服务和便利、申请登记常住户口的证明。

(一)免费享受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供的政策咨询、就业信息、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服务;免费享受政府部门组织的劳动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维权等方面的知识培训;务工在岗人员参加用人单位或培训机构组织的初、中、高级职业技能培训并经鉴定合格的,按规定减免培训费用;纳入创业培训范围的,给予一次性创业培训补助,并免费提供创业项目等服务。

(二)就业人员享有与本地城镇职工相同的参加各项社会保险的权利和义务;参加

失业保险的,可选择按城镇或农村职工身份参保,并按规定享受相应待遇。

(三)已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可按规定参加本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享受相应待遇。

(四)所在家庭符合救助条件的,可享受相应的临时生活援助(救)助。

(五)其学龄前子女在居住地卫生院可享受计划免疫基础疫苗免费接种和儿童保健。对患有结核病、血吸虫病、艾滋病等传染病的,纳入本地化管理,享受同等治疗服务。

(六)已婚育龄夫妇可享受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国家规定项目的计划生育手术免费、避孕药具免费、B超查孕查环免费(限于乡镇(街道)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

(七)其适龄子女可到居住地义务教育段学校申请入学,由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当地教育资源承载能力,按照积分高低,统筹安排入学;子女符合相关报考条件的,可申请报考市区范围内的高中段学校。

(八)符合市区入户条件的,可申请转办常住居民户口。

(九)自愿参加工会组织,符合条件的,享受各项“关爱活动”政策。

(十)与本地居民同等享受电大、夜大等教育资源及科技馆、图书馆、博物馆、体育馆、公园等科学、文化、体育、娱乐及公共设施服务。

(十一)符合相关条件的,可参加优秀人才、优秀“外来务工者”、劳动模范等先进评选,获得荣誉称号的,享受相关待遇。

(十二)享受与本地居民同等的法律援助待遇。

(十三)其他符合政策规定可享受的待遇。

按照“权利义务对等、梯度服务”的原则,对浙江省居住证持有人的个人情况进行积分量化,并按照量化情况确定可享受的公共服务和便利内容。积分量化管理办法另行制定。

四、其他事项

(一)各县(市)人民政府可参照本通知精神,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相关配套政策,明确浙江省居住证持有人可享有的基本公共服务和便利。

(二)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区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实施中有关政策的通知》(金政办发〔2010〕85号)同时废止。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月9日